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报告



宏源证券
HONGYUAN SECURITIES

2011年3月24日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6人，委托授权3人，宁向东独立董事书面授权委托王纪新独立董事，高涛董事书面授权委托冯戎董事，王霞董事书面授权委托陈有钧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冯戎先生、总经理胡强先生、财务总监许建平先生及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张延强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宏源证券

法定英文名称：Hong Yuan Securities Co.,Ltd

缩写：HONGYUAN SECURITIES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戎

公司总经理：胡强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阳昌云

证券事务代表：高丽娟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联系电话：0991-2301870

联系传真：0991-2301779

邮 箱：hyzq@hysec.com

(四) 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邮编：830002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邮编：8300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邮编：100033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hysec.com>

电子信箱：hyzq@hysec.com

(五) 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宏源证券

股票代码：000562

(七) 其他资料

- 1.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年5月25日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2号
- 2.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11月30日
住所：乌鲁木齐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650000040000388
- 4.税务登记号码：650102228593068
- 5.组织机构代码：22859306-8
- 6.公司聘请的法定审计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审计机构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12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1,739,635,101.20
利润总额	1,750,150,14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6,379,57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8,306,49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437,853.74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4,816.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49,052.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9,860.52
减：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的影响	2,691,024.11
合 计	8,073,072.33

(二) 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	-------	-------	-------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304,715,081.65	2,919,903,998.54	2,919,903,998.54	1,598,468,309.64	1,598,468,309.64
利润总额	1,750,150,144.95	1,557,209,573.11	1,557,209,573.11	735,033,982.04	735,033,98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6,379,570.94	1,151,650,925.85	1,151,650,925.85	541,647,861.52	541,647,86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8,306,498.61	1,156,376,544.38	1,156,376,544.38	256,647,893.14	256,647,893.14
总资产	26,834,095,169.42	28,970,760,343.41	28,970,760,343.41	15,304,987,596.24	15,304,987,596.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298,800,774.96	6,539,056,647.29	6,539,056,647.29	4,978,551,609.74	4,978,551,60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437,853.74	8,790,138,541.97	8,790,138,541.97	-6,744,164,019.28	-6,744,164,019.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776	6.016	6.016	-4.615	-4.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995	4.475	4.475	3.407	3.407
净资产收益率	18.88	20.00	20.00	9.87	9.87
每股收益	0.89	0.79	0.79	0.37	0.37

采取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60,526,184.27	3,206,394,592.03	-1,054,131,592.24	452,554,082.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8,735.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8,110,394.08	2,149,350,198.73	731,239,804.65	239,728,994.95
衍生金融工具				
融出证券		2,680.00	2,680.00	
合计	5,678,636,578.35	5,355,747,470.76	-322,889,107.59	692,831,812.82

(三)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8	0.89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6	0.89	0.89

注：计算公式如下：

①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P \div E$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公司编制和披露合并报表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应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应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③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④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⑤公司在编制比较财务数据时，上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应按本规则进行计算。

（四）按证券公司年报编报准则要求披露的主要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

1.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比例 %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比例 %
货币资金	13,724,254,777.42	17,966,109,072.08	-23.61	13,020,892,622.85	17,679,752,959.50	-26.35
结算备付金	4,325,702,482.77	1,747,766,741.94	147.50	4,200,455,465.54	1,674,140,445.43	150.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6,394,592.03	4,260,526,184.27	-24.74	3,186,493,790.33	4,239,392,873.30	-24.84
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49,350,198.73	1,418,110,394.08	51.56	2,149,350,198.73	1,418,110,394.08	51.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6,943,768.00	5,864,768.00	529.93	417,634,231.67	117,634,231.67	255.03
资产总额	26,834,095,169.42	28,970,760,343.41	-7.38	25,478,223,795.70	28,368,813,459.53	-10.1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6,461,898,083.47	18,391,207,066.14	-10.49	15,171,729,117.13	17,811,521,683.69	-14.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负债总额	19,535,294,394.46	22,431,703,696.12	-12.91	18,214,112,325.94	21,837,311,748.15	-16.59
实收资本（股本）	1,461,204,166.00	1,461,204,166.00		1,461,204,166.00	1,461,204,166.00	
未分配利润	2,297,570,924.33	1,776,796,059.50	29.31	2,262,881,619.13	1,769,241,123.59	27.90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41,361,020.92	2,381,894,921.18	2.50	2,357,808,491.14	2,333,749,437.26	1.03
利息净收入	160,201,395.94	167,141,975.67	-4.15	149,152,861.91	162,773,787.76	-8.37
投资收益	717,810,915.15	371,430,013.45	93.26	708,298,552.03	368,706,816.15	92.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960,897.43	-6,557,618.36	-280.64	-23,823,158.16	-6,387,747.97	-272.95
营业支出	1,565,079,980.45	1,355,046,322.48	15.50	1,485,480,859.55	1,306,744,485.21	13.68
利润总额	1,750,150,144.95	1,557,209,573.11	12.39	1,713,836,309.33	1,550,398,999.79	10.54
净利润	1,306,379,570.94	1,151,650,925.85	13.44	1,279,245,201.65	1,146,377,437.79	11.59

2. 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以母公司数据计算)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减
净资本	5,070,704,070.69	4,718,725,245.61	7.46%
净资产	7,264,111,469.76	6,531,501,711.38	11.22%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331.41%	317.23%	14.18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69.80%	72.25%	-2.45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166.67%	117.21%	49.46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238.76%	162.24%	76.52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8.25%	30.70%	-2.45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76.98%	89.19%	-12.21百分点

3. 公司业务分布表

单位：元

编号 项目	*1 证券经纪业务		*2 期货业务		*3 证券自营业务		*4 保荐与承销业务		*5 资产管理业务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97,314,228.37	2,308,280,883.79	95,324,092.23	55,066,998.74	661,390,520.37	358,206,899.14	571,039,425.25	175,227,665.16	58,087,233.91	16,573,507.9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27,847,609.22	2,141,496,828.15	83,575,529.78	48,145,483.92	-	-	571,039,425.25	175,227,665.16	58,087,233.91	16,573,507.99
其中：分部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	-	-	-	-	-	-	-
其他收入	169,466,619.15	166,784,055.64	11,748,562.45	6,921,514.82	661,390,520.37	358,206,899.14	-	-	-	-
二、业务及管理费	847,540,765.23	924,996,824.59	68,229,789.60	45,611,927.67	130,458,524.79	97,218,532.10	278,241,341.03	118,560,142.59	27,975,329.91	11,879,508.61
三、营业利润(亏损)	929,791,256.40	1,292,026,645.13	22,474,810.56	6,765,161.47	493,537,307.69	211,827,919.97	258,128,177.67	45,765,657.14	26,570,474.06	3,898,310.70
四、资产总额	20,034,934,121.37	21,830,883,166.86	1,546,602,369.04	700,737,667.33	4,842,028,957.59	6,425,803,530.04	509,810,616.05	84,270,587.88	88,034,643.16	25,912,244.35
五、负债总额	15,804,103,448.05	18,426,233,682.45	1,317,902,109.47	594,739,459.90	2,397,220,664.19	3,400,975,100.95	6,840,445.63	6,857,883.02	5,931,323.52	3,245,081.73
六、补充信息	-	-	-	-	-	-	-	-	-	-
1、折旧和摊销费用	48,499,470.55	52,029,382.99	2,435,882.02	2,236,413.96	16,906,577.51	248,398.46	14,597,007.38	467,269.64	1,484,835.80	84,628.46
2、资本性支出	60,787,806.28	93,568,930.02	2,262,456.60	870,982.00	21,190,205.73	378,750.00	18,295,458.63	1,752,050.00	1,861,049.41	317,810.00
3、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编号 项目	*6 直投业务		*7 融资融券业务		*8 其他		*9 内部抵消		*10 合计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59,595.43	-	62,723.85	-	13,837,262.24	6,548,043.72	-	-	3,304,715,081.65	2,919,903,998.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000.00	-	-	-	834,222.76	451,435.96	-	-	2,441,361,020.92	2,381,894,921.18
其中：分部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	-	-	-	-	-	-	-
其他收入	7,682,595.43	-	62,723.85	-	13,003,039.48	6,096,607.76	-	-	863,354,060.73	538,009,077.36
二、业务及管理费	6,338,311.92	-	11,274.73	-	2,617,601.70	1,301,270.33	-	-	1,361,412,638.91	1,199,568,205.89
三、营业利润(亏损)	909,756.20	-	47,967.95	-	8,175,349.88	4,573,981.65	-	-	1,739,635,101.20	1,564,857,676.06
四、资产总额	208,141,210.51	-	145,459.12	-	3,269,998.41	1,943,920.40	-398,872,205.83	-98,790,783.45	26,834,095,169.42	28,970,760,343.41
五、负债总额	3,708,893.36	-	16,444.55	-	-	-	-428,934.31	-347,511.93	19,535,294,394.46	22,431,703,696.12
六、补充信息	-	-	-	-	-	-	-	-	-	-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3,707.45	-	1,603.36	-	353,710.46	636,358.80	-	-	84,302,894.53	55,702,452.31
2、资本性支出	7,800.00	-	2,009.60	-	-	-	-	-	104,406,786.25	96,888,522.02
3、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报告期变动前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本报告期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6,895	0.0025			36,895	0.002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895	0.0025			36,895	0.002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6,895	0.0025			36,895	0.002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461,167,271	99.9975			1,461,167,271	99.99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61,167,271	99.9975			1,461,167,271	99.9975
三、股份总数	1,461,204,166	100			1,461,204,166	100

注：境内自然人持股为原公司监事所持股份。

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2008年7月2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投”）所持 30,437,258 股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限售手续上市流通。（详见 2008 年 7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2)2009年6月29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中国建投所持 904,300,254 股、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13,975,500 股、新疆资金融通中心所持 7,209,938 股，共 925,485,692 股限售股份办理了解除限售手续，上市流通。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形成的限售股份全部上市流通。（详见 2009 年 6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 股东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25,237位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6.05	965,174,770	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9,787,646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9	8,643,885	0	
新疆资金融通中心	境内一般法人	0.49	7,209,938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6,982,444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5,625,749	0	
中国工商银行－开元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3,451,259	0	
西藏丹红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0.24	3,439,19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23	3,394,439	0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3,350,50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65,174,7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87,646		人民币普通股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643,885		人民币普通股		
新疆资金融通中心	7,209,93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82,44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25,74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开元证券投资基金	3,451,259	人民币普通股
西藏丹红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439,19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94,4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50,50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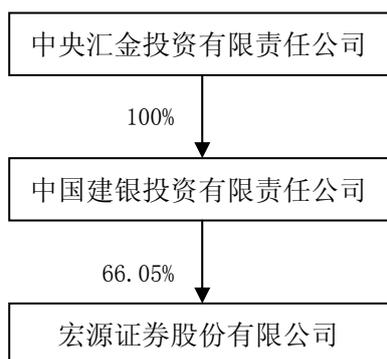
(1)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杨庆蔚，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6 月 21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零陆亿玖仟贰佰贰拾伍万元。经营范围：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租赁；咨询。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汇金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楼继伟；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贰佰捌拾贰亿零捌佰陆拾贰万柒仟壹佰捌拾叁元捌角捌分。汇金公司根据国家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汇金公司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4) 汇金公司在 2010 年度无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中国建投尚未收到在 2010 年度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情况（材料），也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年度报酬总额(税前,万元)
冯戎	董事长	男	1962	2009.09.26-2012.09.25	0	141.86
高涛	党委书记 副董事长	男	1965	2009.03.27 至今 2009.05.22-2012.09.25	0	126.57
胡强	董事 总经理	男	1969	2007.10.15-2012.09.25	0	215.63
陈有钧	董事	男	1960	2006.09.26-2012.09.25	0	1
王霞	董事	女	1970	2007.01.11-2012.09.25	0	1
王小选	董事	男	1958	2010.6.30-2011.03.08	0	0.58
王纪新	独立董事	男	1946	2008.06.19-2012.09.25	0	12
刘俊海	独立董事	男	1969	2006.09.26-2012.09.25	0	12
宁向东	独立董事	男	1965	2007.10.15-2012.09.25	0	12
齐大宏	独立董事	男	1967	2010.01.28-2012.09.25	0	12
徐际国	监事会主席	男	1957	2006.09.26-2012.09.25	0	75.35
瞿纲	监事	男	1974	2009.05.22-2012.09.25	0	1
詹灵芝	监事	女	1956	2009.05.22-2011.1.20	0	1
张宁杰	监事	男	1963	2009.09.26-2011.2.18	0	1
李向阳	监事	男	1970	2006.09.26-2012.09.25	0	1
罗力生	职工监事	男	1952	2003.06.30-2012.09.25	0	81.28
杨萍	职工监事	女	1963	2006.09.26-2012.09.25	0	108.13
李江鹏	职工监事	男	1974	2006.09.26-2012.09.25	0	102.48
赵玉华	副总经理	男	1967	2009.09.26-2012.09.25	0	115.25
杨玉成	副总经理 纪委书记	男	1971	2009.09.26-2012.09.25 2008.05.28 至今	0	104.12
许建平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男	1957	2006.09.27-2012.09.25 1998.04.29-2012.09.25	0	104.12

李祥琳	副总经理	男	1967	2009.12.07-2012.09.25	0	91.08
周 栋	副总经理	男	1962	2000.11.10-2012.09.25	0	104.12
陈 亮	副总经理	男	1968	2009.09.26-2012.09.25	0	116.00
阳 利	合规总监	女	1960	2009.04.16-2012.09.25	0	104.12
阳昌云	董事会秘书	男	1970	2009.09.26-2012.09.25	0	111.47
	合 计					1756.16

注：以上在公司领薪人员年度报酬总额为 2010 年 1-12 月公司实际支付的税前报酬总额。

(2)在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情况

姓 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冯 戎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	2007.06 至今	否
陈有钧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2005.03 至今	是
王 霞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部光大处主任	2006.12 至今	是
瞿 纲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管理部业务经理	2006.07 至 2010.07	是
李向阳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主任	2009.03 至今	是

(3)在其他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情况

姓 名	任职单位名称	所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任职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纪新	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	副理事长	2006.01 至今	否
刘俊海	中国人民大学	法学院教授、博导	2006.09 至今	是
		商法研究所所长	2006.10 至今	
宁向东	清华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2005 年至今	是
		公司治理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2009 年至今	
齐大宏	北京中则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	2007.01 至今	是
	联合创业集团	副总裁	2008.05 至今	是
瞿 纲	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0.07 至今	是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①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冯戎，曾任野村证券株式会社处长代理，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副处长、处长、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副局级），中央汇金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投资银行部负责人，兼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总裁助理。现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本公司董事长。

高涛，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分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中国建设银行淮南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委员、副总裁，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胡强，中国证监会注册保荐代表人。曾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会执行局办公室董事长秘书；光大证券有限公司北方总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公司部门正职级），光大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总经理；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和纪委书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

陈有钧，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财务会计部会计处副处长、信息管理处处长，研发部项目管理处高级经理，会计部电算化管理处高级经理、核心业务运行管理处高级经理、会计部总经理助理，营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王霞，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境外资产托管部副处长（主持工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光大处主任。

独立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王纪新，曾任中共中央党校办公厅副主任，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劳动人事厅副厅长，政协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党组成员、常委、秘书长，财政部中国财政杂志社社长、总编辑、编审，财政部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财政部机关服务局局长兼德宝实业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德宝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财政部机关服务局和德宝实业总公司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

刘俊海，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商法经济法研究室副主任、所长助理兼所务办公室主任、社会法研究室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法学所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商法研究所所长。

宁向东，曾任清华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清华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兼任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公司治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企业联合会培训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齐大宏，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职大连理工大学审计处，大连北方会计师事务所部长，大连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主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中则会计师事务所董事、联合创业集团副总裁，兼任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②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徐际国，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稽核审计处科长、副处长、莱芜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省分行资产保全部总经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瞿纲，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岳阳市分行国际业务部国际结算主管，中国建设银行岳阳市分行营业部外汇业务部副经理、经理。2006年7月进入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曾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业务二处业务经理、企业管理部业务经理、风险管理组负责人。现任本公司监事，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向阳，曾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中心项目处业务负责人、项目一处副处长、资产

管理部副经理、项目投资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

罗力生，曾任职于陕西省军分区独立师、北京市一商局批发公司研究室、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办公室、房地产部，任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营业部副总经理、深圳建信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一部副总经理、资产处置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公司资产处置办公室主任。

杨萍，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会计、中国华联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华纺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部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产运行中心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存管结算中心总经理。

李江鹏，曾任深圳中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评估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二部审计员、副总经理，审计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稽核审计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

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胡强，详见“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赵玉华，中国证监会注册保荐代表人。曾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投行部副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融资总部常务董事、董事总经理、北京企业融资部负责人，长城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副主席、党委委员，副总裁，投资银行事业部总经理，长城基金管理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0384.HK）独立董事。

杨玉成，曾任财政部清产核资办公室、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主任科员，国务院稽察特派员总署、中央企业工委稽察特派员助理、专职监事，中国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综合部总经理兼工会副主席，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行政总裁助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经理。

许建平，注册会计师。曾任职财政部农财司、部长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澳大利亚麦科里银行部门经理、中洲以色列奥夫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执行董事。悉尼大学访问学者。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祥琳，曾任职国务院侨务办公室，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管理部经理、南京营业部总经理、交易部高级经理、研究所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裁办公室主任、天津分公司总经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北京总部总经理、渤海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副局级）。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周栋，曾任北京旅游学院管理系讲师，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深圳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委托贷款部副总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亮，曾任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业厅，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分行信托投资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业务总部副总经理、乌鲁木齐业务总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新疆管理总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新疆青松建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阳利，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宝安布吉办事处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会计处副科长，国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财务总监，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稽核兼审计总部总经理，总稽核。现任本公司合规总监，兼任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阳昌云，曾任宁波大学会计系讲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经理（其间曾借调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工作），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④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冯戎； 委员：高涛、胡强、王霞、王纪新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刘俊海； 委员：王霞、王纪新、陈有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齐大宏； 委员：王纪新、陈有钧、宁向东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宁向东； 委员：胡强、刘俊海、齐大宏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确定；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考核体系决定，与岗位绩效挂钩。

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①2010年1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推选齐大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10年1月28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齐大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②2010年4月1日，因工作原因，姚荣江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③2010年6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推选王小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人选；2010年6月30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小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④2011年3月8日，因工作原因，王小选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无变动。

截止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两位监事提请辞去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①2011年1月20日，因工作原因，詹灵芝女士提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②2011年2月18日，因工作原因，张宁杰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公司两位监事的辞职不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动。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3356人。构成情况如下：

人员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年龄分布	30岁以下	1143	34.06%
	31岁-40岁	1437	42.82%
	41岁-50岁	697	20.77%
	51岁以上	79	2.35%
合计		3356	100%

专业构成	经纪业务人员	2528	75.33%
	投资银行人员	171	5.10%
	信息技术人员	137	4.08%
	计划财务人员	89	2.65%
	行政人员	41	1.22%
	研究人员	74	2.21%
	资产管理人员	29	0.86%
	证券投资人员	42	1.25%
	清算人员	84	2.50%
	审计人员	19	0.57%
	风险控制人员	83	2.47%
	其他人员	59	1.76%
	合计	3356	100%
教育结构	研究生以上	471	14.03%
	本科	1630	48.57%
	专科	991	29.53%
	中专及以下	264	7.87%
	合计	3356	100%
退休人员		17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行业规范和自律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遵循规范运作、诚信经营的指导原则，遵循上市证券公司的标准，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和健全内部控制等各项制度，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权力制衡机制，规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选聘任免，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从而形成了所有者、决策者、经营者、监督者既相互协作，又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运作机制，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1.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请修订公司《章程》，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进一步细化和完善了公司管理层考核机制和信息保密及披露管理流程，同时在证券经纪业务、投资业务、承销保荐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创新业务等方面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完善了相关制度。目前公司基本制度——重要规章——一般规章三个层级科学合理、逻辑清晰的制度体系得到了持续改进和完善，适应了公司业务发展和监管要求。

2010年，在《理财周报》主办的“2010中国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评选中，公司凭借规范、卓越的董事会建设荣获“2010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50强)”和“2010年中国上市公司最佳社会责任董事会(20强)”两项大奖。

2010 年，在中国 CCTV 最具价值上市公司和最佳公司治理奖的评选活动中，公司凭借“中国公司治理指数”的突出表现获“金融机构最佳公司治理奖”。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完善的股东大会运作机制有效地维护了股东的权利，公司合法合规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保障股东充分行使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分配权、建议权、表决权等权利。

(2) 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尊重公司的独立性，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作到了“五分开”。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聘董事，董事的选聘符合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选聘董事的有关规定，公司和董事签订了聘任合同；公司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专业结构合理；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公司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参加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行使董事的权利，履行董事的职责。

(4)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具有管理、会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监事会由 8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的人员和结构能确保监事会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程序定期、不定期地召开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以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并根据考核结果拟定薪酬分配方案提请董事会审议，其中涉及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授权从事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认真组织实施董事会各项决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有效履行经营管理职责。

(6)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认识到一个公司竞争力的形成与最终成功是利益相关者协同作用的结果，是来自不同资源提供者，特别是包括职工在内的贡献。因此，公司的治理结构框架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股东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为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进行合作。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订有《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指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办理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来访和回答投资者咨询。公司根据监管规定，适时制订了《定期报告编报工作规程》、《临时报告编报工作规程》、《外部调研接待工作规程》等，更好地规范了报告编制工作流程。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2.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独立性、着重解决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管精神，按照新疆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公司建立了与股东单位定期联系的工作机

制，及时了解股东单位相关政策落实情况。目前，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力公司所持“宏源证券”股份全部出售完毕。控股股东涉及“参一控一”事项正按国家有关规定推进。

（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履行职责情况

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公司董事会制定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公司应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工作条件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充分保障独立董事行使职权，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独立作用。2010年，独立董事按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召开独立董事见面会两次，在公司管理层和各部门的大力协作下有序开展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与公司管理层、年审会计师见面，进行及时充分的沟通，听取相关汇报，切实履行职责。

2.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独立行使职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和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建言献策，推进公司治理的进一步完善，有效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3.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投票情况
王纪新	12	12	0	0	同意
刘俊海	12	9	3	0	同意
宁向东	12	9	3	0	同意
齐大宏	11	11	0	0	同意

4.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五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保持了机构完整、业务独立。公司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独立面对市场参与竞争，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 人员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的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和董事会秘书没有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进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获得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核准。

2.资产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公司依法独立经营管理公司资产，对公司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确保了全体股东权益的充实。

3.财务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设立财务会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依法纳税。控股股东没有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

4.机构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公司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及其下属机构没有向公司及公司下属机构下达任何有关公司经营的计划和指令，也没有以其他形式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独立性的行为。

5.业务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自主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多项资格，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没有利用控制权，违反公司运作程序，没有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健全情况

1.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1)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

2010年度，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控制环境、风险管理措施、各项业务控制活动、信息沟通与反馈等方面进一步改进与完善，并加大了监督检查力度。公司已形成职责分明、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了全方位、系统性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流程已涵盖了各项业务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的环节。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总体上是有效的，能够为保证业务活动的合法合规开展，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发现和纠正错误和舞弊，提高经营效率、效果，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等目标提供合理的保证。

(2)控制环境

①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已按《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建立了所有者、决策者、经营者、监督者既相互协作，又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运作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监事会是内部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管理层组织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财务、人事、业务和机构方面做到了“五分开”，确保了公司运作的独立性。公司已设立了合规总监，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并履行相关的报告职责。

为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工作，强化对上述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制定了绩效考核办法及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明确了绩效考核的目的、原则、对象和内容以及具体的考核程序。

②内部控制架构

公司已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各业务及管理部门、分支机构”四级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并且在部门之间、岗位之间、业务之间依照合规和风控的要求，建立了相互制衡、信息沟通、隔离墙等内部控制机制。

在此基础上，公司在各营业部设立了合规风控专员（监察员），在各业务部门设立了兼联合规风控（监察）岗，使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更为严密，对公司合规经营起到了促进和保障作用。

③战略规划及企业文化

2009年11月，公司正式启动战略规划制定工作，组建了战略规划领导小组和战略规划工作小组，在2010年制定了《2010-2020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明确了公司核心价值观、战略目标、战略方针、战略实现路径以及保障措施。

为充分发挥企业文化在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培育核心竞争力方面的作用，公司成立了企业文化建设小组，大力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制定了《企业文化建设纲要》，明确了企业文化建设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

④合规管理

公司逐步建立了“合规从高层做起，全员主动合规，合规创造价值”的合规理念，并制定了《合规管理基本制度》，明确了合规管理的目标、基本原则、机构设置及其职责，以及违规事项的报告、处理和责任追究等，形成了以《合规管理基本制度》为核心的、较为完善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

报告期内，为提高公司合规管理水平，强化合规管理的考核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增强全员风险意识和合规意识，公司制定了《合规考核与问责暂行办法》、《员工奖惩办法》、《合规手册》。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落实《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组织开展证券业从业人员执业行为准则执行情况检查的实施方案》，组织全体员工进行学习和自查，并且通过业务培训、入职教育、合规考试等形式，宣传合规理念及知识，提高员工合规意识。

⑤制度建设

2010年度，公司制定了《隔离墙管理办法》、《合规考核与问责暂行办法》等重要规章制度，并在经纪业务、证券投资业务、承销保荐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创新业务等方面均根据实际情况修正、完善了相关制度。目前已建立了适应业务发展和监管要求的包含“基本制度—重要规章—一般规章”三个层级、相对完善的制度体系，其中基本制度35项、重要规章84项、一般规章 116项。

报告期内，为全面巩固、落实公司规章制度建设的工作成果，增强规章制度的执行力，公司举行了全体员工的规章制度考试，全面提高了员工对规章制度重要性的认识，加深了对规章制度的理解和掌握。

⑥内部授权体系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了授权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已经形成“两种授权方式、三个授权层面”的授权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对2009年度的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书、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自查，并根据自查情况和实际业务需要，完善了有关授权内容，制定了2010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书》、《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书》。

进一步完善总经理层级以下的授权，制定了《公司签报及用印审批权限》，对公司总经理、分管领导、总部各部门负责人的审批事项和审批权限作了进一步明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通过了2010年度证券自营投资业务规模限额与风险限额，并对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进行了授权；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对于子公司

的授权控制，制定了对宏源期货子公司董事会的授权书。

⑦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评、晋升、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制订了较为合理的薪酬制度。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加强人员队伍建设，大力推行市场化人才选聘及管理机制，实施完成了总部全体员工双向选择竞争上岗的工作；为充分调动营业部总经理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有效的市场化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管理办法》等。

公司不断强化培训机制，加强了培训力度，培训范围涉及各层级管理人员和普通员工，培训内容涉及法律法规、管理技能和相关业务，从多方面提高全员的风险及合规意识、岗位责任意识以及廉洁自律意识，并增强员工的履职能力。

为进一步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在拟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并积极开展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现状分析和战略规划工作，拟定了《公司人才队伍建设规划(2011—2012)》。

⑧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稽核审计部，配备了会计、审计、技术、业务等专业人员，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公司明确了内部审计工作的职责，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审计范围覆盖了公司各业务及主要职能部门，审计结果及时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汇报，并与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

报告期内，继续强化以风险为导向的审计理念，审计对象、审计重点的确定均以风险评估为基础；审计范围进一步拓展，涵盖了经纪、自营、承销保荐、资产管理、信息技术、财务会计、计划资金、存管结算等业务和职能部门；审计内容进一步深入，不断挖掘各项业务所涉及的风险点，并进一步完善了质控程序，确保审计质量。

⑨业务隔离墙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隔离墙管理体系，并对账户、资金、人员管理、信息隔离、静默期、跨墙回墙等方面制定了规章制度，建立了相对完善的证券自营、资产管理、承销保荐、研究咨询等业务间的隔离墙机制，并通过合规管理平台等技术手段确保上述机制执行到位，有效防范了利益冲突及内幕交易的产生。

报告期内，为防范内幕交易，提高公司利益冲突管理能力，制定了《隔离墙管理办法》及《隔离墙操作指引》并落实执行，在物理、信息、人员隔离等基本措施的基础上，完善了跨墙回墙管理机制，并采取手段限制了自营、资产管理部门买卖公司承销保荐项目所涉及股票。

(3) 风险识别与评估

公司已依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建立了多层级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明确了各级机构应当承担的风险管理职责。公司根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以及在判断各项业务流程风险点的基础上，对所面临的法律合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辨别。风险管理范围已覆盖公司的经纪、自营、资产管理、承销保荐、融资融券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经营风险诊断机制，定期召开经营风险诊断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并对公司业务运营中的风险状况进行分析和讨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制定了《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风险管理办法(试行)》、拟定了《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操作规程》、《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监控工作规程》等规章制度。同时，针对创新业务的开展，公司制定了《融资融券业务风险管理办法》，搭建了融资融券业务风险控制系统，并在对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敏感性分析的基础上确定了融资融券业务的总体规模。

在原有业务限额、仓位度和集中度等指标分析基础上，引入总风险、主动风险和系统风险等评价指标以及应用在险价值（VAR）评估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数量化分析；引入基点价值等风险计量工具对市场中的利率风险进行评估，为固定收益类业务的市场风险评估提供依据。

在经纪业务操作风险方面，通过对透支、系统故障等风险因素的分类、统计、计量，对经纪业务风险的分析和评估更加深入；进一步完善了系统监控功能，加强了对异常交易行为的监控。

为现实对公司自有资金的风险监控，开发了资金风控系统，对公司流动性风险进行评估计量和管理。同时，对公司净资本风险监控进行了升级，实现了对净资本风控指标每日动态监控以及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实时试算，确保公司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在任一时点的合规性。

(4)控制活动与措施

①经纪业务

经纪业务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管理架构和制度体系，在营业部考核、营销管理、投资者教育、客户服务、存管清算等方面均制订了相应的规章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经纪业务管理的规定》的要求，对经纪业务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完善了有关的管理制度；制定了《营销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经纪业务管理办法》、《证券营业部管理办法》、《经纪业务投资顾问业务管理办法（试行）》、《投资顾问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经纪业务投资顾问人员管理实施细则》、《柜台业务流程及操作指引汇编》、《营业部公示信息管理操作规程》、《手机短信业务管理规程》等多项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客户服务、客户投诉等方面的工作，制定了《经纪类客户投诉及纠纷受理操作规程》、《客户适当性管理工作指引（试行）》、《经纪业务客户回访操作规程（试行）》、《客户联络中心客户回访服务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对营销行为的管理，继续推进经纪人制度的实施，目前公司已有16家证券营业部获准实施经纪人制度。同时，严格按照《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办法》、《证券经纪人风险监控规程》的要求，加强了对证券经纪人的管理，并组织了对营业部的现场检查和有关培训。

公司继续按照网点规划方案以及新设网点的管理办法，推进网点优化工作，公司的营业部数量已达到80家。

公司继续加强账户管理，开展了定期账户信息比对、客户资料更新、客户身份核查等多项工作。2010年3月，公司新上线了客户账户管理系统，进一步控制了开户业务风险。

②自营业务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证券投资决策体系，对自营业务的授权管理、投资决策、账户及资金、投资操作、风险控制指标、信息报告等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管理制度；风险管理部进行实时风险监控，稽核审计部定期对自营投资业务进行内部审计，财务会计部进行账务核算，存管结算中心负责证券清算，计划资金部负责资金划付，形成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和支持的营运和管理系统。

报告期内，针对股指期货的推出，公司制定了《股指期货自营业务管理制度（暂行）》、《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管理办法（暂行）》、《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操作规程》等规章制度，规范了股指期货业务的投资决策、业务架构、方案管理、资金调拨、工作流程等多方面内容；在原考核办法的基础上，重新制定了《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考核与奖励办法（试行）》，完善了有关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③承销保荐业务

公司承销保荐业务已实现前、中、后台业务操作分离，并建立了统一立项、统一质量监督、统一风险控制的运作模式。已基本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相关要求建立起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建立了适应分公司形式的组织架构。公司对承销保荐项目进行集中管理，建立了承揽立项、尽职调查、内部核查、发行上市辅导以及持续督导等环节的管理流程，严控项目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投资银行业务的制度建设，为进一步完善决策程序、加强质量管理以及完善业务考核，修订或新制定了《企业融资委员会议事规则》、《承销保荐业务收支与考核激励管理暂行办法》、《投资银行内核委员会工作规程》、《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工作规程》、《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管理委员会工作规程》、《投资银行总部证券销售管理实施细则》、《投资银行总部保荐业务现场核查工作规程》等多项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固定收益证券的承销业务，公司制定了《固定收益证券业务管理办法》、《固定收益证券承销业务收支管理办法》，拟定了《固定收益证券承销业务操作规程》。

④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已建立了三级投资决策体系以及相应的授权机制，并建立了适应分公司形式的组织架构。公司已形成涵盖资产管理计划推广、账户及资金管理、决策权限及投资程序、风险控制等较为完整的制度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重新修订了《资产管理业务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为完善市场化的管理和考核机制，制定了《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费用管理办法》；重新修订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投资管理办法》，制定了《投资决策机构和分级授权规则》、《资产管理业务止盈止损管理细则》，完善了权限管理、投资止损比例等措施及有关的业务流程。

报告期内，针对股指期货业务，制定了《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管理制度（暂行）》、《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管理办法（暂行）》、《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工作规程（暂行）》，明确了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授权管理、决策管理、合规管理、风险控制及指标、账户及资金管理、工作纪律和禁止行为等内容。

⑤研究咨询业务

公司研究咨询业务已形成了相对完整的制度体系，在研究报告的编写与发布、研究报告的质量控制、分析师的执业行为等方面均有相应的管理办法，并建立了与承销保荐、自营等部门之间的隔离墙措施。

报告期内，制定了《证券分析师人员管理办法》，对分析师的组织管理、资格认定、注册及执业行为等方面作了进一步规范。

⑥融资融券业务

2010年度，公司按照证监会的要求，完成了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相关准备工作，通过了评审和验收，取得了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公司对融资融券业务施行集中统一管理，建立了“董事会—业务决策机构—业务执行机构—分支机构”四层决策与授权体系，制定了《融资融券业务试点管理制度(试行)》、《融资融券业务试点管理办法(试行)》、《融资融券业务系统权限管理规程》等多项规章制度，形成了相对完善的制度体系，对业务开展、账户管理、资金调拨、风险控制、信息系统、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公司多次组织融资融券业务培训，并对拟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分支机构进行了现场检查。目前，该项业务已正式开展。

⑦创新业务

公司高度重视对创新业务的内部控制，加强了创新业务的立项研究、风险评估、业务申请等环节的管理，严格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针对具体业务及时制定相应的控制制度。

公司根据净资本规模、财务状况等，合理确定创新业务的规模，有效控制创新业务的风险。

报告期内，除建立融资融券业务内部控制以及加强对直投业务的管理外，公司完善了ETF套利业务的管理，制定了《营业部开通ETF套利业务工作流程》。

为加强IB业务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实施办法（试行）》、《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期货投资者教育规程》等相关制度，明确了IB业务的管理机构，并对IB业务的岗位设置、岗位职责、信息系统、人员配备等进一步细化管理，促进了IB业务的开展。

⑧信息技术

公司制订了信息技术系统的管理规章、操作流程、岗位手册和风险控制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体系，建立了信息技术系统的内部制约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技术系统的安全维稳工作，世博会、亚运会期间，对安全维稳工作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同时制定了两会期间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信息安全保障方案，确保了信息技术系统的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对集中交易系统核心服务器进行了升级，完成了新交易服务器及其系统的安装、调试和优化、测试等一系列工作，2010年3月新系统已开始运行；对网上交易系统进行了扩容升级，增加了公司网上交易的处理能力；组织了正版软件使用情况的自查工作，加强了对软件使用的管理，为公司信息系统的合规性、安全性提供保障；增加了办公网入侵检测系统、上网行为管理系统，为公司提供了安全可靠的办公环境；并且加大了对有关业务、人力资源、风险及合规管理等系统建设的投入，有效提高管理效率和水平。

公司正在拟定信息技术规划，同时，为进一步完善相关的管理流程，拟定了《IT资产管理办法》、《外包服务管理办法》。

⑨反洗钱

公司建立了包含公司经营管理层、反洗钱职能部门和营业部多层次的反洗钱组织架构，并形成了相对完善的反洗钱制度体系和反洗钱监控手段，保障了反洗钱工作的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推进反洗钱的制度建设，制定了《反洗钱重点可疑交易报告工作规程》、《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工作指引》、《反洗钱保密规程》，同时修订了《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和风险等级划分规程》。为进一步明确营业部反洗钱工作职责，下发了《关于明确营业部反洗钱工作分工的通知》；继续完善反洗钱监控系统，完成了反洗钱非现场报表模版更新和向人民银行报送数据接口参数设置等工作，并对客户风险等级模块进行了测试，按低、中、高、禁入四个级别对全部客户进行风险等级划分。

公司进一步加强反洗钱组织和宣传工作，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和风险分类，规范反洗钱信息报送，大力推动反洗钱人员培训，做好监管沟通，取得了明显成效，并在人行乌鲁木齐中心支行组织的监管分类评级中获得了A类评级。

⑩资金管理

公司已经实行了资金的统一清算、统一集中管理、统一调度，在资金审批、账户管理、业务操作、内部考核等方面制订了严格的规章制度。建立了自有资金管理体系，对自有资金的计划控制、筹集运用、内部定价和调拨审批流程进行规范管理；存管结算中心全面负责客户资金的运行与管理，实现了客户资金的专户管理、专户存储，有效保障了客户资金的安全。

报告期内，针对融资融券业务的开展，制定了融资专用资金及融券标的证券的调拨流程；进一步加强公司银行间债券业务的规范化管理，实现债券业务前台交易和后台结算的完全分离。

⑪会计系统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控制系统，财务会计部履行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在费用支出、会计电算化管理、财务风险控制、业务核算等方面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并建立了公司对营业部财务会计工作的垂直管理及严格的成本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控制，制定或修订了《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办法》、《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支出管理办法》、《总部费用支出管理办法》、《关于加强费用支出管理的通知》、《证券营业部财务会计集中管理工作规程》等多项规章制度。

进一步加强了成本管理，完善了全成本核算下的总部费用支出分摊办法，及时关注营业部和公司的费用收入比等各项指标，合理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加强了对营业部的考核、培训工作，进一步拓展财务集中管理范围，逐步形成了人民币清算业务的集中核算、资金统一管理、总部集中支付等多方面的集中管理体系。

⑫控股子公司

公司已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作出了相关规定，就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信息报告、审计监督、考核与奖惩等内容作了详尽规定。在此基础上，2010年初步拟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直投业务资格，并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建立健全了该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架构，同时按照对控股子公司管理的规定加强日常管理，完善制度建设，确保该公司的规范运作。

⑬关联交易

公司已制订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生违反有关规定的情况。

⑭对外担保

公司已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担保程序和权限控制、担保的责任部门、审批、合同的审查与订立、风险管理及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⑮重大投资

公司已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审批权限、组织管理机构、决策管理、转让与收回、财务管理与审计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防范重大投资经营活动的风险。

⑯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募集资金的情况。

⑰信息披露

公司已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的管理和责任、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信息披露的保密措施等做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切实落实关于上市公司加强内幕信息管理、杜绝内幕交易的监管要求，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对内幕信息的内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进行了明确界定，建立了防范内幕交易的长效机制。

同时，公司进一步落实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规定》的有关要求，完善了信息披露的相关工作机制，明确了相关职责，并制定了《定期报告编报工作规程》、《临时报告编报工作规程》和《外部调研接待工作规程》，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信息沟通与反馈

公司建立了有关办公管理、公文处理、签报管理以及信息披露等的管理办法，公司的办公自动化系统为信息的传递提供技术保障，确保各类内外部信息按照规定的程序有效流

转。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会议，听取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董事、监事依职权列席会议，了解重大经营活动；管理层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以及月度经营分析会，分析经营管理情况、研究经营管理事项、部署经营管理工作，并向各部门、分支机构下达经营管理要求；各部门、分支机构通过编制业务简报、工作动态的方式，传递工作信息。

公司规章制度、各类文件等均通过OA系统向职能部门、分支机构发布，公司各层级均可通过OA系统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信息。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通过OA系统可向管理层提交各种事项请示、工作汇报，公司管理层通过OA系统可及时了解分支机构落实经营管理事项的情况，知晓分支机构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重大事项。

公司十分重视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及时了解监管政策和监管要求，并将经营管理情况、风险管理状况等及时报送监管部门；注重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发现的问题，听取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采取多种手段和渠道及时听取投资者的有关建议、及时了解和处理广大客户反映的有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通过召开非决策性会议的方式，加强董事、监事、管理层在战略规划、经营状况、风险管理等方面的沟通。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有关风险状况的沟通机制，定期召开经营风险诊断会，将风险状况及时传递至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相关人员；为加强和规范对外新闻宣传工作，制定了《新闻宣传管理办法》，促进了对外新闻宣传工作的专业化管理。2010年度，公司保持了良好的信息与沟通机制，办公自动化系统安全稳定运营，信息传递畅通。

(6) 监督与评价

公司建立了多层级的内部监督组织体系，并明确了各级机构应当承担的监督管理职责。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以及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及风险管理工作，审查公司内控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合规总监及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负责对各职能部门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的检查，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执行。

公司经纪业务总部、存管结算中心、财务会计部、信息技术中心等职能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分支机构进行督导检查，将发现的问题上报管理层，同时督导分支机构进行整改。

监事会在日常持续监督的基础上，推动公司应收款项的专项清查，组织了自有资金内部控制评审、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落实情况以及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执行情况、授权体系建设及执行情况等的专项检查。

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进一步加大检查力度，法律合规部对公司38家营业部以及部分总部业务部门进行了合规检查。稽核审计部完成了对公司35家营业部、7家总部部门和2个分公司的常规审计工作，审计范围进一步拓展、审计内容进一步深入。

公司总部职能部门加强了分支机构的检查力度，经纪业务总部牵头组织了对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开展IB业务的营业部的专项检查；存管结算中心着重对营业部的客户档案管理、印章保管等进行了检查；财务会计部加大了非现场检查力度，并开展了财务风险排查工作；信息技术中心按照《营业部信息技术指引》的要求，制定了IT工作全面自查表，组织营业部进行自查并整改。

2010年，公司对有关部门、分支机构的合规及审计检查中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事项，总体上各部门、各分支机构能够较好地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有效控制经营风险。

(7) 改进计划

公司基本建立了相对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方面取得了较好成效，但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确保内部控制的健全和有效是一项长期的工作，公司拟在以下方面加以改进及完善。

进一步完善授权管理工作。加大对营业部营销管理的培训和检查力度，以及加强对营业部客户服务工作的培训、检查和分析；继续加强对承销保荐业务的项目质量控制；完善有关债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和隔离措施；加快公司信息技术规划的制定和实施。进一步加强对创新业务的内部控制，完善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等创新业务的风险管理手段。组织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建立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办法，严格执行有关的监督和问责措施，进一步提高内控执行力。不断强化合规管理、稳健发展和事前防范的风险管理理念，并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持续优化公司的内部控制。

2.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 010371 号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管理层对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1)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是宏源证券管理层的责任。

(2)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宏源证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宏源证券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3)重大固有限制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4)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宏源证券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意见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金任宏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 涛

报告日期： 2011 年 3 月 24 日

3.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持续的监督，并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形成了职责分明、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了全方位、系统性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流程已涵盖了各项业务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的环节，重点控制活动形成有效的制度约束。2010 年，董事会、经营管理层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和机制，强化监督检查措施。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总体上是有效的，能够为业务活动的合法合规开展，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发现和纠正错误和舞弊，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等目标提供合理的保证。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拟定了改进计划，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和真实的。

4.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在审阅《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查阅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和就相关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交流的基础上，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有效的控制、监督作用。公司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今后公司需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的监督和问责措施，提高内控的执行力，持续优化公司的内部控制水平。我们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王纪新、刘俊海、宁向东、齐大宏

（五）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会计法》及财政部颁布的各项会计准则建立了完备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控制系统，财务会计部履行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在费用支出、会计电算化管理、财务风险控制、业务核算等方面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并建立了公司对营业部财务会计工作的垂直管理及严格的成本控制制度。2010年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控制，制定或修订了《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办法》、《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支出管理办法》、《总部费用支出管理办法》、《关于加强费用支出管理的通知》、《证券营业部财务会计集中管理工作规程》等多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加强了成本管理，完善了全成本核算下的总部费用支出分摊办法等。

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内部控制建设，做好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先后制定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并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对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等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作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对财务报告的编制及审计过程进行监督，就财务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重要事项与公司或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前，审计委员对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表决，并将形成的决议提交董事会审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形成董事会决议，监事会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正式报告出具后，按规定程序将材料报送监管部门，并及时在指定媒体上披露。

公司自上市以来所有定期报告都进行了及时的披露，并无推迟情况，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无重大缺陷。

（六）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致力于建立防范内幕交易的长效机制。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并报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备案。制度从内幕信息的界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责任划分、登记备案操作流程、法律责任等几个方面对防范内幕交易进行了要求和规范。

依据该制度，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知悉内幕信息所处阶段、信息获取渠道、信息公开披露情况等相关内容，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查询；公司在定期报告或重大事项披露前，按照监管要求，向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时进行保密及敏感期提示，杜绝在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司在筹划重大事件时，详细记载筹划过程中每一具体环节的进展情况，包括商议相关方案、形成相关意向、签署相关协议或者意向书的时间、地点、参与机构和人员、商议和决议的内容等，并制作《重大事件进程备忘录》予以妥当保存，参与每一具体环节的人员均认真填写并签名确认，同时，将签字确认的《重大事件进程备忘录》存档备查。

通过自查，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七）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

绩效考核：公司董事会为正确评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实现公司业绩与岗位职责的有机结合，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及《公司 201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依据办法及实施方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拟定薪酬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其中涉及董事、监事的薪酬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激励机制：公司建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收入与公司经营成果直接挂钩考核、动态管理的收入分配机制，体现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风险和收益对等的原则。在现有法律框架内，运用年度业绩奖金进行激励。董事会根据公司取得的经营业绩，结合行业和市场相关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并依据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实施年度业绩奖金的分配。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相关情况如下：

（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1月28日在北京召开。相关决议详见2010年1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4月23日在北京召开。相关决议详见2010年4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三）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于2010年6月30日在北京召开。相关决议详见2010年7月1日《中

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四）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12月22日在北京召开。相关决议详见2010年12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八、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历史沿革

1994年2月，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为新疆第一家上市公司。2000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整体改组为证券公司，并获准开展综合类券商业务，取得主承销资格，成为中国第一家上市证券公司。2005年，公司通过规范类券商的评审。2007年，公司通过创新类券商的评审。2010年，公司被评定为A类A级券商，获得了直接股权投资、股指期货、IB业务、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资格。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公司注册资本为壹拾肆亿陆仟壹佰贰拾万肆仟壹佰陆拾元人民币。

2.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年，受外围经济不确定性及全球性通货膨胀的影响，国内证券市场出现较大震荡。上半年，市场震荡下跌，上证综指由2009年底的3277点最低回落至2319点，两市成交量也由日均2000亿以上萎缩至1000亿；下半年在10月以后，受资金推动影响，两市指数快速上涨，市场出现短暂上涨行情，最终收于2808点，比年初下跌14.31%。全年股基日均交易量2283亿元，较上年小幅提升2.35%。受竞争加剧、佣金下滑影响，行业整体盈利水平相对去年有所下降，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数据，2010年，106家证券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911.02亿元，同比下降6.8%，全年实现净利润775.57亿元，同比下降16.8%。

2010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和部署，深入推进市场化改革，在稳步提升中寻求突破，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各项工作稳步推进，总体业绩逆市而上，在A股市场表现不佳、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2010年，公司重返A类评级，营业网点大幅增加、布局更为合理，市场化机制更为健全，经营管理基础更为扎实；公司各项业务全面发展，盈利结构相对以往有了明显改善，直接股权投资、股指期货、IB业务、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先后获批、顺利开局。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3.0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85亿元，增幅为13.18%。收入变动的主要项目是：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加0.59亿元，增幅为2.50%，主要是证券经纪业务受股市震荡影响有所下滑的同时，证券承销保荐财务顾问以及资产管理等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投资收益同比增加3.46亿元，增幅为93.26%，主要是自营业务投资收益增加所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17.50亿元，净利润13.06亿元，净利润较上年同比增加1.55亿元，增幅为13.44%，每股收益0.89元。

3.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经纪业务：受佣金率下滑及市场占有率微跌的影响，全年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同比减少；股基市场份额为 1.26%，略有下降。公司客户资产年末余额 7352 亿元，较 2009 年底增长 1.5 倍。

机构业务逐渐展开，全年新增 128 只代销基金，目前可代销 50 家基金公司旗下 543 只基金，占市场基金总数的 80%。全年代销基金 3.48 亿元，托管大小非客户资产市值达到 1588 亿元，并为 62 家上市公司股东的 2181 亿元资产提供市值管理服务。

承销保荐：项目发行数量、金额及收入利润等业务指标均创历史最好水平，股票债券主承销项目发行 23 家。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股票债券主承销家数行业排名第 11 名，承销金额行业排名第 12 名。

投资银行业务突飞猛进，完成股票主承销 12 家、主承销金额 135.51 亿元，家数排名 13 名、提升 24 名，金额排名 19 名、提升 24 名（中国证券业协会）。在维持中小板项目传统优势的同时，在大型央企及创业板项目保荐承销方面也实现了明显突破。

固定收益业务成绩斐然，共完成债券承销 11 家，承销金额 125.32 亿元，家数排名第 8 名、提升 7 名，金额排名第 11 名、提升 3 名。特别是在大型央企企业债承销方面持续取得突破，继连续两年主承销铁道债之后，再次成功主承销中石油企业债券及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公司债券。

证券投资：权益投资业务一级市场投资实现超额收益率，取得良好业绩；二级市场坚持以绝对收益为目标，严格止盈止损，控制投资风险，在同期上证指数下跌 14.31% 的情况下，实现了正收益率。

债券销售交易：债券销售交易业务紧紧抓住市场机会，实行积极配置的投资策略，债券自营和低风险收益业务均实现大幅增长，取得了优异的业绩。现券交易量的券商同业排名从 17 位上升至 14 位，实现了新突破。

资产管理：成功发行宏源二号一金之宝集合理财计划，募集规模 14.83 亿元。截止 2010 年底，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总体管理规模达到 23.29 亿元。宏源一号从成立到 2010 年底，累计收益率为 10.96%，同期上证指数下跌 11.69%，超额收益率达到 22.65%，年化收益率 15.23%；宏源二号收益率为 1.71%，年化收益率为 3.65%，基本符合稳健基础上获得投资收益的策略。

研究业务：明确卖方研究定位，重新组建研究团队，研究实力迅速提升，并首获“新财富最具潜力研究机构”称号。研究分仓业务从零起步，发展迅速，全年基金研究分仓收入取得重要进展，对经纪业务线条的客户咨询和服务工作也明显加强，效果初步显现。

期货业务：把握商品期货快速发展和股指期货上市的重要机遇，加速发展，收入、利润均实现大幅增长。截至年底，期货客户保证金余额 12.9 亿元，增长 122.41%；市场份额 0.89%，增长 43.55%；代理期货交易金额 2.76 万亿元，增长 238.29%；股指期货成交金额 9900.58 亿元，市场份额达到 1.21%。

(1)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经营情况

①代理买卖证券情况

单位：亿元

品种	代理成交金额		市场份额%		
	2010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09 年	
股票	A 股	13781	13570	1.27%	1.27%
	B 股	22	21	0.50%	0.51%
基金	128	104	0.71%	0.50%	
权证	410	1553	1.37%	1.45%	

债券	83	36	0.73%	0.44%
国债回购	735	1250	1.10%	1.74%
合计	15157	16534	1.18%	1.30%

注：①代理交易额包括新股发行、增发新股和配股认购额，不包括国债回购。市场份额是指该类证券交易额占沪深两市该类证券同一时期交易总额的比例。

②报告期内，网上交易金额 11828.18 亿，占公司交易额的比重为 86.7%

③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代理保管证券情况。

④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代理兑付债券业务。

(2)公司证券承销业务情况

①承销次数、承销金额和承销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 年			以前年度累计		
		承销次数	承销金额	承销收入	承销次数	承销金额	承销收入
首次发行	主承销	9	1,053,660.00	31,015.04	17	551,448.50	12,887.77
	副主承销	12	110,448.27	93.19	10	106,066.80	177.30
	分销				23	173,906.62	160.95
增发	主承销	3	301,410.45	5,908.31	4	240,905.00	6,789.57
	副主承销				4	48,087.35	242.58
	分销				6	307,459.21	95.07
配股	主承销				2	87,935.63	1,687.40
	副主承销				2	13,487.40	10.00
	分销				7	17,971.17	27.00
债券发行		211	4,893,447.00	18,348.70	170	5,107,431.56	20,942.20
合计		235	6,358,965.72	55,365.25	245	6,654,699.24	43,019.84

②按照 8 号准则披露的公司 2010 年度承销情况

单位：万元

	全额承购包销	余额承购包销	代销
次数		20	3
承销金额		2,306,860.00	301,410.45
承销收入		44,574.63	5,908.31

③2010 年公司担任二重集团、华力创通、丽鹏股份、天原集团、三聚环保、汉森制药、贵州百灵、爱仕达、智飞生物等企业首发的主承销商和保荐人，担任天山股份、六国化工、国统股份等企业非公开发行的主承销商和保荐人，共实现业务收入 36,923.36 万元。

公司从 2002 年到 2010 年承担的股权融资项目（含可转债）主承销或保荐（推荐）业务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型	角色	完成时间
1	二重集团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2	华力创通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3	丽鹏股份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4	天原集团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5	三聚环保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6	汉森制药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7	贵州百灵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8	爱仕达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9	智飞生物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10	天山水泥	非公开发行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11	六国化工	非公开发行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12	国统股份	非公开发行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10
13	吉峰农机	创业板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9
14	博汇纸业	可转债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9
15	华工科技	配股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9
16	天康生物	非公开发行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8
17	北化股份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8
18	国统股份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8
19	伟星股份	增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8
20	粤水电	增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8
21	合加资源	增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8
22	孚日股份	增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8
23	中航精机	非公开发行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7
24	高金食品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7
25	世博股份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6
26	粤水电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6
27	天康生物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6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型	角色	完成时间
28	博汇纸业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4
29	春天股份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4
30	伟星股份	首发	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2004
31	六国化工	首发	主承销商和上市推荐人	2004
32	承德钒钛	首发	主承销商和上市推荐人	2002

④2010 年，公司完成涉及上市公司收购、重大资产重组、恢复上市等财务顾问 5 次，共实现业务收入 1,955 万元，在做及担任其他财务顾问收入 4,551.4 万元。

(3) 证券投资业务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证券投资收益	717,792,710.25	371,411,808.55
其中: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450,760,932.87	255,972,204.34
出售交易性金融负债的投资收益	548,735.50	-1,721,289.2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217,240,449.24	105,295,277.57
出售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	-209,281.09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	-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9,242,592.64	12,074,896.9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960,897.43	-6,557,618.36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960,897.43	-6,557,618.36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合 计	692,831,812.82	364,854,190.19

4. 公司创新业务情况

正式开展直接投资业务。所属全资子公司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注册成立，确定了组织架构，组建了管理团队，完成了基本制度制订，正式切入直接投资业务。通过项目考察、评估，初步筛选了一些潜在投资项目，并已运作投出项目。

取得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积极筹备申请融资融券业务，成立信用交易部，积极组织业务资格申报，公司上下团结一心、相关部门紧密配合，顺利通过评审并获得业务资格，并已于 2010 年 12 月正式开展业务。

5. 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风险因素分析

(1) 市场风险分析

2010 年 A 股市场呈现大幅振荡行情，公司自营部门通过控制仓位、加强行业和品种分析等积极管理措施使权益类自营投资实现了超越市场指数的收益率。同时，资产管理业务也保持了较为谨慎的投资策略。全年股票投资方面整体上未出现重大风险。前三季度由于国家采取宽松的货币政策，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走势良好，第四季度由于货币政策由宽松逐步转向稳健基调，连续出现提高存款准备金和加息等紧缩手段，市场利率风险加大。公司全年债券投资业务规模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通过对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积极

风险控制，降低了利率风险对利润总额的负面影响，总体上取得了较好的债券投资收益。

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加强投资决策程序的规范性。公司证券投资委员会和资产管理委员会定期开会，确定各阶段业务规模和风险控制策略，相关业务部门严格执行委员会决议。第二，坚持谨慎投资策略。对权益类自营投资所涉及的交易性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进行严格风险管理，降低价格风险，操作中严格控制股票仓位和品种，严格执行止损机制。第三，对固定收益自营和交易业务采取总规模设限、交易审核和久期调整等措施，进行全流程风险管理。第四，加强战略投资项目的投资策略管理和风控评估工作。

(2)操作风险分析

2010 年公司操作风险整体上处于可控状态。出现的风险问题比如外部供电系统故障导致营业部技术系统断电故障、佣金参数设置不当造成的透支、发现的集中交易系统权限设置与隔离墙要求不符等情况，均得到了及时解决。经纪业务一般操作风险事件发生率有所降低，基本未造成损失。

为防范操作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深化管理创新，不断夯实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加强对各营业部合规风控专员的业务培训及人员考核管理，提高风险的识别、报告和控制能力。第二，加强内部控制，完善相应的授权体系，推进流程标准化，深化前中后台岗位职责分离、相互监督的机制，加强业务防火墙管理，提升信息技术系统安全等级。第三，强化风险教育，提高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合规守纪观念，提高业务部门自身风控意识和风控能力，完善风险管理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

(3)信用风险分析

公司 2010 年业务中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债券远期交易和债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等，由于公司银行间市场交易业务量有较大幅度增长，信用风险敞口有所扩大，但由于采取了严格的控制措施，未发生信用风险问题事项。在融资融券业务方面，由于业务刚刚起步，业务规模较小，加之在制度和流程上对客户授信和交易品种严格限制，也不存在较大信用风险。

为防范信用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要求自营部门所投资的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均为 AA 级以上，以控制债券发行方违约风险。公司自营部门建立了交易对手库，并限制对单一交易对手的单笔交易。风险管理部门对自营部门的单笔业务权限、交易方式、券种信用等级、单一债券规模、交易对手等限制指标均进行审核。第二，公司加强对客户和交易对手等的信用和风险状况的分析评估，所有交易合同均经过法律合规部预审，强化合同管理。第三，针对融资融券业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授信分级审核和担保品评估机制，建立了逐日盯市和强制平仓机制，并通过业务管理系统和风控系统进行全方位的风险实时监控。

(4)流动性风险分析

2010 年，公司整体负债比例较低，可变现金融资产比例较高，资产和负债不存在错误匹配，能够有效满足业务资金需求、应对突发情况，不存在较大的流动性风险。截至 2010 年 12 月末，公司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较高，账面可用自有资金较为充裕，各项流动性指标均处于安全状态。

为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健全自有资金管理制度，坚持资金营运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相统一的经营原则，强化资金的集中统一管理制度，根据公司自有资金使用特点及实际情况进行资金运作，制定流动性管理方案，优先配置安全性和流动性较强的金融产品。第二，通过对证券投资规模和仓位的控制、对单一证券品种持仓占发行流通量比例的控制以及监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临近开放期的现金仓位等措施，来降低公司可能面临的流动性风险。第三，在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开展开拓创新，设计、开发

并建设了资金风控系统，创立了流动性指数、流动性缺口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新的流动性风险评估方法。

6. 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1) 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68.34 亿元，较上年末 289.71 亿元减少 21.37 亿元，减少幅度为 7.38%。资产变化比较大的项目为：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共计减少 16.64 亿元，减幅为 8.44%，上述资金变化主要是本期证券市场交投低迷，客户资金存款减少所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 6.46 亿元，减幅为 37.99%，主要是本期减少买入返售业务量所致。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 10.54 亿元，减幅为 24.74%，主要是对其投资规模减少所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7.31 亿元，增幅为 51.56%，主要是对其投资规模增加所致。存出保证金增加 4.12 亿元，增幅为 76.01%，主要是期货交易保证金增加所致。公司绝大部分资产变现能力较强，而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产、长期股权投资等仅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4.14%，公司资产流动性强，资产结构合理。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195.35 亿元，较上年末的 224.32 亿元减少 28.97 亿元，减少幅度为 12.91%。其中：代理买卖证券款减少 19.29 亿元，减幅为 10.49%，主要是客户资金减少所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减少 9.71 亿元，减幅为 29.01%，主要是公司减少回购业务所致。

(2)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采用的计量属性

除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为计量属性外，其他财务报表项目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期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报告期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用等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公司发生营业支出 15.65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2.10 亿元，增幅为 15.50%。其中业务及管理费同比增加 1.62 亿元，增幅为 13.50%，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业绩持续增长，根据考核办法计提绩效工资增加，以及市场推广费、业务营运费用等增加所致。

(4) 公司的主要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银行间同业拆借、债券卖出回购等方式融资。负债结构主要为短期借款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无长期负债。

7. 公司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出 16.64 亿元，扣除客户资金流量影响，公司自有资金净流入 2.65 亿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78 元。其中：

(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11.34 亿元，主要为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为 19.29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净增加额为 25.95 亿元，买卖金融资产净增加额为 8.10 亿元，回购业务支付现金 3.25 亿元，支付各项税费 6.79 亿元，支付职工 7.65 亿元，支付业务及管理费 4.57 亿元，存出保证金增加 4.12 亿元。

(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1.35 亿元，主要是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支出增加 1.04 亿元，创投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增加 0.31 亿元。

(3)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3.89 亿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分配股利所致。

8.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对 2010 年度利润的影响数	占利润的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960,897.43	-1.43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合 计	-24,960,897.43	-1.43

2010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是报告期证券市场交投行情的变化，相应自营证券市值的变化以及不同时期经营行为的结果。

公司的投资品种主要集中于证券市场，政策变动和市场波动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9.公司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4 层 4B。主要经营商品期货经纪，期货咨询。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5.47 亿元，净资产 2.29 亿元；201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532 万元，净利润 2,270 万元。

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主要经营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财务顾问。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08 亿元，净资产 2.04 亿元；201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66 万元，净利润 443 万元。

10.公司证券营业部、服务部规范情况

公司根据既定的网点优化方案和“分期规范、分步实施”的原则，2010 年继续推进服务部和技术服务站的清理规范工作。年内完成了 22 家证券服务部和技术服务站规范升级为营业部的工作，公司需要规范的 28 家证券服务部和技术服务站，全部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完成规范升级，公司年内营业部规范升级及新设共计 25 家。公司年内完成了济南、北京两家新设证券营业部的筹建工作，目前已获得证监会的证券经营许可证；从疆内迁往疆外的营业部累计 7 家。在新疆辖区内，公司营业网点的布局基本覆盖了全疆经济较为发达的重点区域。

通过证券服务部和技术服务站升级规范为营业部、营业部异地迁址的进行，截止 2010 年底，公司网点数量增加到 78 家，网点布局得到优化，为经纪业务下一步良好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宏观与资本市场形势

2010 年，全球经济复苏趋缓，并呈现复杂多变的格局，为挽救危机的影响，美国推出量化宽松的货币政策，欧盟国家的债务危机呈蔓延之势。未来一年，全球经济前景依然充满不确定性，严重的下行风险继续困扰全球经济，复苏之路依然漫长和曲折。

2011 年，中国经济的矛盾与冲突也日益突出，CPI 不断上涨，市场的流动性迅猛扩大，各类资产的价格不断攀升，人民币升值面临强大国际压力。同时，今年也是“十二五”规划的第一年，中央明确提出把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主攻方向，

着重突出了调整经济结构、发展新兴产业、扩大消费需求、调整区域结构等，经济结构调整的结果将是新一轮周期启动。

货币政策基调趋紧，转向“稳健”，但是作为“十二五”规划的第一年，信贷结构未来将更多倾向重点规划的七大新兴产业以及与扩大内需相关行业，流动性结构性宽松。A 股上市公司的业绩增长将因通胀对企业毛利的侵蚀以及调控政策对企业收入的抑制而面临不确定性，总体而言将低于前两年扩张性政策下的业绩增速。总体来看，股票市场估值水平不高，日均交易额有可能维持在较高规模，但受经济增速趋缓和通胀预期加大的双重制约，市场走势的不确定性较大。

2.行业竞争形势

证券行业步入剧烈的变革与转型期，一方面，传统通道式盈利模式受到极大冲击，发展理念和模式亟待转变；另一方面，金融创新快速发展，开始改变现有盈利结构，并带动行业竞争不断升级。

一是经纪业务过度竞争，微利时代开启，券商服务转型进入实质性阶段。二是投资银行业务从主板转向中小板、创业板，并向国际业务、三板和并购重组业务延伸。三是资产管理业务规模迅速扩充，竞争提速。四是创新业务蓬勃发展、前景广阔，在改变行业盈利构成的同时也将加速行业分化。五是券商纷纷立足香港、走向海外，谋求国际化发展。

3.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

2010 年，为切实加强公司战略管理，提高公司科学发展能力，公司制订形成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2020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公司愿景是：成为持续创造价值的一流金融服务公司；公司使命是：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升价值、为股东实现价值、为社会奉献价值；核心价值观是：客户至上、人才为本、诚信协作、进取卓越；经营管理理念是：专业、高效、创新、发展。

2011 年，公司总体工作思路是：全面落实公司战略规划，大力推进企业文化建设，紧紧围绕“固本强基、稳步提升、培育优势、寻求突破”的指导方针，进一步加大市场化改革和创新力度，以人才和创新为切入点和突破口，围绕构建“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综合服务模式”，整合内部资源，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和合规风控基础。

4.公司未来发展所面临的风险和对策

2011 年公司发展和经营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第一，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状况较强地依赖于行业整体的景气程度。2011 年国内经济结构调整、政策调控持续、流动性收缩、全球通胀预期、海外市场波动等重要因素将不同程度地影响国内证券市场趋势。第二，证券业监管背景逐步转向市场化扶优限劣的格局，行业竞争层次加深，竞争广度扩展。除了证券营业网点持续增加和佣金率水平不断下降外，竞争领域逐渐从传统领域延伸到新业务领域，不具备资本规模、市场份额和人才优势的中小券商发展空间将继续被挤压。第三，公司创新业务已逐渐进入全面起步阶段，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直投等新业务面临培育发展的局面，不同风格特征的资产管理产品也将继续不断推出，管理创新不断推进，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公司有可能产生一定的创新风险。

上述因素对公司 2011 年风险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此，公司将继续坚持规范、稳健的经营方针，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更加注重从总体上动态把握和控制风险，更加注重高风险业务和创新业务的风险管理，更加注重风险管理文化的建设，为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的实施提供有效的保障。2011 年，在风险管理工作方面将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1)加强和深化公司内部控制工作。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加强公司治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业务流程，建立覆盖公司各项业务的内控操作指引和测评机制，建立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办法，落实相应的监督和问责措施，提高内控工

作的执行力度。

(2)根据业务发展调整风险管理工作重点。重点加强对自营业务、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针对债券自营、股指期货、直接投资等业务建立和完善风险监控指标;加强对股票自营战略投资和资产管理业务新产品的风险评估;进一步规范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推进业务一线风险控制,更好地发挥专兼职业务风控岗的作用。

(3)提高对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预警和控制能力。加强对总体风险敞口的计量和动态监控工作。针对各类风险,进一步完善限额管理,加大相关敏感性分析指标和评估模型的应用度,提高量化评估水平。加快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平台的整合和应用,根据行业协会指引加强压力测试工作。

5.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1)为实现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资金需求及其使用计划

为了保证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顺利实现,在用好现有公司自有资金的前提下,充分发挥融资手段,为公司提供稳定的营运资金来源。2011年仍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拆借、债券回购融资、直接融资等各种融资方式筹集资金,以满足经营需要。资金使用计划主要包括:

- ①开展融资融券、直接投资、股指期货等创新业务,优化公司收入结构;
- ②扩大承销准备金规模,增强承销业务实力;
- ③扩大资产管理规模,增强资产管理业务能力;
- ④适度增加自营业务规模,实现稳健收益;
- ⑤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
- ⑥增强机构业务规模,扩展业务合作领域;
- ⑦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引进高端人才,加大培训力度。

(2)2011年度预计资本性支出

2011年度公司计划内重大资本性支出预计3亿元左右。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无以前期间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申请,并于2010年2月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据此,公司投资2亿元人民币设立了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持有100%的股权。该公司已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登记手续,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对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增资1亿元人民币,使其注册资本增加至2亿元人民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164号),公司完成了对宏源期货有限公司的增资工作,并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相应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十二次会议：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1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1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3 月 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在昆明市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3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4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4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7)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8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6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8)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7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9)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8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10)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9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1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10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1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2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 2010 年 12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1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决策性会议，审议通过了 48 项议案。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按时出席会议，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了解所议事项，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表专业意见，对 48 项议案均表示“同意”，并依规出具 7 项独立意见。

(1)2010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中，独立董事审议了《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并就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出具独立意见。

(2)2010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中，独立董事审议了《关于续聘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0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中，独立董事审议了《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签署了书面意见。

(4)2010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中，独立董事对提名董事人选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0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中，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将涉及关联交易的《关于提请确定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两项目采购供应商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10 年 8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中，独立董事审议了《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报摘要，并就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不存在违规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独立意见。

(7)2010年9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中,独立董事审议了《公司200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3.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2010年1月28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费用70万元。

(2)2010年1月28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依规履行了向监管机构的任职报备工作。

(3)2010年1月28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调整并如期发放了独立董事津贴。

(4)2010年4月23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09年第二次修订稿)部分条款的议案》,就公司新增业务等方面申请修改章程。公司依规向中国证监会就公司变更章程重要条款进行申报,获核准后及时对外披露。

(5)2010年4月23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2010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此授权作出了对总经理的授权。

(6)2010年4月23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对宏源期货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

(7)2010年6月30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0年7月30日,公司刊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61,204,1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7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2.475元)。分红派息方案于2010年8月9日实施完毕。

(8)2010年6月30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费用70万元。

(9)2010年6月30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王小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公司依规履行了向监管机构的任职报备。

(10)2010年12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实施公司2009年度部分董事、监事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分配实施部分董事、监事的薪酬。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已如期完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管理层和各部门的大力协作下,按照中国证监会[2010]37号公告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以及深圳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2010年12月31日发布)的有关要求,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审计独立性,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了审核,与公司管理层、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及时充分的沟通,并督促年审会计师按时完成了公司2010年度审计工作。

(1)确定总体审计计划

在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审计前，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计划和总体审计策略等问题进行了沟通，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并将审计工作安排在独立董事与管理层见面会上提交独立董事审阅。同时还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项目组成员的独立性、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选用的恰当性以及重要事项及重大错报风险领域的识别、评估和分析等问题进行了沟通。

(2) 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2011 年 2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方式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在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各项财务数据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基本反映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并同意将该报表提交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相关的书面审阅意见在独立董事与管理层见面会上已提交独立董事审阅。

(3) 以书面函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

2011 年 2 月 21 日，在与会计师事务所确定审计工作计划的同时即发出《关于公司 2010 年年报工作的督促函》（以下简称《督促函》），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计划进场。在审计期间，为确保年报工作能够按计划完成，于 2011 年 2 月 24 日再次发出《督促函》，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工作计划能够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定稿。会计师事务所也以书面函件方式均给予了反馈。

(4) 审阅财务报告初稿

2011 年 2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方式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第二次会议，就审计工作是否受到限制、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尚未解决的重大会计、审计分歧，以及期后事项和或有事项的影响及披露等具体问题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在此基础上审议了经审计的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初稿，认为：财务报告初稿的有关数据反映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和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为基础开展 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定稿工作。同时，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 2010 年度报告。

(5) 财务报告初步定稿

2011 年 3 月 2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内容：《关于审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基本结论

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年度报告工作中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加强了与会计师的沟通，履行了对财务报表的审阅责任及监督职责，确保了公司年度报告工作的顺利开展。

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报告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完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定稿工作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0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价，认为会计师事务所在制定审计计划、执行审计程序、出具审计结论的过程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坚持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循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提议董事会续聘其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5.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2010 年,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有效地开展了工作, 认真地履行了职责。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会议召开情况: 2010 年度,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 审议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考核和奖金分配等议案; 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审查并提出建议。2010 年 1 月 28 日,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 组织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述职和考评工作。2010 年 2 月 26 日,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 2010 年 3 月 3 日, 审议同意《200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实施方案》。2010 年 6 月 2 日,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2010 年 6 月 8 日,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第四次会议, 审议了《200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和《201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实施方案》。2010 年 9 月 16 日,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第五次会议, 审议了《200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

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董事、高管人员的职责拟定考核办法和薪酬方案, 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和高管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检查, 并作出综合评议报告。组织对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和高管人员进行年度考评, 并提出奖励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对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提交董事会审议。对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 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公司的薪酬制度,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 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 的要求。

6.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 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董事会已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 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公司聘请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评价, 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 公司利润分配

1.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279,245,201.65 元, 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7,924,520.16 元, 按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7,924,520.16 元, 按 1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27,924,520.16 元,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69,241,123.59 元, 减支付股东现金股利 401,831,145.63 元, 本年度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262,881,619.13 元。其中 2010 年度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95,471,641.17 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 2010 年度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95,471,641.17 元为基础, 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3 元 (含税), 实际需分配现金股利 384,296,695.66 元, 占 2010 年度当期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42.92%, 剩余未分配利润 511,174,945.51 元转入下一年度。未分配利润滚存余额 1,878,584,923.47 元。

此方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维持净资本规模，巩固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承销保荐等传统业务，发展资产管理、直接投资等业务，积极开展股指期货、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多回报。

2.公司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万元)
2009年	40,183.11	115,165.09	34.89%	80,246.42
2008年	14,612.04	54,164.79	26.98%	33,634.93
2007年	84,019.24	203,830.04	41.22%	104,150.0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 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11.60			

(六) 其他报告事项

1.公司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1)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情况

2010年，公司风险管理部根据监管要求和董事会、经营层制订的年度业务规模限额与风险限额等风险控制指标，做好风险动态监控工作。建立和不断完善净资本风控指标监控系统，实时监控净资本风控指标，并定期和不定期对净资本风控指标进行压力测试，每月向领导层和监管部门报告指标控制情况。针对自营业务，制订好仓位度、集中度和风险收益等评估指标，对止损机制的执行和投资比例控制进行实时监控，对于控制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领导层报告。

(2)净资本补足机制

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监控，达到预警标准时，将通过风险预警、风险报告等方式向相关部门和公司管理层揭示风险。公司决策层依据净资本状况，通过压缩投资经营规模、追讨往来账项、转让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有形或无形资产、加大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减少或暂停利润分配、发行次级债或债转股、募集资本金等方式补充资本金，使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满足监管部门要求。

2.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根据《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公司按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建立全员合规的多层合规管理架构，并明确划分了各层面的职能。

第一层级：董事会和监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合规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审议批准合规管理基本政策和制度并监督实施，任免合规总监、对合规总监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审批合规管理机构的设置与变更，审议批准合规总监提交的合规报告，对公司管理合规风险的有效性进行检查与评价等

合规管理职责。董事会授权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全公司合规风险管理进行监督。风险管理委员会可通过与合规负责人面谈或其他有效途径，了解合规制度在公司的实施情况和存在问题，及时向董事会或经理层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监督合规制度的实施。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合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第二层级：经理层及合规总监

经理层对公司合规经营和公司合规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根据董事会批准的合规政策和制度，建立健全全公司合规管理的组织架构、控制机制和制度；传达合规管理基本政策和制度，制定具体的合规管理制度及实施细则，并对公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相应责任；主动执行合规制度并做出表率，推进公司合规文化建设；及时、有效防范和应对合规风险，在发现违法违规行为或合规风险隐患时，主动及时报告并积极妥善处理，落实责任追究；签署公司向监管机构报送的中期合规报告、年度合规报告，并保证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等。

其中，合规总监是公司的合规负责人，由董事会任免，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向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报告合规风险隐患和违规事件。

第三层级：法律合规部及相关内控部门

法律合规部是公司履行合规管理职责的归口管理部门，协助合规总监工作，按照公司规定和合规总监的安排履行合规管理职责，拟订公司法律合规事务相关的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经公司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业务流程的合规性及健全性；对公司重大决策和业务发展及新产品设计提供法律支持及合规性审查，防范和化解管理和业务中的法律风险；公司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归口管理工作，制定和管理适用于全公司的格式合同，参与重大合同谈判协商，审查合同文本，督察合同履行；公司业务与管理的合规、检查工作，对发生的违规事件进行全面监控；管理公司诉讼、仲裁等法律事务，通过法律手段维护公司权益等；承办公司拟聘法律顾问、诉讼代理律师及其他法律服务中介的审核及日常联系等工作等。

法律合规部与稽核审计部、风险管理部、纪检监察室等内部控制部门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建立信息共享和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法律合规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与法律风险、操作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其他风险的关联性，与风险管理部建立起良好的沟通与协作机制，确保合规管理与其他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稽核审计部在其审计业务范围内对公司相关的合规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合理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及评价。法律合规部对其识别的与审计业务相关的公司合规风险信息及时告知审计总部，两部门联合对公司总部及分支机构开展现场稽核及合规检查。法律合规部与纪检监察室之间对违法违规行为为信息保持良好沟通和联系机制，可协同调查违法违规行为，保证合规问责制度的落实。

第四层级：各部门、分支机构、合规风控岗及全体员工

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负责本部门或分支机构合规管理的有效性，监督管理工作人员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自行或根据合规部门的督导，评估、制定、修改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对相关合规管理制度和流程是否健全、合理和有效，以及合规管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并按规定向合规部门报告；发现本部门或分支机构违法违规行为或合规风险隐患时，主动、及时向合规总监或合规部门报告，积极妥善处理，落实责任追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业务流程；组织本部门或分支机构工作人员的合规培训、宣传和教育等。

公司在各营业部设专职合规风控专员，在总部前台业务部门设兼职合规风控岗，接受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纪检监察室的指导与监督。合规风控岗的设立为营业部及前台业务部门合规风控职能的独立充分履行、加大基层单位的监察力度提供了组织保障。合规

风控岗对本单位日常工作履行全面监管、廉政监察和效能监察的工作职责；组织本单位进行风险管理与合规工作培训、开展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及时报送合规风险报告、风险隐患及重大事项；对内配合公司总部的检查、稽核审计工作，对外配合监管部门的各项检查及工作；督促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及案件防范的落实情况。

公司全体员工认真学习和熟练掌握与其执业行为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准则，并贯彻执行；主动识别、控制其执业行为的合规风险；对执业行为中遇到的合规问题，主动寻求合规咨询、合规审查等合规支持；拒绝执行违规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并主动向合规总监和合规部门举报或报告；就所发现或知情的公司、部门或分支机构、其他工作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或合规风险隐患，主动、及时向合规总监和合规部门举报或报告。

3.报告期内，公司合规、稽核部门完成检查稽核的情况

(1)合规部门在 2010 年度完成的检查情况

①对公司总部合规检查

2010年11月22日—24日，对研究所进行现场合规检查。建议研究所对照研究咨询业务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规定，对业务开展及内部管理进行全面梳理完善，特别在人员资质、制度建设、业务开展规范性、隔离机制执行等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实现合规经营、规范操作。

②对营业部合规检查

2010年6月—8月期间，分别对昆明祥云街营业部、宜兴人民中路营业部、天津滨海新区营业部、深圳上步中路营业部、深圳福华路营业部、深圳莲花路营业部、柳州解放南路营业部、石河子西环路营业部、昌吉延安南路营业部、乌市和平北路营业部10家营业部进行全面合规检查。建议营业部进一步加强对营销人员的管理，强化营销人员日常执业行为的学习与培训；规范柜台业务办理手续；加强会计基础工作，熟练掌握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及业务办理流程；完善客户回访和客户投诉管理及信息公示等工作。

此外，公司法律合规部会同其他部门对18家申请经纪人制度的营业部进行了专项检查，建议营业部进一步提高合规运作意识，在营销人员资格审查、培训、档案管理、信息公示与查询、客户回访、投诉与纠纷处理、风险监控等方面加强管理；公司法律合规部会同其他部门及宏源期货公司对14家营业部IB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建议通知客户领取合同时注意留痕，营业场所循环播放宣传教育片，完善培训管理档案，健全培训记录等。

(2)稽核部门在 2010 年度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2010 年，稽核审计部对 45 家单位实施了常规审计，对 15 位营业部或总部部门负责人实施了离任审计，完成了 5 项专项审计工作。同时，还协助法律合规部、经纪业务总部进行了针对经纪人、IB 业务、研究业务等的合规性检查；与监事会办公室、风险管理部组成联合评审小组对公司自有资金内部控制的建立与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等。

4.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公司制定了《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2010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继续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在公司管理层和各部门的大力协作下有序开展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审计独立性，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了审核，与公司管理层、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及时充分的沟通，并督促年审会计师按时完成了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

5.公司账户规范情况的说明

根据《关于加强证券公司账户规范日常监管的通知》（证监办发[2008]97号）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账户管理的长效机制，以巩固账户规范的工作成果，进一步加强账户日常管理，持续维护账户的规范管理，确保参与证券交易的客户账户为合格账户。

(1)2008年末至2009年4月，公司参照《证券账户管理规则》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账户日常管理的通知》（中国结算发字[2008]196号）等相关规定，分别制订了《客户投资账户管理规程》、修订了《证券营业部客户档案管理规程》、《代理实时开户业务管理规程》，完善了账户日常管理制度规范及业务流程指引。

(2)为强化持续有效的账户日常管理，公司对客户账户按照账户资料完善、合格等情形，对规范账户、不规范账户及休眠账户进行分类管理。对规范账户采取“定期客户柜台资产账户信息与登记公司证券账户信息比对工作”，“防范新开不规范账户工作”以及“定期客户投资账户信息更新工作”等多项管理措施，有效确保客户账户持续满足资料齐全完备、账户信息一致以及资产权属关系清晰的特性。

(3)2008年5月，公司对不合格账户进行了单独柜台分支另库存放管理，对另库存放的不合格账户进行统一的“不规范账户”标识，对账户采取了限制买卖证券、限制转入转出、限制撤销指定和限制转托管等操作限制措施。

根据《不合格账户规范业务操作指引（第1、2、3号）》要求，公司于2008年制订了《账户规范工作应急预案》及《剩余不合格账户后续规范激活业务指引》，营业部为客户办理不合格账户解除中止交易业务时，均按要求严格执行审批流程，已解除中止交易的账户符合合格账户的标准。截止2010年12月31日，我公司A股客户规范证券账户总数为183.5万户，剩余不合格证券账户（不含司法冻结账户和风险处置账户）数为1439户，占A股客户规范证券账户总数的0.08%。

(4)公司对休眠账户及小额纯资金账户进行了单独柜台分支另库存放管理，对另库存放的账户进行统一的“休眠账户”标识，对账户采取了限制买卖证券、限制转入转出、限制撤销指定和限制转托管等操作限制措施。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公司于2008年制定了《休眠账户后续激活业务指引》，营业部为客户办理休眠账户激活业务时，均按要求严格执行了审批流程。截止2010年12月31日，剩余小额休眠资金账户23万户。

根据《新增休眠账户管理业务操作指引》（中国结算发字[2008]29号）的要求，我公司每年进行一次新增休眠账户的筛选和另库存放工作。2010年3月23日，新增另库存放小额休眠资金账户2万户。

(5)我公司对托管原新疆证券的风险处置账户和司法冻结账户进行单独柜台分支另库存放管理，对另库存放的账户进行统一的“非经类账户”标识，对账户采取了限制买卖证券、限制转入转出、限制撤销指定和限制转托管等操作限制措施，司法冻结账户按照相关司法文书要求进行账户冻结。

2010年10月，公司根据新疆证券行政清理组、新疆证券破产管理人有关账户处理的要求，对无证券余额的风险处置账户进行了清理。截止2010年12月31日，剩余风险处置资金账户44户，剩余风险处置证券账户69户。

(七)报告期内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九、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0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12 项议案，每次会议的内容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1.2010 年 3 月 2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绩效考核办法》、《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2.2010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云南省昆明市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工作报告》、《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为监事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3.201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10 年 8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0 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5.201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列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监督检查了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认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作为一家上市证券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规章制度较为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严密，风险管理机制有效，公司规范管理，稳健经营，以人为本，不断创新，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竞争能力有较大的提高。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

监事会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以及日常调研考察及专项检查等多种形式对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解，对董事及高管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班子执行董事会的决议是积极有效的；公司在报告期内重大经营活动，坚持了科学论证、民主决策的原则，程序合法，效果良好。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切实履行职责，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会成员、经营班子成员勤勉尽责、诚信敬业，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日常监督和听取专项检查汇报等方式，对公司财务活动进行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信息质量良好，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4.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持续的监督，并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形成了职责分明、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了全方位、系统性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流程已涵盖了各项业务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的环节，重点控制活动形成有效的制度约束。2010

年，董事会、经营管理层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和机制，强化监督检查措施。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总体上是有效的，能够为业务活动的合法合规开展，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发现和纠正错误和舞弊，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等目标提供合理的保证。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拟定了改进计划，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和真实的。

5.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03 年 9 月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 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的注资进行了持续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与公司承诺相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逐步投入使用。

6.收购、出售公司资产情况

监事会依职权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事项发生。

7.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关联交易进行监督、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表决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交易过程充分体现了公平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

十、重要事项

（一）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结诉讼案件 11 件，涉案金额 12,210 余万元。

1.公司 2010 年度发生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事项发生。

2.公司遗留未结的重大诉讼事项

(1)中纺物资集团公司（现名为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纺物资”）诉本公司及深圳莲花路营业部委托合同纠纷案。

2004年6月22日，中纺物资与石文通签订《资产委托管理协议书》，石文通将2500万元委托中纺物资投资股票，中纺物资以自有账户作为质押账户。合同双方同时在深圳莲花路营业部开户并签订《不可撤销授权委托书》，授权营业部对双方履行合同进行监管。委托到期后，中纺物资账户因理财亏损被平仓划款，造成资金损失。2007年4月，中纺物资集团公司诉公司及深圳莲花路营业部赔偿其被划转股票资金2574 余万元。2010年7月19日，公司收到一审法院判决，驳回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诉讼请求。原告于2010年8月9日提出上诉，目前处于二审阶段。

(2)新疆巴州金宏实业开发公司（以下简称“金宏公司”）诉本公司破产债务清偿案。

2006年4月26日，本公司收到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债务清偿通知书，

要求本公司偿还金宏公司款项1342.9万元。公司于2006年4月28日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该案于2006年5月、9月、2007年1月26日、2008年5月12日四次开庭进行了审理，尚未裁决。

(3)深圳市金惠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惠恒公司”)诉本公司合同纠纷案。

金惠恒公司于2001年11月19日在本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营业部开设了证券账户,并于同日转入资金400万元。2002年9月,金惠恒公司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及北京路营业部赔偿其523.9万元保证金及利息。2003年5月7日,一审法院判决驳回金惠恒公司的诉讼请求。深圳金惠恒公司不服向新疆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判决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5年5月26日开庭审理,后裁定中止审理。目前,该案尚在一审阶段。

(4)客户李德林、赵淑花诉本公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

客户李德林、赵淑花分别在大连友好路营业部开立股票资金账户,并先后存入资金。2008年8月和11月,李德林、赵淑花先后起诉,要求营业部偿还存款1530万元、本金170万元及利息。一审法院于2008年12月3日开庭审理上述案件,后裁定中止审理。

(5)大连真龙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龙贸易公司”)诉本公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

2007年7月,真龙贸易公司在大连友好路营业部开立股票资金账户,并于2007年8月至2007年9月25日存入资金共计43,395,522.27元。2009年2月28日,该公司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其存款43,395,522.27元,利息13,018,657.00元,两项合计56,414,179.27元。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9年10月26日一审判决驳回真龙贸易公司的诉讼请求。真龙贸易公司不服提起上诉。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0年1月21日开庭审理。目前,该案尚在二审阶段。

(二) 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2010年度,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事项发生。

(三)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科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7,127,860元,其中网络设备采购金额为4,442,860元,ORACLE数据库采购金额为2,685,000元,交易方及交易价格由公司统一组织集中采购方式确定,本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外披露。

2.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中投科信军博机房技术服务费尾款744,000元。本协议于2009年12月3日签订,中投科信为公司数据中心设备维护与监控提供技术服务,服务期限为2009年9月1日至2010年8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2,480,000元,根据合同规定,2009年已支付1,736,000元,本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外披露。

3.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中国建投军博机房房屋租赁费尾款657,937.2元(含车位费1,500元)。本协议于2009年11月30日签订,公司向中国建投租赁房屋作为机房和办公场所,租赁期为2009年9月1日至2010年8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984,655.82元,根据合同规定,2009年已支付328,218.6元,本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外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均由于日常经营需要而产生,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也不形成依赖。

(四)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签署重大合同。
-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担保事项。

(五) 公司及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及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公司改组为证券公司时与原控股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签署了《资产剥离处置协议书》，以实现公司非证券类资产的剥离。公司受让了祥龙电业等 11 家上市公司法人股，并承诺在受让后三年内转让上述 11 家法人股股权。其后，公司陆续转让了“祥龙电业”部分股权。随着股权分置改革的完成，该等法人股股权部分转变为流通股，公司陆续通过二级市场对氯碱化工、锦江投资、高新发展、祥龙电业等进行了减持。2010 年度，公司继续对多伦股份，百联股份和新大洲进行减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对剩余股份择机减持。

(六)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费用 70 万元。

目前，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连续担任公司 2009、2010 年的审计机构。

(七)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期末账面值 (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1	中期票据	1082175	10 贵航 MTN1	297,500,100.00	3,000,000.00	297,237,300.00	7.14	-262,800.00
2	企业债券	0980173	09 嘉善债	251,405,576.51	2,400,000.00	244,208,640.00	5.86	-8,295,429.79
3	企业债券	122916	10 红谷滩	196,072,907.75	1,900,000.00	193,382,000.00	4.64	-2,805,458.01
4	中期票据	1082217	10 云冶 MTN1	180,000,000.00	1,800,000.00	181,929,780.00	4.37	1,932,826.58
5	中期票据	1082218	10 天业 MTN1	179,988,120.00	1,800,000.00	180,174,240.00	4.33	192,719.99
6	企业债券	1080058	10 鄂国资债	170,060,959.39	1,700,000.00	170,395,930.00	4.09	48,063,982.65
7	中期票据	1082160	10 河钢 MTN2	164,052,425.00	1,700,000.00	162,464,240.00	3.90	-437,195.50
8	企业债券	1080174	10 复星债	150,000,000.00	1,500,000.00	151,626,000.00	3.64	1,626,000.00
9	短期融资券	1081052	10 西矿股 CP01	144,057,800.09	1,400,000.00	143,807,721.90	3.45	2,910,296.80
10	短期融资券	1081110	10 中铝业 CP01	142,811,751.66	1,400,000.00	142,427,841.66	3.42	2,806,361.53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311,885,002.30	—	2,297,309,763.18	55.16	-17,404,788.78
报告期已售出证券投资损益				—	—	—		464,858,858.02
合计				4,187,834,642.70	—	4,164,963,456.74	100.00	493,185,373.49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	------	------------	----------	-----------	-----------	----------------	--------	------

600169	太原重工	271,500,000.00	1.86	271,950,000.00		337,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000768	西飞国际	228,901,394.92	0.81	242,800,000.00	51,844,219.43	-107,776,435.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600971	恒源煤电	223,200,000.00	1.41	240,994,000.00		13,345,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000426	富龙热电	23,403,025.41	1.77	116,728,705.20	12,601,376.38	9,867,961.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受让
000571	新大洲 A	28,912,078.61	2.17	101,313,200.00	26,156,201.12	-23,107,105.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受让
600655	豫园商城	3,722,469.63	0.22	42,816,864.50	141,484.88	-4,138,430.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受让
002529	海源机械	28,800,000.00	1.00	34,384,000.00		4,188,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000620	ST 圣方	35,185,497.02		25,3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受让
300158	振东制药	23,280,000.00	0.42	23,28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002500	山西证券	9,517,794.00	0.05	14,837,996.80		3,990,152.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其他	163,118,946.95		76,326,567.52	108,354,422.02	-26,028,807.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合计		1,039,541,206.54		1,190,781,334.02	199,097,703.83	-129,321,665.41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213,169,463.67		100%	213,169,463.67	22,702,052.14	22,702,052.14	长期股权投资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计	213,169,463.67		100%	213,169,463.67	22,702,052.14	22,702,052.14		

(八) 报告期内, 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期内没有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也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九) 2010 年公司新增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日期	监管部门	文件名称	文号
2010.02.01	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	机构部部函[2010]48 号
2010.11.23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0]1685 号

(十)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衍生品投资。

（十一）公司接待调研和采访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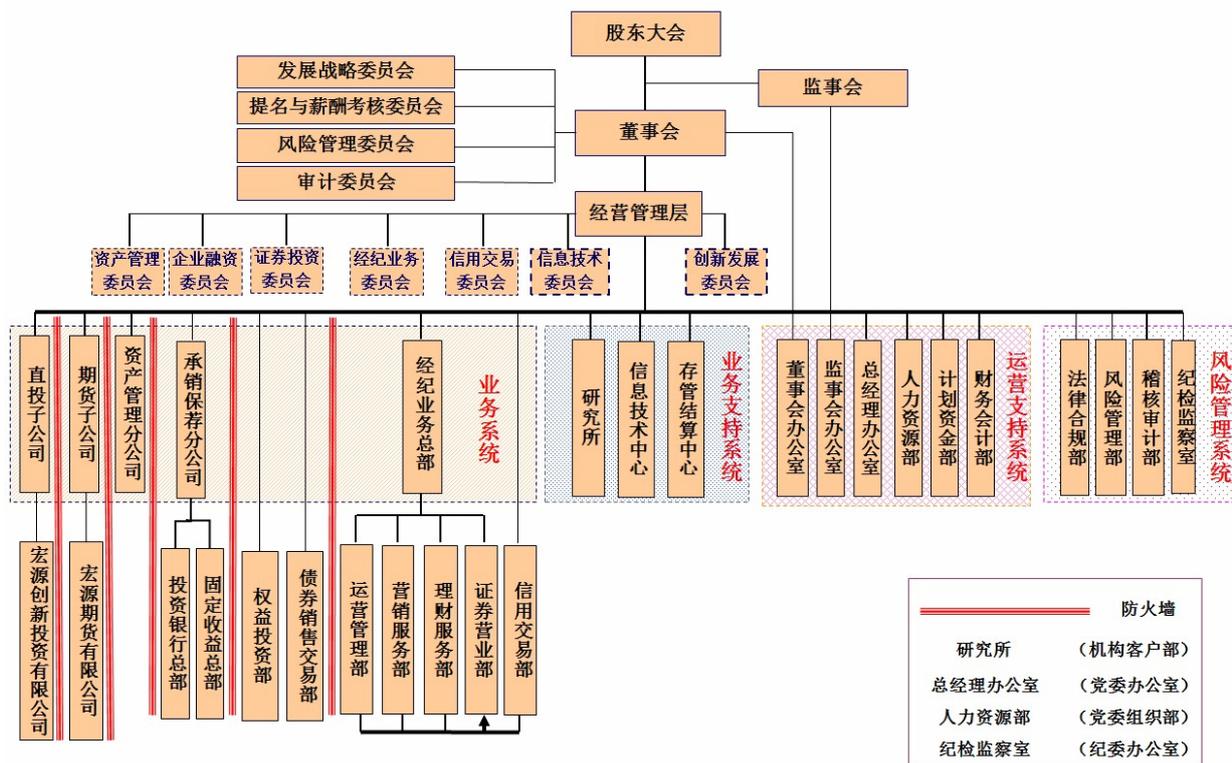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回复投资者咨询，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接待调研和采访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04.30	公司会议室（北京）	实地	招商证券行业研究员	进行调研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0.05.12	公司会议室（北京）	实地	长江证券研究部 金融业研究员	进行调研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0.05.31	公司会议室（新疆）	实地	国泰君安证券 销售交易总部	进行调研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0.06.02	乌鲁木齐北京南路 证券营业部	实地	招商证券研究发展中心 副董事、招商证券 非银行金融研究员	进行调研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0.06.10	公司会议室（北京）	实地	中信建投证券研究发展部副 总裁、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研究部行业研究主管	进行调研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0.7.20	公司会议室（北京）	实地	高盛及高华全球投资研究部 执行董事	进行调研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0.08.05	乌鲁木齐北京南路 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绿洲街 证券营业部	实地	华泰联合证券研究所、海富通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巴黎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 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进行调研活动，了解新疆证券市场有关情况
2010.09.02	新疆银都酒店	实地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进行调研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十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权力机构，公司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总体组织架构由业务系统、业务支持系统、运营支持系统、风险管理系统组成。

1. 公司组织机构图



2. 公司营业部基本情况表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营运资金 (万元)	联系电话	负责人
1	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西侧 2、3 层	2001.11.29	3500	010-88511336	徐洪文
2	北京东四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56 号楼远洋国际中心 A 座 25 层	2008.03.13	500	010-82031472	丁守军
3	北京金融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B 座四层	2007.12.5	500	010-88085820	王艳阳
4	北京丰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望园东里 28 号楼 2 层	2010.12.10	500	010-63896561	王 静
5	唐山光明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光明路鹭港小区 1810 号商业楼 1-2 层	2010.12.15	500	0315-2395562	樊学志
6	长沙韶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韶山北路 366 号水利厅办公楼二楼	2007.11.14	500	0731-5500916	龙 珉
7	大连开发区新桥路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开发区新桥路 109 号新桥小区商务中心 4 号楼	2001.09.12	500	0411-87620580	李 琦
8	大连友好路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 101 号曼哈顿大厦 2 座 1511 号	1993.03.17	500	0411-82801208	兰 天
9	广州广州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133 号信龙大厦 3 楼	2008.03.11	500	020-84259992	梁丽萍
10	中山中山四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顺景花园第 86 幢一层 6 卡及二层	2010.11.11	500	0760-89986638	徐 莹
11	海口龙昆北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 30 号宏源证券大厦一、首二层	1996.06.05	1000	0898-66513799	敖 义
12	海口琼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口市琼州大道 11 号海南烟草大厦 1、2 层	2009.06.18	500	0898-65981091	王 冲
13	杭州温州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温州路农贸市场综合楼南	2003.07.01	500	0571-88021345	许 佐

14	杭州莫干山路 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8 号蓝天 商务大楼 3 楼	2003.07.01	500	0571-88069566	董克飞
15	杭州体育场路 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 267 号	2003.07.01	500	0571-85063333	潘悦
16	杭州浙大路 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浙大路 7-3 号	2003.07.01	500	0571-87975618	陈迎晔
17	台州腾达路 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腾达路 699 号世茂中心 13 楼	2008.01.17	500	0576-82599910	胡朗朗
18	昆明祥云街 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祥云街 55 号银佳大 厦十三楼	2004.05.26	500	0871-3627709	向东
19	柳州解放南路 证券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解放南路 97 号（华侨大厦四层）	2001.08.30	500	0772-2807688	张年宁
20	桂林上海路 证券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上海路 14 号安新小区 135 栋	2001.09.05	924	0773-3850204	唐裕平
21	南宁桃源路 证券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桃源路 63 号信托大厦二楼	2003.06.17	500	0771-5309228	李洪江
22	宜兴人民中路 证券营业部	宜兴市宜兴人民中路 238 号（亚 细亚宾馆 5-6 楼）	2008.04.11	500	0510-87962195	章军
23	南京汉中路 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汉中路 6 号国药大 厦 10 楼	2008.01.21	500	025-84717063	莫枫
24	盐城大庆中路 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大庆中路 70 号	1998.12.24	500	0515-88378972	赵天朝
25	盐城解放北路 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解放北路 100 号	1998.04.14	500	0515-88310950	王刚
26	上海源深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源深路 1088 号 15 层（名 义楼层）02-06 单元	2008.06.11	500	021-51752675	周华
27	上海康定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康定路 1582 号 1 层 1578-1584 号 2-4 层	1997.07.31	500	021-52560687	姚玮
28	上海妙境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川沙妙境路 399 号	1994.12.28	500	021-58987061	刘卫民
29	上海浦北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北路 270 号	1996.12.24	500	021-64838486	黄健峰
30	上海中山北一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山北一路 1230 号柏树大 厦 B 区 2-3 楼	1994.12.26	500	021-65449501	郁瑜
31	深圳福华一路 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 大厦 B 座 20 楼	2008.01.31	500	0755-83027695	杨冀
32	深圳莲花路 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 号公交 大厦七层	1995.02.27	1000	0755-83642165	刘桐
33	深圳上步中路 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4 号深勘 大厦九楼	1995.06.13	1000	0755-83755958	陈思忠
34	沈阳十一纬路 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45 号	2000.11.17	500	024-22826461	渠建英
35	武汉东湖路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东湖路 76 号广 苑大厦	2002.04.16	1000	027-87711135	韩世坤
36	厦门厦禾路 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厦禾路 820 号帝豪大厦三 层	2008.01.03	500	0592-2969918	林晓文
37	天津滨海新区南海路 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滨海新区南海路 12 号	2008.06.10	500	022-59829911	阎中
38	烟台大马路 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大马路滨海 景区 44 号	2009.03.02	500	0535-3390676 0535-6861789	姜学茹
39	济南纬九路 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纬九路 66 号 海右重华大厦西裙楼 2、3 层	2010.12.23	500	0531-55512888	史汶波
40	郑州商务外环路 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商务外环路 3 号中 华大厦 16 楼	2010.12.13	500	0371-55623766	刘庆楷
41	乌鲁木齐北京路 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 2 号	2005.05.12	500	0991-3819358	朱金成
42	乌鲁木齐北京南路 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北京路铁设公寓 1-2 楼	2007.11.14	500	0991-3810748	祁世群

43	乌鲁木齐和平北路 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和平北路 12 号	2007.11.14	500	0991-2308044	马济民
44	乌鲁木齐公园北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公 园北街 19 号	2010.08.06	500	0991-5801334	谢红涛
45	乌鲁木齐人民路 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人民路 314 号文华大 厦四楼	2007.11.14	500	0991-8877654	张小宇
46	乌鲁木齐文艺路 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 厦 20 楼	1998.04.09	500	0991-2821051	王 锭
47	乌鲁木齐新华南路 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 17 号	2007.11.14	500	0991-2813704	王永革
48	乌鲁木齐友好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沙 依巴克区友好南路 487 号	2010.08.19	500	0991-4546537	赵 力
49	昌吉延安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 路 69 号	2010.08.17	500	0994-2357411	赵杰俊
50	喀什克孜都维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喀什市克孜都维路 272 号	2007.12.05	500	0998-2831337	范 峰
51	克拉玛依友谊路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友 谊路 115 号	2010.08.19	500	0990-6890818	王宝华
52	克拉玛依友谊路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友 谊路 139 号	2010.08.23	500	0990-6223574	郑春玲
53	库尔勒建设路 证券营业部	库尔勒市石化大道 5 号阿尔金宾 馆二楼	2007.12.04	500	0996-2033433	陶 刚
54	奎屯乌鲁木齐东路 证券营业部	奎屯市乌鲁木齐东路 4 号	2007.12.03	500	0992-3248696	张 为
55	石河子西环路 证券营业部	石河子市西环路 92 号金三角商贸 城二、三楼	2007.12.07	500	0993-2017807	王献军
56	伊宁斯大林街证券 营业部	伊宁市斯大林街 22 号新华书店五 楼	2007.12.06	500	0999-8035791	武 钢
57	乌鲁木齐站前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火 车西站站前街 16 号	2009.10.20	500	0991-7980662 0991-7981662	李 宇
58	昌吉乌伊西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乌伊西 路 1 号(昌吉商场六楼)	2010.02.10	500	0994-2323388	李晓峰
59	哈密天山北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天山北路 87 号农业银行哈密地区分行办公 楼 1-4 楼	2009.11.04	500	0902-2316107	刘勇峰
60	阿克苏新华东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市新华 东路 1 号工商银行 2 楼	2009.12.21	500	0997-2151000 0997-2141906	房 明
61	博乐青得里大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乐市青德里 大街 89 号	2009.10.27	500	0909-2223428	杜 洪
62	石河子北四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北四 路 22 小区 167 号	2009.12.28	500	0993-2093886 0993-2093399	郭 强
63	乌鲁木齐古牧地中 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 东区古牧地中路 425 号	2009.12.08	500	0991-3818202	张 雷
64	塔城新华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市新华路 21 号	2010.06.29	500	0901-6221790	车万锋
65	乌鲁木齐绿洲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 屯河区绿洲街 82 号	2010.6.29	500	0991-3100181	周奇衡
66	吐鲁番文化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文化 路 1028 号	2010.06.12	500	0995-6266606 0995-6266908	马兆源
67	五家渠振兴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市振兴 街 261-2 号	2010.05.27	500	0994-5812767	侯彩霞
68	呼图壁昌华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呼图壁县昌华 路 9 号	2010.05.27	500	0994-4503614	魏 泽
69	玛纳斯团结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玛纳斯县团结 路 295 号农行 5 楼	2010.05.27	500	0994-6651366 0994-6860038	李小朋

70	奇台东大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东大街 6号	2010.05.27	500	0994-7241115	姜 锋
71	阜康天池南街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阜康市天池南 街22号工行四楼	2010.05.27	500	0994-3220348	魏跃宏
72	哈密吐哈石油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吐哈石油 基地工商银行石油支行三楼	2010.05.27	500	0902-2766379	何 鹏
73	泽普石油基地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泽普县奎依巴 格镇迎宾路9号	2010.05.27	500	0998-7583959 0998-7525405	瞿静强
74	阿图什帕米尔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图什帕米尔 路东12号	2010.05.27	500	0908-4265000	杜 鹃
75	乌苏北京西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北京西 路92号	2010.05.27	500	0992-8517786	吕春昱
76	阿勒泰文化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市文化 路一区8#三楼	2010.05.27	500	0906-2134839	罗建军
77	库车天山东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车县天山东 路62号五一大厦2楼	2010.05.27	500	0997-7130168	迟小杰
78	鄯善新城路 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鄯善县新城路 96号	2010.08.17	500	0995-8315315	郭 胜

3.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1)公司名称：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化栋；成立时间：1995年5月。2007年，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收购华煜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股权，2007年12月更名为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4层4B

电话：010-88085551 传真：010-88085501

(2)公司名称：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栋；成立时间：2010年3月；注册资本20000万元；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财务顾问。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2层201

电话：010-88085335 传真：010-88085340

(十三) 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公司的一般行政许可决定

序号	日期	监管部门	文件名称	文号
1	1月18日	天津证监局	备案通知书（天津营业部获准实施经纪人制度）	
2	2月1日	中国证监会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	机构部部函 [2010]48号
3	2月12日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宏源证券“金之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	证监许可 [2010]210号
4	3月15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对张忠证券公司经理层人员任职资格的年检意见	新证监局 [2010]36号
5	3月15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寿路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的批复	沪证监机构字 [2010]111号
6	3月16日	重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南路证券营业部迁入重庆市的批复	渝证监发 [2010]114号

7	3月18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无异议的函	新证监局 [2010]40号
8	3月19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疆内七家证券营业部为宏源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无异议的函	新证监局 [2010]42号
9	3月19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延安南路证券营业部迁出新疆辖区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41号
10	3月25日	深圳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中路证券营业部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	深证局机构字 [2010]79号
11	3月29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山北一路证券营业部开展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	沪证监机构字 [2010]176号
12	3月30日	北京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中路等三家证券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核查意见	京证机构发 [2010]69号
13	4月1日	辽宁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十一纬路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无异议的函	辽证监函 [2010]40号
14	4月9日	北京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分支机构负责人的意见	京证机构发 [2010]73号
15	4月12日	江苏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盐城解放北路营业部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开业验收的意见函	苏证监函 [2010]110号
16	4月13日	湖南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北路证券营业部开展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	湘证监函 [2010]118号
17	4月14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核准李小朋等14人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56号
18	4月16日	浙江证监局	关于核准许佐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浙证监许可 [2010]68号
19	4月19日	广东证监局	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红山证券营业部迁入广东省中山市的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 [2010]71号
20	4月29日	河北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延安南路证券营业部迁入河北省唐山市的批复	冀证监发 [2010]83号
21	4月30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新华南路证券营业部/阿克苏新华东路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开业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64-65号
22	5月4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吐鲁番证券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67号
23	5月5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喀什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66号
24	5月18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友谊路证券营业部迁出新疆辖区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74号
25	5月24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塔城证券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77号
26	5月24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乐青德里大街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75号

27	5月25日	深圳证监局	关于核准杨簧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深证局发 [2010]153号
28	5月25日	河南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友谊路证券营业部异地迁入的批复	豫证监发 [2010]204号
29	5月31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王小选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85号
30	5月31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头屯河证券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86号
31	6月1日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	证监许可 [2010]746号
32	6月13日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等地设立2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证监许可 [2010]826号
33	6月30日	北京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分支机构负责人的意见	京证机构发 [2010]119号
34	7月12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阿勒泰证券服务部迁址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19号
35	7月12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公园北街证券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17号
36	7月26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继续经营证券外汇业务无异议的函	新证监局函 [2010]109号
37	7月28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白碱滩证券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并开业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28号
38	7月28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鄯善证券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31号
39	7月28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沙湾证券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32号
40	7月28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阜康证券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33号
41	7月30日	浙江证监局	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腾达路证券营业部迁址开业的批复	浙证监许可 [2010]139号
42	8月6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塔河路证券营业部迁出新疆辖区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36号
43	8月12日	浙江证监局	关于核准董克飞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浙证监许可 [2010]156号
44	8月13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阿勒泰服务部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40号
45	8月13日	四川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塔河路证券营业部迁入四川省成都市的批复	川证监机构 [2010]110号
46	8月17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克孜都维路证券营业部开业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42号
47	8月24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康定路证券营业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沪证监机构 [2010]489号

48	8月25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关闭乌鲁木齐红山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44号
49	8月25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关闭乌鲁木齐友好南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45号
50	8月25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关闭宏源证券公司昌吉延安南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46号
51	8月25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关闭宏源证券公司克拉玛依友谊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43号
52	8月30日	广东证监局	关于核准梁丽萍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 [2010]162号
53	8月30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新疆分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换领《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的批复	新汇发 [2010]65号
54	9月26日	北京证监局	关于王艳阳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京证监机构字 [2010]85号
55	9月27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关闭宏源证券公司克拉玛依塔河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局 [2010]158号
56	9月28日	广西证监局	广西证监局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路证券营业部、柳州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桂林上海路证券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函	桂证监函 [2010]94号
57	9月30日	广东证监局	关于核准徐莹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 [2010]183号
58	10月13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黄健峰同志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机构字 [2010]612号
59	10月18日	河北证监局	关于樊学志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冀证监发 [2010]208号
60	10月21日	广西证监局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桂林上海路证券营业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桂证监许可 [2010]59号
61	10月26日	江苏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江苏地区两家证券营业部开展中间介绍业务的验收意见	苏证监函 [2010]349号
62	10月26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延安路等三家证券营业部开展中间介绍业务无异议的函	新证监局 [2010]171号
63	10月29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源深路证券营业部开展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	沪证监机构字 [2010]642号
64	10月29日	中国证券业协会	关于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试点实施方案专业评价结果的公告	证监许可 [2010]1685号
65	11月4日	江苏证监局	关于王刚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苏证监机构字 [2010]486号
66	11月17日	河南证监局	关于核准刘庆楷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豫证监发 [2010]445号
67	11月22日	河北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光明路证券营业部开业的批复	冀证监发 [2010]244号

68	11月23日	北京证监局	关于王静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京证监机构字[2010]106号
69	11月23日	河南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务外环路证券营业部开业的批复	豫证监发[2010]458号
70	11月23日	广西证监局	广西证监局关于韦毅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桂证监许可[2010]67号
71	11月25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变更公司章程非重要条款无异议的函	新证监局函[2010]177号
72	11月29日	山东证监局	关于核准史汶波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决定	鲁证监许可[2010]79号
73	12月7日	厦门证监局	关于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禾路证券营业部开展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	厦证监函[2010]134号
74	12月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同意授予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交易权限的函	上证会字[2010]48号
75	12月14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古牧地中路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0]191号
76	12月14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站前街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0]190号
77	12月21日	湖南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长沙韶山北路证券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核查意见	湘证监机构字[2010]164号
78	12月23日	云南证监局	云南证监局关于宏源证券昆明祥云街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核查确认函	云证监函[2010]184号
79	12月30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备案的无异议函	新证监局函[2010]187号

理财产品：

1	2月2日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宏源证券“金之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0]210号
2	11月3日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0]1518号

(十四) 公司近三年分类评级结果及风险控制指标情况

在中国证监会进行的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级中，公司2008年获得A类A级评级，2009年获得B类BB级评级，2010年获得A类A级评级。

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公司对相关风险控制指标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标准或预警标准的情况。公司整体资产质量较好，资本充足率高，风险承受力较强，净资本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未超标，且距离监管标准较远。

(十五) 公司重大期后事项

1. 2010年11月，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核准本公司设立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类型为非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为5年；计划推广期间预期规模50亿份，

计划存续期募集规模上限为 80 亿份。自 2011 年 2 月 14 日开始，该计划在公司分支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代销网点正式推广发行。截止 2011 年 3 月 11 日，所有代销网点推广期参与工作顺利结束。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确认，宏源 3 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共实现销售 3025326589.99 份，补充公司自有资金参与后成立规模 3184554305.25 份。

2. 2011年2月20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5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00,00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1年2月22日），拟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拟发行价格不低于15.10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发行底价将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该议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详见《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见2010年2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1）JR 字第 010017 号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金任宏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涛

报告日期：2011 年 3 月 24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3,724,254,777.42	17,966,109,072.08	13,020,892,622.85	17,679,752,959.50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五、1	11,335,577,666.46	16,316,046,270.82	10,860,099,796.45	16,104,436,741.41
结算备付金	五、2	4,325,702,482.77	1,747,766,741.94	4,200,455,465.54	1,674,140,445.43
其中：客户备付金	五、2	4,177,236,697.59	1,535,534,107.29	4,059,989,680.36	1,467,907,810.78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3	3,206,394,592.03	4,260,526,184.27	3,186,493,790.33	4,239,392,873.30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4	1,054,536,289.71	1,700,500,352.75	897,299,166.43	1,700,500,352.75
应收利息	五、5	47,201,821.30	28,853,173.46	46,276,754.39	28,530,845.46
存出保证金	五、6	953,177,683.61	541,542,040.17	245,733,604.51	232,563,653.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2,149,350,198.73	1,418,110,394.08	2,149,350,198.73	1,418,110,394.0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五、8/十一、1	36,943,768.00	5,864,768.00	417,634,231.67	117,634,231.67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93,928,099.96	18,787,994.40	93,928,099.96	18,787,994.40
固定资产	五、10	943,507,808.22	1,018,078,438.66	938,793,650.30	1,013,734,209.83
无形资产	五、11	37,742,104.75	36,134,057.36	37,553,632.77	35,369,957.44
其中：交易席位费	五、11	21,358,724.09	21,358,724.09	21,358,724.09	21,358,724.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57,171,562.05	47,182,404.90	56,764,764.03	45,301,985.97
其他资产	五、13	204,183,980.87	181,304,721.34	187,047,814.19	164,993,556.13
资产总计		<u>26,834,095,169.42</u>	<u>28,970,760,343.41</u>	<u>25,478,223,795.70</u>	<u>28,368,813,459.53</u>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冯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延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其中:质押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5	2,376,402,939.31	3,347,518,442.62	2,376,402,939.31	3,347,518,442.62
代理买卖证券款	五、16	16,461,898,083.47	18,391,207,066.14	15,171,729,117.13	17,811,521,683.69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327,179,693.66	299,494,551.80	312,936,228.83	292,550,882.44
应交税费	五、18	214,817,166.51	186,717,029.90	208,631,200.85	184,018,957.91
应付利息	五、19	6,161,384.50	2,413,285.33	6,161,384.50	2,413,285.33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37,810,044.35	86,562,776.06	37,810,044.35	86,293,742.17
其他负债	五、21	111,025,082.66	117,790,544.27	100,441,410.97	112,994,753.99
负债合计		<u>19,535,294,394.46</u>	<u>22,431,703,696.12</u>	<u>18,214,112,325.94</u>	<u>21,837,311,748.15</u>
股东权益:		19,497,484,350.11	22,345,140,920.06	18,176,302,281.59	21,751,018,005.98
股本	五、22	1,461,204,166.00	1,461,204,166.00	1,461,204,166.00	1,461,204,166.00
资本公积	五、23	1,946,564,491.13	2,091,368,788.77	1,946,564,491.13	2,091,368,788.77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五、24	551,810,737.81	423,886,217.65	551,810,737.81	423,886,217.65
一般风险准备	五、25	546,678,255.38	418,753,735.22	546,678,255.38	418,753,735.22
交易风险准备	五、26	494,972,200.31	367,047,680.15	494,972,200.31	367,047,680.15
未分配利润	五、27	<u>2,297,570,924.33</u>	<u>1,776,796,059.50</u>	<u>2,262,881,619.13</u>	<u>1,769,241,123.59</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7,298,800,774.96</u>	<u>6,539,056,647.29</u>	<u>7,264,111,469.76</u>	<u>6,531,501,711.38</u>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u>7,298,800,774.96</u>	<u>6,539,056,647.29</u>	<u>7,264,111,469.76</u>	<u>6,531,501,711.38</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26,834,095,169.42</u>	<u>28,970,760,343.41</u>	<u>25,478,223,795.70</u>	<u>28,368,813,459.53</u>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冯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延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304,715,081.65	2,919,903,998.54	3,201,731,393.99	2,864,836,999.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28/十一、2	2,441,361,020.92	2,381,894,921.18	2,357,808,491.14	2,333,749,437.2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1,724,916,305.16	2,138,380,015.71	1,724,916,305.16	2,138,380,015.71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467,107,258.58	131,577,665.16	467,107,258.58	131,577,665.16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8,087,233.91	16,573,507.99	58,087,233.91	16,573,507.99
利息净收入	五、29	160,201,395.94	167,141,975.67	149,152,861.91	162,773,787.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十一、3	717,810,915.15	371,430,013.45	708,298,552.03	368,706,816.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24,960,897.43	-6,557,618.36	-23,823,158.16	-6,387,747.9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8,392.41	-101,901.16	-2,708,392.41	-101,901.16
其他业务收入	五、32	13,011,039.48	6,096,607.76	13,003,039.48	6,096,607.76
二、营业支出		1,565,079,980.45	1,355,046,322.48	1,485,480,859.55	1,306,744,485.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3	176,418,421.74	154,288,550.37	171,390,078.91	151,597,677.74
业务及管理费	五、34	1,361,412,638.91	1,199,442,494.58	1,286,844,537.39	1,153,830,566.91
资产减值损失	五、35	24,690,125.45	-298,642.14	24,687,448.90	-297,679.11
其他业务成本	五、36	2,558,794.35	1,613,919.67	2,558,794.35	1,613,919.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9,635,101.20	1,564,857,676.06	1,716,250,534.44	1,558,092,514.5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7	13,538,290.02	384,423.89	566,946.41	309,870.99
减：营业外支出	五、38	3,023,246.27	8,032,526.84	2,981,171.52	8,003,385.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0,150,144.95	1,557,209,573.11	1,713,836,309.33	1,550,398,999.7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9	443,770,574.01	405,558,647.26	434,591,107.68	404,021,562.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6,379,570.94	1,151,650,925.85	1,279,245,201.65	1,146,377,437.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6,379,570.94	1,151,650,925.85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二、（二）	0.89	0.79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二、（二）	0.89	0.79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40	-144,804,297.64	554,974,528.30	-144,804,297.64	554,974,528.3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61,575,273.30	1,706,625,454.15	1,134,440,904.01	1,701,351,966.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1,575,273.30	1,706,625,454.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冯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延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 并		母 公 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09,832,454.80	-1,985,898,475.81	800,214,950.99	-2,045,215,593.2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05,218,643.95	2,662,389,265.24	2,711,079,857.67	2,609,875,593.4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25,151,440.27	847,018,089.87	-167,914,316.99	847,018,089.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28,439,260.99	9,085,265,505.83	14,611,456.61	8,662,326,32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8,338,919.47	10,608,774,385.13	3,357,991,948.28	10,074,004,414.9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0,214,520.88	118,494,413.14	210,088,472.93	118,494,413.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4,575,049.93	476,104,837.59	742,543,168.35	463,057,05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8,954,863.05	347,436,075.14	666,050,940.72	343,342,384.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2,799,032,339.35	876,600,517.29	3,075,723,239.33	597,338,31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2,776,773.21	1,818,635,843.16	4,694,405,821.33	1,522,232,17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437,853.74	8,790,138,541.97	-1,336,413,873.05	8,551,772,243.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04.90	12,093,101.89	18,204.90	10,066,525.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452.00	118,365.00	230,452.00	118,3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656.90	12,211,466.89	248,656.90	10,184,890.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79,000.00		30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406,786.25	96,888,522.02	102,136,529.65	96,017,540.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57,025.54	-	657,02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485,786.25	97,545,547.56	402,136,529.65	96,674,56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237,129.35	-85,334,080.67	-401,887,872.75	-86,489,675.17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冯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延强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项 目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8,938,952.80	147,392,626.91	388,938,952.80	147,392,626.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938,952.80	237,392,626.91	388,938,952.80	237,392,62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938,952.80	-237,392,626.91	-388,938,952.80	-237,392,62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04,617.94	-101,901.16	-5,304,617.94	-101,901.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3,918,553.83	8,467,309,933.23	-2,132,545,316.54	8,227,788,04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1/五、2	19,713,875,814.02	11,246,565,880.79	19,353,893,404.93	11,126,105,364.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1/五、2	18,049,957,260.19	19,713,875,814.02	17,221,348,088.39	19,353,893,404.93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冯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延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1,204,166.00	2,091,368,788.77	-	423,886,217.65	418,753,735.22	367,047,680.15	1,776,796,059.50	-	6,539,056,647.29	1,461,204,166.00	1,536,394,260.47	-	309,248,473.87	304,115,991.44	252,409,936.37	1,115,178,781.59	-	4,978,551,60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初余额	1,461,204,166.00	2,091,368,788.77	-	423,886,217.65	418,753,735.22	367,047,680.15	1,776,796,059.50	-	6,539,056,647.29	1,461,204,166.00	1,536,394,260.47	-	309,248,473.87	304,115,991.44	252,409,936.37	1,115,178,781.59	-	4,978,551,609.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44,804,297.64	-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520,774,864.83	-	759,744,127.67	-	554,974,528.30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661,617,277.91	-	1,560,505,037.55
（一）净利润							1,306,379,570.94		1,306,379,570.94							1,151,650,925.85		1,151,650,925.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144,804,297.64							-144,804,297.64		554,974,528.30							554,974,528.3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44,804,297.64	-	-	-	-	1,306,379,570.94	-	1,161,575,273.30	-	554,974,528.30	-	-	-	-	1,151,650,925.85	-	1,706,625,454.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785,604,706.11	-	-401,831,145.63	-	-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490,033,647.94	-	-146,120,416.60
1.提取盈余公积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831,145.63		-401,831,145.63							-146,120,416.60		-146,120,416.60
4.其他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61,204,166.00	1,946,564,491.13	-	551,810,737.81	546,678,255.38	494,972,200.31	2,297,570,924.33	-	7,298,800,774.96	1,461,204,166.00	2,091,368,788.77	-	423,886,217.65	418,753,735.22	367,047,680.15	1,776,796,059.50	-	6,539,056,647.29

法定代表人：冯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延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1,204,166.00	2,091,368,788.77	-	423,886,217.65	418,753,735.22	367,047,680.15	1,769,241,123.59	6,531,501,711.38	1,461,204,166.00	1,536,394,260.47	-	309,248,473.87	304,115,991.44	252,409,936.37	1,112,897,333.74	4,976,270,16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初余额	1,461,204,166.00	2,091,368,788.77	-	423,886,217.65	418,753,735.22	367,047,680.15	1,769,241,123.59	6,531,501,711.38	1,461,204,166.00	1,536,394,260.47	-	309,248,473.87	304,115,991.44	252,409,936.37	1,112,897,333.74	4,976,270,161.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44,804,297.64	-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493,640,495.54	732,609,758.38	-	554,974,528.30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656,343,789.85	1,555,231,549.49
（一）净利润							1,279,245,201.65	1,279,245,201.65							1,146,377,437.79	1,146,377,437.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144,804,297.64						-144,804,297.64		554,974,528.30						554,974,528.3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44,804,297.64	-	-			1,279,245,201.65	1,134,440,904.01	-	554,974,528.30	-	-			1,146,377,437.79	1,701,351,966.0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785,604,706.11	-401,831,145.63	-	-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490,033,647.94	-146,120,416.60
1.提取盈余公积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831,145.63	-401,831,145.63							-146,120,416.60	-146,120,416.60
4.其他						127,924,520.16	-127,924,520.16	-					114,637,743.78		-114,637,743.78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5.其他								-								-
四、本期末余额	1,461,204,166.00	1,946,564,491.13	-	551,810,737.81	546,678,255.38	494,972,200.31	2,262,881,619.13	7,264,111,469.76	1,461,204,166.00	2,091,368,788.77	-	423,886,217.65	418,753,735.22	367,047,680.15	1,769,241,123.59	6,531,501,711.38

法定代表人：冯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延强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 1993 年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新体改[1993]001 号文批准改组的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5,000,000 元。根据国务院 1999 年下达的关于信托业整顿改组的精神和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转发的有关文件，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0]210 号文批准，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改组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并于 2000 年 9 月 13 日更名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已增至 1,461,204,166 元。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 65000004000038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冯戎。公司总部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公司注册地点：乌鲁木齐市。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权力机构，公司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本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总体组织架构由业务系统、业务支持系统、运营支持系统、风险管理系统组成。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 78 家证券营业部，下设资产管理分公司、承销保荐分公司，2 家全资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和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此外，批准筹建但尚未开业的证券营业部数量为 4 家。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员工为 3356 人，其中高级管理人员数量为 12 人。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于证券行业。

(三)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四)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保荐承销业务、资产管理业务、

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等。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后续规定。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

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交易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

其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外币反映的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代理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必须全额存入指定的商业银行，实行专户管理，并在“银行存款”科目中单设明细科目进行核算。与证券交易所清算的资金单独存入指定清算银行，结算备付金由证券交易所确定后经清算银行划入证券登记公司。公司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并与客户进行清算，支付给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费用在与证券交易所清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支出，按规定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结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收入。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基于风险管理和投资策略等原因，通过内部书面文件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将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为交易目的所持有的债券、股票、基金等，确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公司接受委托采用全额承购包销、余额承购包销方式承销的证券，在收到证券时将其进行分类，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按照取得时的

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公司处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购入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如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降低，且预期该降低为非暂时性的，

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降低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包括：(a) 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b)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c)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并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 创设权证等衍生金融工具

因创设权证等衍生金融工具形成的负债，作为一项衍生金融负债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创设认沽权证缴纳的履约保证金记入“存出保证金”科目，创设认购权证用于履约担保的证券记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科目；创设权证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注销权证结转的损益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期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

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降低，且预期该降低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降低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

（1）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应收款项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损失：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定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当债务人无能力履行偿债义务时，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核批准，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将单项金额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的应收款项界定为一个信用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为：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15%
3—4 年（含 4 年）	20%
4—5 年（含 5 年）	30%
5 年以上	50%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若按上述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不能合理确定减值损失的,亦应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比照上述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代理承销证券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代理承销证券,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按以下规定核算:

通过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的,在证券上网发行日根据承销合同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将承销证券款项交付委托单位并收取承销手续费,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承销期结束有未售出证券,采用余额承购包销方式承销证券的,按承销价款转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代销方式承销证券的,将未售出证券退还委托单位。

13. 代理兑付债券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兑付其到期债券按兑付方式分为代垫资金兑付和预收资金兑付。兑付的债券和收到的兑付资金分别核算,在向委托单位交付已兑付的债券时,同时冲销代兑付债券项目和代兑付债券款项目。代兑付债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代兑付债券基本完成,与委托方结算时确认手续费收入。

14. 受托理财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受托理财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银行托管和非银行托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本公司受托经营定向非银行托管资产管理业务,按实际受托资产的款项,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本公司受托经营定向银行托管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托管客户为主体或集合计划,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定期与托管人的会计核算和估值结果进行复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受托理财业务列入财务报表附注。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

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本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本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所述。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器具等。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对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

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45	5%	2.11-2.38%
运输工具	12	5%	7.92%
机器设备	14-18	5%	5.28-6.79%
电子及其他设备	4-5	5%	19.00-23.75%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

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无形资产具体项目及摊销年限如下：

(1) 单位价值在 5 万元以上（含 5 万元）的软件费用，按 3 年摊销；

(2) 交易所席位费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席位费实行附属台账登记，直至转让收回；

(3)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若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1.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摊销。具体项目及摊销年限如下：

- (1)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按租赁合同期限与 5 年孰短年限平均摊销。
- (2) 其他项目，自费用发生当月起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23.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时，或者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24.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 收入的确认方法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指公司为客户办理各种业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包括办理咨询业务、担保业务、代保管等代理业务以及办理投资业务等取得的手续费及佣金，如代办手续费收入、咨询服务收入、担保收入、资产管理收入、代保管收入，代理买卖证券、代理承销证券、代理兑付证券、代理保管证券等代理业务以及其他相关服务实现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各项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如下：

A 手续费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业务结算时确认为收入；

B 证券承销收入，按证券发行方式分别确认：①全额包销方式，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发行价格抵减承购价确认收入；②余额包销、代销方式，代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发行期结束后，与发行人结算发行价款时确认；

C 受托投资管理收入，在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者定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受托投资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D 代兑付证券的手续费收入，于代兑付证券业务完成，与委托方结算时确认收入。

(2) 利息收入

在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

(3) 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 其他业务收入，反映公司从事除证券经营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实现的收入。包括出租固定资产、出租无形资产或债务重组等实现的收入以及投资性房地产取得的租金收入，该等收入于劳务已提供、资产已转让时确认。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7.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

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8.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29.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

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30.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因执行财政部 2010 年 7 月 14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财会[2010]15 号），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1）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公司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2010 年 1 月 1 日以后，本公司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根据规定，上述变更不作追溯调整。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上述事项。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的会计处理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公司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2010 年 1 月 1 日以后，本公司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根据规定，上述变更不作追溯调整。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上述事项。

（3）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的处理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A、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B、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应当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上述政策变更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根据规定，上述变更应作追溯调整。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上述事项。

31.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经纪业务手续费、承销业务手续费等各项应税营业收入	5%	
	房地产租赁等收入	5%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1%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2%、25%	注释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25%	

注释：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8〕28号）的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所得税的计算缴纳执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

本公司下属乌鲁木齐、上海、盐城、沈阳、大连、南宁、桂林、柳州、北京、武汉、杭州、昆明等 75 家证券营业部及本公司总部适用 25%税率；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经第十届全国人大会议审议通过的企业所得税法案及其后续实施细则，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下属深圳、海南等 3 家证券营业部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 2008 年按 18%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税率执行。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职工的个人所得税、投资者股息分红、利息收入由个人承担,本公司代扣代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通过投资设立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	20,000	周栋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财务顾问
子公司名称 (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	-	合并
子公司名称 (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5314580-8	-	-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期货经纪	20,000	王化栋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子公司名称 (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00	-	100	21,316.95	-	合并
子公司名称 (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2178-1	-	-	-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4,432,317.15	4,432,317.1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本币	原币	本币
现金	人民币	14,652.06	14,652.06	10,294.97	10,294.97
银行存款		-	13,722,200,901.90	-	17,834,055,654.16
其中：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2,319,215,093.22	2,319,215,093.22	1,449,398,715.59	1,449,398,715.59
	港币	-	-	-	-
	美元	10,059,299.05	66,619,719.82	10,048,133.88	68,610,667.75
	小计		2,385,834,813.04		1,518,009,383.3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客户存款	人民币	11,248,858,283.98	11,248,858,283.98	16,230,871,674.65	16,230,871,674.65
	港币	16,696,957.04	14,207,941.64	23,045,136.99	20,290,782.26
	美元	10,838,436.88	71,779,648.25	9,502,327.49	64,883,813.91
	小计		11,334,845,873.87		16,316,046,270.82
其中：自有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788,422.40	788,422.40	-	-
	港币	-	-	-	-
	美元	-	-	-	-
	小计		788,422.40		-
其中：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731,792.59	731,792.59	-	-
	港币	-	-	-	-
	美元	-	-	-	-
	小计		731,792.59		-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039,223.46	2,039,223.46	132,043,122.95	132,043,122.95
其中：新股申购款		-	-	-	130,000,000.00
合计			13,724,254,777.42		17,966,109,072.08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降低 23.61%，主要是本期证券市场交投低迷，客户资金存款减少以及转入客户结算备付金所致。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结算备付金

类别	币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客户资金	人民币	4,152,115,733.50	4,152,115,733.50	1,510,768,486.72	1,510,768,486.72
	港币	16,227,954.67	13,808,853.47	9,234,534.12	8,130,822.53
	美元	1,708,081.39	11,312,110.62	2,436,190.80	16,634,798.04
	小计		4,177,236,697.59		1,535,534,107.29

类别	币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资金	人民币	138,876,061.76	138,876,061.76	212,232,634.65	212,232,634.65
	港币	-	-	-	-
	美元	-	-	-	-
	小计		138,876,061.76		212,232,634.65
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9,589,723.42	9,589,723.42	-	-
	港币	-	-	-	-
	美元	-	-	-	-
	小计		9,589,723.42	-	-
合计		4,325,702,482.77		1,747,766,741.94	

结算备付金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47.50%，主要是客户银行存款转入结算备付金所致。

3、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债券	2,942,211,412.08	2,923,651,868.33	2,174,473,580.14	2,176,346,126.00	-20,432,089.61
股票	-	-	128,989,572.93	130,900,870.00	-1,911,297.07
基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50,997,102.68	1,051,230,605.30	-233,502.62
权证	-	-	-	-	-
集合理财产品	10,000,000.00	9,988,301.70	10,000,000.00	11,157,102.97	-1,168,801.27
短期融资券	172,842,416.00	172,754,422.00	889,764,267.14	890,891,480.00	-1,215,206.86
中期票据	-	-	-	-	-
合计	3,225,053,828.08	3,206,394,592.03	4,254,224,522.89	4,260,526,184.27	-24,960,897.43

其中：本公司用于履约质押的债券的公允价值如下表：

项目	年末账面金额	年初账面金额
回购业务抵押债券	1,518,171,880.00	1,752,342,950.00
回购业务抵押短期融资券		410,703,470.00
合计	1,518,171,880.00	2,163,046,42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降低 24.74%，主要是 2010 年末公司自营证券投资规模减少所致。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项目性质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证券	1,054,536,289.71	1,700,500,352.75
合计	1,054,536,289.71	1,700,500,352.75

(2) 按交易对手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金融机构	1,054,536,289.71	1,700,500,352.75
非银行金融机构	-	-
合计	1,054,536,289.71	1,700,500,352.75

5、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20,020.45	3,710,849.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824,941.39	25,142,323.74
应收融资融券业务利息	56,859.46	-
合计	47,201,821.3	28,853,173.46

6、存出保证金

存放场所	类别	币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	折人民币金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5,300,000.00	5,300,000.00	5,150,000.00	5,150,000.00
		港币	-	-	-	-
		美元	200,000.00	1,324,540.00	200,000.00	1,365,640.00
		小计		6,624,540.00		6,515,640.00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	-	-	-	-
		港币	-	-	-	-
		美元	-	-	-	-
		小计		-		-
小计			6,624,540.00		6,515,64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228,943,402.43	228,943,402.43	215,810,432.85	215,810,432.85
		港币	1,500,000.00	1,276,395.00	1,500,000.00	1,320,720.00
		美元	134,275.61	889,267.08	134,275.61	916,860.72
		小计		231,109,064.51		218,048,013.57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港币	-	-	-	-
		美元	-	-	-	-
		小计		8,000,000.00		8,000,000.00

存放场所	类别	币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	折人民币金额
	小计			239,109,064.51		226,048,013.57
上海期货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220,705,914.50	220,705,914.50	192,268,214.20	192,268,214.20
大连商品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223,445,382.00	223,445,382.00	79,457,991.80	79,457,991.80
郑州商品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192,802,771.00	192,802,771.00	37,252,180.60	37,252,180.60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60,490,011.60	60,490,011.60	-	-
	结算担保金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小计			70,490,011.60		-
合计				953,177,683.61		541,542,040.17

存出保证金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76.01%，主要是证券交易保证金和期货交易保证金因交易量增加而相应大幅增加所致。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620,521,408.21	151,181.54	618,208,448.21	-	-	-2,464,141.5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39,541,206.54	-	1,190,781,334.02	790,904,544.89	1,114,573,559.57	-172,428,887.21
基金	200,007,000.10	-	198,250,262.60	145,004,000.00	143,986,535.59	-739,273.09
其他	142,252,406.31	-	142,110,153.90	142,252,406.31	159,550,298.92	-17,440,145.02
合计	2,002,322,021.16	151,181.54	2,149,350,198.73	1,078,160,951.20	1,418,110,394.08	-193,072,446.85

减值准备情况如下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年末余额
可供出售债券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9,768,273.93	-	-	109,768,273.93
其他	-	-	-	-
合计	109,768,273.93	-	-	109,768,273.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51.56%，主要是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增加所致。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北海新宏源物业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新疆北方工贸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新疆金融通中心*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乌鲁木齐市集装箱公司*	成本法	2,400,000.00	2,400,000.00	-	2,400,000.00
海南证华非上市公司股权登记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00	550,000.00	-	550,000.00
陕西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30,000.00	4,830,000.00	-	4,830,000.00
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19,000.00	1,719,000.00	-	1,719,000.00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成本法	1,400,000.00	1,400,000.00	-	1,400,000.00
其中：大连商品交易所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成本法	400,000.00	400,000.00	-	400,000.00
上海商品交易所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新疆宏源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0,000.00	-	-	-
苏州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10,000.00		15,310,000.00	15,310,000.00
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769,000.00		15,769,000.00	15,769,000.00
合计			14,999,000.00	31,079,000.00	46,078,000.00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北海新宏源物业公司	100	100	2,000,000.00	-	-
新疆北方工贸公司			100,000.00	-	-
新疆金融通中心			2,000,000.00	-	-
乌鲁木齐市集装箱公司			2,400,000.00	-	-
海南证华非上市公司股权登记服务有限公司			550,000.00	-	-
陕西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5,232.00	-	-
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1,719,000.00	-	-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	-	-
其中：大连商品交易所			-	-	-
郑州商品交易所			-	-	-
上海商品交易所			-	-	-
新疆宏源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50	-	-	-
苏州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	3	-	-	-
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	2.5	-	-	-
合计			9,134,232.00	-	-

*除陕西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常营业外，其余被投资单位均处于关闭、停业、歇业状态，

本公司正对该等被投资单位进行资产处置、清收、核销工作。

9、投资性房地产

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房屋建筑物				
原值	24,339,060.61	92,742,088.72	507,036.25	116,574,113.08
累计折旧	5,551,066.21	17,299,957.16	205,010.25	22,646,013.12
净值	18,787,994.40			93,928,099.96
减值准备	-			-
净额	18,787,994.40			93,928,099.96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2,275,206.49 元。本期减少数为盐城解放北路投资性房地产转出原值 507,036.25 元、累计折旧 205,010.25 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亦不存在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

10、固定资产

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213,712,952.88	68,395,748.91		127,107,667.45	1,155,001,034.34
1、房屋建筑物	946,124,353.49	2,745,647.10		92,742,088.72	856,127,911.87
2、机器设备	19,002,540.53	7,021,575.99		3,363,766.70	22,660,349.82
3、电子及其他设备	210,998,574.26	50,299,663.52		27,890,658.09	233,407,579.69
4、运输设备	37,587,484.60	8,328,862.30		3,111,153.94	42,805,192.96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3,241,595.33	62,000,648.33	61,795,638.08	46,141,936.43	209,100,307.23
1、房屋建筑物	64,232,654.46	20,785,824.02	20,580,813.77	15,024,750.67	69,993,727.81
2、机器设备	8,875,679.92	1,876,270.73	1,876,270.73	2,319,179.17	8,432,771.48
3、电子及其他设备	101,262,533.48	36,388,916.95	36,388,916.95	26,028,520.80	111,622,929.63
4、运输设备	18,870,727.47	2,949,636.63	2,949,636.63	2,769,485.79	19,050,878.31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020,471,357.55				945,900,727.11
1、房屋建筑物	881,891,699.03				786,134,184.06
2、机器设备	10,126,860.61				14,227,578.34
3、电子及其他设备	109,736,040.78				121,784,650.06
4、运输设备	18,716,757.13				23,754,314.65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2,392,918.89			-	2,392,918.89

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1、房屋建筑物	2,314,631.77	-	-	2,314,631.77
2、机器设备	-	-	-	-
3、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4、运输设备	78,287.12	-	-	78,287.12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18,078,438.66			943,507,808.22
1、房屋建筑物	879,577,067.26			783,819,552.29
2、机器设备	10,126,860.61			14,227,578.34
3、电子及其他设备	109,736,040.78			121,784,650.06
4、运输设备	18,638,470.01			23,676,027.53

固定资产本期减少中主要原因是除房屋建筑物原值 92,742,088.72 元、累计折旧 15,024,750.67 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外，其余是处置报废设备等。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61,795,638.08 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基本情况

项目	取得方式	预计使用寿命	剩余摊销年限	预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交易席位费	购买	不确定	-	
软件系统	购买	3 年	1-3 年	
土地使用权	购买	40 年	30 年	

(2) 无形资产的摊销和减值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74,601,865.94	10,322,520.00	-	84,924,385.94
1、交易席位费	21,358,724.09	-	-	21,358,724.09
2、软件系统	50,103,214.65	10,322,520.00	-	60,425,734.65
3、土地使用权	3,139,927.20	-	-	3,139,927.2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37,792,228.66	8,714,472.61	-	46,506,701.27
1、交易席位费	-	-	-	-
2、软件系统	37,077,054.34	8,635,974.37	-	45,713,028.71
3、土地使用权	715,174.32	78,498.24	-	793,672.56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809,637.28			38,417,684.67
1、交易席位费	21,358,724.09			21,358,724.09
2、软件系统	13,026,160.31			14,712,705.94
3、土地使用权	2,424,752.88			2,346,254.64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675,579.92	-	-	675,579.92
1、交易席位费	-	-	-	-
2、软件系统	675,579.92	-	-	675,579.92
3、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134,057.36			37,742,104.75
1、交易席位费	21,358,724.09			21,358,724.09
2、软件系统	12,350,580.39			14,037,126.02
3、土地使用权	2,424,752.88			2,346,254.64

(3) 其中交易席位费

项目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原币	本币			原币	本币
一、原价合计			21,358,724.09				21,358,724.09
1、上海证券交易所			10,448,656.65				10,448,656.65
其中：A 股	人民币	9,930,352.15	9,930,352.15	-	-	9,930,352.15	9,930,352.15
B 股	人民币	245,000.00	245,000.00	-	-	245,000.00	245,000.00
B 股	美元	35,000.00	273,304.50	-	-	35,000.00	273,304.50
2、深圳证券交易所			10,910,067.44				10,910,067.44
其中：A 股	人民币	10,385,067.44	10,385,067.44	-	-	10,385,067.44	10,385,067.44
B 股	人民币	525,000.00	525,000.00	-	-	525,000.00	525,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上海证券交易所							
其中：A 股		-	-	-	-	-	-
B 股		-	-	-	-	-	-
2、深圳证券交易所							
其中：A 股		-	-	-	-	-	-
B 股		-	-	-	-	-	-
三、账面价值合计			21,358,724.09				21,358,724.09
1、上海证券交易所			10,448,656.65				10,448,656.65

项目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原币	本币			原币	本币
其中：A 股	人民币	9,930,352.15	9,930,352.15			9,930,352.15	9,930,352.15
B 股	人民币	245,000.00	245,000.00			245,000.00	245,000.00
B 股	美元	35,000.00	273,304.50			35,000.00	273,304.50
2、深圳证券交易所			10,910,067.44				10,910,067.44
其中：A 股	人民币	10,385,067.44	10,385,067.44			10,385,067.44	10,385,067.44
B 股	人民币	525,000.00	525,000.00			525,000.00	525,000.0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	186,493,564.58	46,308,211.64	161,804,522.93	40,087,859.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63,131.45	1,090,782.8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59,236.03	4,664,809.01	-	-
期货风险准备	1,561,470.80	390,367.70	1,561,470.80	390,367.70
长期股权投资	9,134,232.00	2,283,558.00	9,134,232.00	2,283,558.00
固定资产	2,392,918.89	598,229.72	2,392,918.89	598,229.72
无形资产	7,342,412.48	1,835,603.12	9,330,795.48	2,332,698.87
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税款			-	-
其他			5,958,763.87	1,489,690.97
合计	229,946,966.23	57,171,562.05	190,182,703.97	47,182,404.90

13、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3,081,748.00	300,000.00
预付账款	60,725,613.51	25,819,827.62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2,299,640.74	81,680,884.27
代理兑付证券	-	-
代理业务资产	-	-
抵债资产	-	797,000.00
长期应收款	-	-
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商誉	14,726,192.15	14,726,192.15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44,460,714.59	25,047,720.80
待转承销费用	-	32,933,096.50
融出证券	2,680.00	-
融出资金	18,887,391.88	-
合计	204,183,980.87	181,304,721.34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1,956.07	100	200,208.07	-	3,081,748.00
合计	3,281,956.07	100	200,208.07	-	3,081,748.00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0,208.07	100	200,208.07	100	300,000.00
合计	500,208.07	100	200,208.07	100	300,000.0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	1 年以内	-
其他小额单位	281,956.07	200,208.07	1-5 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金额
合计	3,281,956.07	200,208.07		

(2) 预付账款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坏账准备金	净额
1 年以内	50,035,433.15	81.37	10,330.39	50,025,102.76
1-2 年	9,483,699.80	15.42	-	9,483,699.80
2-3 年	1,056,810.95	1.72	-	1,056,810.95
3-4 年	200,000.00	0.33	40,000.00	160,000.00
4-5 年	-	-	-	-
5 年以上	710,653.60	1.16	710,653.60	-
合计	61,486,597.50	100	760,983.99	60,725,613.51

其年初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坏账准备金	净额
1 年以内	24,229,008.25	91.22	400.00	24,228,608.25
1-2 年	1,421,244.37	5.35	25.00	1,421,219.37
2-3 年	200,000.00	0.75	30,000.00	170,000.00
5 年以上	710,653.60	2.68	710,653.60	-
合计	26,560,906.22	100	741,078.60	25,819,827.6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预付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预付时间	年末账面余额	经济内容	未结转原因
北京城建长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0 年	9,581,837.97	装修工程款	尚未结算
国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0 年	7,457,683.44	装修工程款	尚未结算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0 年	7,130,000.00	财务顾问费	尚未结算
震旦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09-2010 年	4,785,717.15	装修工程款	尚未结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非关联方	2009 年	2,200,000.00	购房款	尚未结算

上述前五名款项合计为 31,155,238.56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的 50.67%。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31.49%，主要原因是本期新设营业部相应的预付营业用房租金以及营业部装修工程款增加所致。

(3) 应收股利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百联股份法人股	8,624.88	8,624.88
豫园商城法人股	82,450.40	82,450.40
大地基础（原富龙热力）	142,398.75	142,398.75
高新发展（原倍特高新）	6,336.00	6,336.00
合计	239,810.03	239,810.03
坏账准备	239,810.03	239,810.03
净值	-	-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067,574.24	76.76	161,261,740.63	84.84	28,805,833.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851,921.49	12.06	470,469.41	1.58	29,381,452.08
组合	29,851,921.49	12.06	470,469.41	1.58	29,381,452.08
组合小计	29,851,921.49	12.06	470,469.41	1.58	29,381,452.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672,707.50	11.18	23,560,352.45	85.14	4,112,355.05
合计	247,592,203.23	100	185,292,562.49	74.84	62,299,640.74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067,575.02	78.45	135,665,412.53	71.38	54,402,162.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45,038.43	6.70	930,583.68	5.73	15,314,454.75
组合	16,245,038.43	6.70	930,583.68	5.73	15,314,454.75
组合小计	16,245,038.43	6.70	930,583.68	5.73	15,314,454.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991,697.05	14.85	24,027,430.02	66.76	11,964,267.03
合计	242,304,310.50	100	160,623,426.23	66.29	81,680,884.27

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378,370.31	11.06	139,897.07	27,238,473.24
1—2 年 (含 2 年)	1,285,846.54	0.52	123,834.65	1,162,011.89
2—3 年 (含 3 年)	657,305.73	0.27	85,465.39	571,840.34
3—4 年 (含 4 年)	438,473.70	0.18	87,694.74	350,778.96
4—5 年 (含 5 年)	61,925.21	0.02	18,577.56	43,347.65
5 年以上	30,000.00	0.01	15,000.00	15,000.00
合计	29,851,921.49	12.06	470,469.41	29,381,452.08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357,152.70	5.10	61,785.76	12,295,366.94
1—2 年 (含 2 年)	1,917,413.02	0.79	191,741.30	1,725,671.72
2—3 年 (含 3 年)	1,098,961.72	0.45	179,664.46	919,297.26
3—4 年 (含 4 年)	117,840.41	0.05	23,568.08	94,272.33
4—5 年 (含 5 年)	27,054.00	0.01	8,116.20	18,937.80
5 年以上	726,616.58	0.30	465,707.88	260,908.70
合计	16,245,038.43	6.70	930,583.68	15,314,454.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
武汉葛化集团	63,415,529.00	63,415,529.00	4-5 年	收款难度较大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1	54,402,162.49	25,596,328.88	3-4 年	预计可收回金额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30,252,423.87	30,252,423.87	5 年以上	巨额亏损
郭熙华	23,810,491.74	23,810,491.74	5 年以上	涉案款, 难以收回
湖北潜江恒达制药公司	18,186,967.14	18,186,967.14	5 年以上	欠款单位已破产
湖北美力公司	1,187,623.94	1,187,623.94	5 年以上	长期未收回
广西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2,379,904.60	2,379,904.60	5 年以上	案件执行款
武汉春天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5 年以上	涉案款
新疆高级人民法院	1,570,217.15	1,570,217.15	5 年以上	诉讼费
马越	4,602,506.25	4,602,506.25	5 年以上	涉案款, 难以收回
中国电子租赁公司	7,796,700.00	7,796,700.00	5 年以上	收款难度较大
资产管理费、席位佣金*2	2,865,990.46	-	1 年以内	
其他小额单位	5,669,765.10	4,423,400.51	1-5 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金额
合计	217,740,281.74	184,822,093.08		

*1 根据 2006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新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新疆证券) 行政清理组达成受让新疆证券经纪业务证券类资产的协议, 以及 2007 年 7 月新疆证券行政清理组、新疆证券现场工作组与本公司签署的《新疆证券经纪业务证券类资产及相关负债交接备忘录》, 本公司承接的新疆证券经纪业务截止 2006 年 2 月 17 日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缺口 347,379,801.51 元,

应由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弥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弥补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292,977,639.02 元，尚余 54,402,162.49 元未收到。

*2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本公司 2010 年末应收宏源 1 号、宏源 2 号、农行 1 号、农行 2 号管理费、席位佣金共计 2,865,990.46 元，本期未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应收关联方单位的款项如附注六、（三）所述。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葛化集团	法人股转让款	无关联	63,415,529.00	4-5 年	25.61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客户资金缺口款	无关联	54,402,162.49	3-4 年	21.97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	30,252,423.87	5 年以上	12.22
郭熙华	涉案款	无关联	23,810,491.74	5 年以上	9.62
湖北潜江恒达制药公司	往来款	无关联	18,186,967.14	5 年以上	7.35
合计			190,067,574.24		76.77

（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或转出	年末账面余额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157,602.67	17,760,232.99	6,597,034.21	23,320,801.45
办公楼装修	9,913,519.05	12,930,797.15	3,169,231.90	19,675,084.30
其他	2,976,599.08	239,541.00	1,751,311.24	1,464,828.84
合计	25,047,720.80	30,930,571.14	11,517,577.35	44,460,714.59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77.50%，主要系本期办公楼装修费大幅增加所致。

（6）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形成来源	初始金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726,192.15	14,726,192.15	-	-	14,726,192.15
合计		14,726,192.15	14,726,192.15	-	-	14,726,192.15

本公司对期末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7) 融出证券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2,630.00	2,680.00	-	-	50.00

(8) 融出资金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龄	余额
融出资金	1 年以内	18,887,391.88
合计		18,887,391.88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融出资金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融出时间	年末账面余额	经济内容
徐良革	无关联	2010 年 12 月	9,919,048.36	融资款
巫连开	无关联	2010 年 12 月	6,709,172.56	融资款
易琳	无关联	2010 年 12 月	968,736.85	融资款
袁政宇	无关联	2010 年 12 月	797,141.61	融资款
李桂荣	无关联	2010 年 12 月	479,929.32	融资款

14、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转入	转回	转出	
一、坏账准备	161,804,522.93	24,690,125.45	-		1,083.80	186,493,564.58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9,768,273.93	-	-		-	109,768,273.93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134,232.00	-	-		-	9,134,232.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392,918.89	-	-		-	2,392,918.89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	675,579.92	-	-		-	675,579.92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十四、其他	-	-	-		-	-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转入	转回	转出	
合计	283,775,527.67	24,690,125.45	-		1,083.80	308,464,569.32

1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项目性质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证券	2,376,402,939.31	3,347,518,442.62
合计	2,376,402,939.31	3,347,518,442.62

(2) 按交易对手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金融机构	2,046,362,098.21	2,392,776,448.10
非银行金融机构	330,040,841.10	954,741,994.52
合计	2,376,402,939.31	3,347,518,442.62

16、代理买卖证券款

(1) 按币种列示：

币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16,371,023,231.79	16,371,023,231.79	18,299,550,868.09	18,299,550,868.09
港币	27,403,559.64	23,318,586.78	27,925,541.65	24,587,956.62
美元	10,200,638.35	67,556,264.90	9,822,170.43	67,068,241.43
合计		16,461,898,083.47		18,391,207,066.14

其中：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列示：

币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737,496.82	737,496.82	-	-
港币	-	-		
美元	-	-	-	-
合计	737,496.82	737,496.82		-

(2) 按客户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个人客户	15,175,636,233.04	16,850,741,283.58
法人客户	1,286,261,850.43	1,540,465,782.56

合计	16,461,898,083.47	18,391,207,066.14
----	-------------------	-------------------

其中：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列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个人客户	737,496.82	-
法人客户	-	-
合计	737,496.82	-

如附注五、13（4）所述，本公司受让新疆证券证券类资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弥补的保证金缺口余额为 54,402,162.49 元。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6,763,526.58	695,410,757.52	676,970,026.04	295,204,258.06
职工福利费	-	20,975,406.71	20,975,406.71	-
社会保险费	828,951.49	45,259,871.55	45,244,388.70	844,434.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3,744.82	14,269,182.81	14,268,286.15	324,641.48
基本养老保险费	436,279.58	27,471,150.32	27,504,676.45	402,753.45
年金缴费	-	-	-	-
失业保险费	42,070.39	1,794,307.21	1,793,219.65	43,157.95
工伤保险费	8,349.70	599,859.25	599,691.10	8,517.85
生育保险费	11,139.45	849,548.86	845,956.68	14,731.63
残疾人保障金	-	271,343.10	220,711.12	50,631.98
小企业欠薪保障金	-	4,480.00	4,480.00	-
大病统筹	7,367.55	-	7,367.55	-
住房公积金	193,651.05	20,103,925.29	20,069,503.84	228,072.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88,005.68	37,038,507.54	28,247,890.21	30,478,623.01
非货币性福利	-	41,441.54	41,441.54	-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其他	20,417.00	419,422.23	15,533.48	424,305.75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299,494,551.80	819,249,332.38	791,564,190.52	327,179,693.66
其中：拖欠性质	-	-	-	-
工效挂钩	-	-	-	-

2010 年实际发放给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 1756.16 万元。

18、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营业税	30,442,976.43	22,176,978.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0,306.10	1,575,573.61
企业所得税	114,548,703.44	141,727,996.37
教育费附加	1,136,708.67	685,837.05
教育基金	18,709.96	139,877.66
利息税	103,443.01	110,348.21
个人所得税	65,994,233.08	18,907,762.66
应交房产税	70,388.52	389,297.28
应交土地使用税	3,620.98	-
应交印花税	911.69	172,156.83
地方教育费	-	350.82
其他	367,164.63	830,851.29
合计	214,817,166.51	186,717,029.90

19、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
卖出回购债券利息	6,161,384.50	2,377,902.23
客户保证金利息	-	35,383.10
合计	6,161,384.50	2,413,285.33

20、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301,661.37	1,575,415.3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1,240,127.47	37,810,044.35	339,949,442.88	84,987,360.71
合计	151,240,127.47	37,810,044.35	346,251,104.25	86,562,776.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降低 56.32%，主要原因是 2010 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21、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15,157,893.41	15,418,446.18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781,750.00	3,000,000.00
应付股利	9,487,895.08	7,494,204.32
其他应付款	76,756,281.98	87,873,898.31
代理兑付证券款	4,405.00	4,405.00
代理业务负债	-	-
期货风险准备金	8,836,857.19	3,999,590.46
合计	111,025,082.66	117,790,544.27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应付证券承销手续费及佣金	50,000.00	0.33	210,000.00	1.36
其他款项	15,107,893.41	99.67	15,208,446.18	98.64
合计	15,157,893.41	100	15,418,446.18	10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付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2) 预收账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一年以内	781,750.00	100	3,000,000.00	100
一年以上	-	-	-	-
合计	781,750.00	100	3,000,000.00	100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降低 73.94%，主要系预收财务顾问费结转至收入所致。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预收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预收账款大额单位往来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	474,500.00	1 年以内	房租
浙江电视台	157,250.00	1 年以内	房租
北京三盈联合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	1 年以内	咨询费

(3) 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新疆宏源建信药业有限公司	881,214.72	881,214.72
新疆金融市场	7,426,236.14	5,443,503.19
广东中创科技设备租赁公司	1,138,775.00	1,138,775.00
刘平	2,032.80	2,032.80
郭熙华	39,636.42	28,678.61
合计	9,487,895.08	7,494,204.32

(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款性质分析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金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A 应付交易所配股款	-	-	-	-
B 应付客户现金股利	1,253,765.93	1.63	839,681.11	0.96
C 应付承销费	-	-	-	-
D 逾期应付款项	-	-	-	-
D1、逾期卖出回购证券款	-	-	-	-
D2、逾期拆入资金	-	-	-	-
D3、逾期应付利息	-	-	-	-
D4、其他逾期应付款项	-	-	-	-
D 类小计	-	-	-	-
其他应付款项	75,502,516.05	98.37	87,034,217.20	99.04
合计	76,756,281.98	100	87,873,898.31	10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应付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2) 其他应付款大额单位往来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2,951,390.42	1 年以内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12,675,000.00	3-4 年	法人股转让款
新疆证券行政清理组	4,616,971.73	3-4 年	收购证券类资产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05,462.49	1 年以内	集合理财计划持续推广费

22、股本

股份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					年末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36,895.00	0.003						36,895.00	0.00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895.00	0.003						36,895.00	0.003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6,895.00	0.003						36,895.00	0.00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461,167,271.00	99.997						1,461,167,271.00	99.997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61,167,271.00	99.997						1,461,167,271.00	99.997
股份总数	1,461,204,166.00	100.00						1,461,204,166.00	100.00

本公司上述股本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深鹏所验字[2006]05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3、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754,080,501.16	-	-	1,754,080,501.16
其他资本公积*	337,288,287.61	73,968,606.91	218,772,904.55	192,483,989.9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9,717,716.81	98,624,759.22	291,697,206.07	256,645,269.96
融出证券公允价值变动	-	50.00	-	50.00
与计入股东权益相关的所得税	-112,429,429.20	-24,656,202.31	-72,924,301.52	-64,161,329.99
其他	-	-	-	-
合计	2,091,368,788.77	73,968,606.91	218,772,904.55	1,946,564,491.13

2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401,473,452.87	127,924,520.16	-	529,397,973.03
任意盈余公积	22,412,764.78	-	-	22,412,764.78
合计	423,886,217.65	127,924,520.16	-	551,810,737.81

25、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418,753,735.22	127,924,520.16	-	546,678,255.38
合计	418,753,735.22	127,924,520.16	-	546,678,255.38

26、交易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交易风险准备	367,047,680.15	127,924,520.16	-	494,972,200.31
合计	367,047,680.15	127,924,520.16	-	494,972,200.31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分配比例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776,796,059.50	1,115,178,781.59
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
加：前期差错更正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776,796,059.50	1,115,178,781.5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6,379,570.94	1,151,650,925.85
可供分配利润		3,083,175,630.44	2,266,829,707.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127,924,520.16	114,637,743.78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	127,924,520.16	114,637,743.78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0%	127,924,520.16	114,637,743.78
分配现金股利	*	401,831,145.63	146,120,416.60
未分配利润		2,297,570,924.33	1,776,796,059.50

*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09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5元（含税），于2010年8月实施分配。

28、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按业务类型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59,468,241.33	2,441,465,409.36
— 证券承销业务	545,757,470.58	161,542,565.1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证券经纪业务	1,759,015,876.79	2,163,826,784.87
— 证券保荐业务	46,994,000.00	27,500,000.00
— 财务顾问业务	58,091,500.00	16,150,000.00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65,199,641.42	23,737,022.89
— 债券托管收入	-	300,000.00
— 期货经纪业务	83,575,529.78	48,145,483.92
— 投资咨询业务	834,222.76	263,552.52
— 其他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107,220.41	59,570,488.18
— 证券承销业务支出	78,650,212.00	29,964,900.00
—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1,039,454.77	22,329,956.72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7,112,407.51	7,163,514.90
— 财务顾问支出	1,153,333.33	
— 其他	151,812.80	112,116.5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41,361,020.92	2,381,894,921.18

(1)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545,757,470.58	161,542,565.16
— 股票承销业务收入-A 股	312,359,498.58	17,437,125.00
— 债券承销业务收入	233,397,972.00	144,105,440.16
— 其他	-	-
证券承销业务支出	78,650,212.00	29,964,900.00
— 股票承销业务支出	30,638,000.00	90,000.00
— 债券承销业务支出	48,012,212.00	29,874,900.00
— 其他	-	-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467,107,258.58	131,577,665.16

(2)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759,015,876.79	2,163,826,784.87
—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1,755,955,759.93	2,160,709,972.43
其中：经纪业务席位收入	41,648,707.81	30,901,188.85
— 代办股份转让实现的收入	80.72	388.00
— 代理兑付证券	-	-
— 代理保管证券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	2,734,525.72	3,116,424.44
—融资融券业务佣金	23,461.47	
—其他	302,048.95	-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1,039,454.77	22,329,956.72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支出	3,706,288.68	811,309.96
—佣金支出	11,273,521.33	-
—资金三方存管费	16,059,644.76	17,265,008.33
—其他	-	4,253,638.43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1,727,976,422.02	2,141,496,828.15

(3)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65,199,641.42	23,737,022.89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94,796.55	41,507.73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	-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65,104,844.87	23,695,515.16
其中：宏源内需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779,743.59	23,695,515.16
宏源证券“金之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325,101.28	
—其他	-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7,112,407.51	7,163,514.90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	-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	-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7,112,407.51	7,163,514.90
其中：宏源内需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06,452.04	7,163,514.90
宏源证券“金之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05,955.47	-
—其他	-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8,087,233.91	16,573,507.99

(4) 保荐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荐业务收入	46,994,000.00	27,500,000.00
保荐业务支出	-	-
保荐业务净收入	46,994,000.00	27,500,000.00

(5)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58,091,500.00	16,15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支出	1,153,333.33	-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56,938,166.67	16,150,000.00

按地区分布列示如下:

序号	地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新疆地区	977,847,541.21	1,147,129,072.76
2	辽宁地区	99,994,716.50	124,128,240.17
3	北京地区	770,870,592.34	328,080,758.25
4	湖北地区	18,185,732.50	24,722,481.20
5	江苏地区	116,654,916.91	162,038,077.28
6	天津地区	3,880,820.59	3,006,014.25
7	上海地区	139,951,821.81	201,925,199.72
8	浙江地区	107,329,665.32	139,550,740.79
9	广西地区	78,588,954.55	98,925,835.07
10	广东地区	51,109,532.66	70,837,875.17
11	海南地区	23,113,278.27	25,188,570.24
12	山东地区	4,834,595.74	2,018,980.05
13	云南地区	21,277,084.59	25,124,254.43
14	湖南地区	13,459,421.53	15,252,541.77
15	福建地区	12,761,573.72	12,630,075.16
16	河南地区	1,500,827.68	1,336,204.87
17	河北	-55.00	-
	合计	2,441,361,020.92	2,381,894,921.18

29、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9,471,795.58	232,337,910.96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240,637,474.91	227,197,675.59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	-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62,723.85	-
-买入返售证券利息收入	8,745,339.32	5,069,007.38
-其他利息收入	26,257.50	71,227.9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270,399.64	65,195,935.29
-同业贷款利息支出	-	680,850.00
-拆借资金利息支出	104,166.67	46,875.00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57,334,750.01	55,215,183.73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31,830,212.82	9,181,176.42
-其他利息支出	1,270.14	71,850.14
利息净收入	160,201,395.94	167,141,975.67

30、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	-
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450,760,932.87	255,972,204.34
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	-
出售交易性金融负债的投资收益	548,735.50	-1,721,289.2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217,240,449.24	105,295,277.57
出售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	-209,281.09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	-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9,242,592.64	12,074,896.99
其他投资收益	18,204.90	18,204.90
合计	717,810,915.15	371,430,013.45

3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960,897.43	-6,557,618.36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融出证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合计	-24,960,897.43	-6,557,618.36

2010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是报告期证券市场交投行情的变化，相应自营证券市值的变化以及不同时期经营行为的结果。

32、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屋租金收入	1,932,340.00	1,835,955.00
印花税、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收入	249,052.69	2,499,352.81
出租投资性房产收入	10,621,646.79	1,761,299.95
其他收入	208,000.00	-
合计	13,011,039.48	6,096,607.76

2010 年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113.41%，主要是本期投资性房地产出租收入增加所致。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159,550,076.47	139,662,233.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46,456.33	9,612,576.68
教育费附加	5,412,528.15	4,524,077.19
其他	409,360.79	489,663.43
合计	176,418,421.74	154,288,550.37

34、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1,361,412,638.91	1,199,442,494.58

业务及管理费 2010 年度前十项大额费用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职工工资	709,668,493.71	587,140,467.88	
固定资产折旧	61,795,638.08	39,586,663.62	
营业用房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58,117,398.43	50,683,889.73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48,025,970.92	72,012,744.06	缴纳标准：2009 年度营业收入的 2.5%、2010 年度营业收入的 1.5%
社会保险费	47,003,496.09	36,141,879.48	
业务招待费	45,630,480.34	36,568,850.57	
办公用品	43,116,807.88	9,947,758.40	
电子设备运转费及信息传输费	41,447,670.18	29,546,286.86	
差旅费	29,886,062.67	17,576,730.28	
职工福利费	21,670,975.43	10,879,810.56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690,125.45	-298,642.1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	-
合计	24,690,125.45	-298,642.14

36、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投资性房产累计折旧	2,275,206.49	511,443.02
其他业务成本	283,587.86	1,102,476.65
合计	2,558,794.35	1,613,919.67

2010 年度其他业务成本较上年增加 58.55%，主要系本期投资性房地产出租增加，相应的成本增加所致。

3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44,691.72	216,599.87	344,691.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44,691.72	216,599.87	344,691.7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违约及赔偿金收入	-	16,155.00	-
其他	3,193,598.30	151,669.02	3,193,598.30
合计	13,538,290.02	384,423.89	13,538,290.02

*根据《关于促进首都金融产业发展的意见》（京发改【2005】197号）文件，对注册资本金1亿元人民币以上、5亿元人民币以下的金融企业，给予一次性资本金补贴500万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本期共计收到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拨付的资本金补贴1000万元。

3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19,508.49	1,630,525.72	1,919,508.4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19,508.49	1,630,525.72	1,919,508.4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352,300.00	250,000.00	352,300.00
证券交易差错损失	54,439.04	7,740.12	54,439.04
违约及赔偿损失	-	2,237,590.91	-
其他	696,998.74	3,906,670.09	696,998.74
合计	3,023,246.27	8,032,526.84	3,023,246.27

39、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4,244,363.65	410,783,734.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73,789.64	-5,225,087.39
合计	443,770,574.01	405,558,647.26

40、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45,599,048.18	754,987,179.19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48,268,111.71	184,991,509.45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47,473,398.67	15,021,141.44
小计	-144,804,335.14	554,974,528.30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小计		
5. 其他（融出证券）	50.00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2.50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7.50	
合计	-144,804,297.64	554,974,528.30

4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9,078,304,620.55
存出保证金	-	-
房租收入	12,553,986.79	3,597,254.95
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13,193,598.30	167,824.02
往来款	2,234,623.21	696,453.50
印花税、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收入	249,052.69	2,499,352.81
其他	208,000.00	-
合计	28,439,260.99	9,085,265,505.83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现金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456,700,387.60	480,101,421.17
存出保证金	411,635,643.44	389,806,057.83
代买卖证券款净流出	1,929,308,982.67	-
创设权证业务流出的现金	-	-
其他	1,387,325.64	6,693,038.29
合计	2,799,032,339.35	876,600,517.29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6,379,570.94	1,151,650,925.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690,125.45	-298,642.14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070,844.57	40,098,106.64
无形资产摊销	8,714,472.61	9,440,076.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17,577.35	6,675,712.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4,816.77	1,413,925.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60,897.43	6,557,618.3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680,85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04.90	-12,093,10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98,374.29	8,52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5,415.35	-5,233,616.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623,629.14	-4,524,092,770.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47,656,569.95	12,112,923,654.31
其他	4,178,776.49	2,407,27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437,853.74	8,790,138,541.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049,957,260.19	19,713,875,814.0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713,875,814.02	11,246,565,880.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3,918,553.83	8,467,309,933.2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一、现金	18,049,957,260.19	19,713,875,814.02
其中: 库存现金	14,652.06	10,29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724,240,125.36	17,966,098,777.1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	-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结算备付金	4,325,702,482.77	1,747,766,741.94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49,957,260.19	19,713,875,814.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3、分部报告

本公司之经营分部报告如附件所述。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2号楼7-14层	杨庆蔚	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租赁；咨询。	2,069,225万元	71093286-5	66.05	66.05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方关系
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二) 重要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1) 2009年12月3日，本公司与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科信”)签订项目合同，由中投科信为本公司数据中心设备维护与监控提供技术服务，服务期限为2009年9月1日至2010年8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2,480,000.00元，根据合同规定上期支付173.6万

元，本期支付尾款 74.4 万元。

(2) 2010 年本公司向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网上交易系统扩容硬件设备, ORACLE 数据库及培训两项目, 交易价格分别为 557, 578 元和 2, 685, 000 元, 该事项于 2010 年 6 月 8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本期已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3) 2010 年本公司向中投科信采购网络设备, 累计合同总价款 3, 885, 282. 00 元; 价格由公司组织集中采购确定, 双方已根据合同条款履行。

2、关联租赁情况

2009 年 11 月 30 日,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以下简称“中国建投”), 向中国建投租赁房屋作为集中交易系统机房和信息技术人员办公场所, 租赁期一年, 从 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 租赁合同总价款为 984, 655. 82 元, 双方已根据合同条款履行。本公司 2009 年支付租赁价款 328, 218. 60 元, 2010 年 12 月付第二期房租及车位费 657, 937. 22 元。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董事	534. 64	332. 89
监事	371. 24	234. 40
高级管理人员	850. 28	448. 92
合计	1756. 16	1016. 21

注: 上表列示的薪酬总额的统计口径为 2010 年公司实际支付的税前薪酬总额。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 252, 423. 87	12. 22%	30, 252, 424. 65	12. 49%
新疆宏源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	-

七、或有事项

1、深圳市金惠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惠恒公司) 诉本公司合同纠纷案。金惠恒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19 日在本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营业部开设了证券账户, 并于同日转入资金 400 万元。2002 年 9 月, 金惠恒公司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及北京路营业部赔偿其 523. 9 万元保证金及利息。2003 年 5 月 7 日, 一审法院判决驳回金惠恒公司的诉讼请求。深圳金惠恒公司不服向新疆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判决撤销一审判决, 发回重审。乌

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5 月 26 日开庭审理，后裁定中止审理。目前，该案尚在一审阶段。

2、中纺物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纺物资）诉本公司及深圳莲花路营业部委托合同纠纷案。2004 年 6 月 22 日，中纺物资与石文通签订《资产委托管理协议书》，石文通将 2500 万元委托中纺物资投资股票，中纺物资以自有账户作为质押账户。合同双方同时在深圳莲花路营业部开户并签订《不可撤销授权委托书》，授权营业部对双方履行合同进行监管。委托到期后，中纺物资账户因理财亏损被平仓划款，造成资金损失。2007 年 4 月，中纺物资集团公司诉公司及深圳莲花路营业部赔偿其被划转股票资金 2547 余万元。该案于 2010 年 7 月做出一审判决，驳回中纺物资集团公司诉讼请求。中纺物资集团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9 日提出上诉。目前，该案尚在二审阶段。

3、新疆巴州金宏实业开发公司（以下简称金宏公司）诉本公司破产债务清偿案。2006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债务清偿通知书，要求本公司偿还金宏公司款项 1342.9 万元。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8 日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该案于 2006 年 5 月、9 月、2007 年 1 月 26 日、2008 年 5 月 12 日四次开庭进行了审理，尚未裁决。

4、大连真龙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龙贸易公司）诉本公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2007 年 7 月，真龙贸易公司在大连友好路营业部开立股票资金账户，并于 2007 年 8 月至 2007 年 9 月 25 日存入资金共计 43,395,522.27 元。2009 年 2 月 28 日，该公司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其存款 43,395,522.27 元，利息 13,018,657.00 元，两项合计 56,414,179.27 元。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一审判决驳回真龙贸易公司的诉讼请求。真龙贸易公司不服提起上诉。目前，该案尚在二审阶段。

5、客户李德林、赵淑花诉本公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客户李德林、赵淑花分别在大连友好路营业部开立股票资金账户，并先后存入资金。2008 年 8 月和 11 月，李德林、赵淑花先后起诉，要求营业部偿还存款 1530 万元、本金 170 万元及利息。一审法院于 2008 年 12 月 3 日开庭审理上述案件，后裁定中止审理。

本公司认为上述事项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未考虑损失拨备。

除上述事项以外，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调整或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

2011年3月24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1,279,245,201.6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769,241,123.59元，扣分配2009年度现金股利401,831,145.63元后，可供分配利润为2,646,655,179.61元，提取本年度法定盈余公积127,924,520.16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127,924,520.16元，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127,924,520.16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62,881,619.13元，拟以本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1,461,204,1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384,296,695.658元（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2、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1年2月20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5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00,00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1年2月22日），拟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拟发行价格不低于15.10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发行底价将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该议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十、其他重要事项

1、由于已经关闭清算，正处于资产、账务核销过程中，本公司持股比例超过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 代码	持股比例和 表决权比例	实际投资 额(万元)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房地产开发	200	房地产开发	-	100%	200
北海宏富典当拍卖行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典当、小额融资	250	典当、小额融资等	-	60%	150

2、资产管理业务

2010年1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核准本公司设立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类型为非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为5年；计划推广期间预期规模50亿份，计划存续期募集规模上限为80亿份。该集合计划于2011年3月21日成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调整或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3,169,463.67	113,169,463.67	100,000,000.00	213,169,463.67
北海新宏源物业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新疆北方工贸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新疆金融通中心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乌鲁木齐市集装箱公司	成本法	2,400,000.00	2,400,000.00	-	2,400,000.00
海南证华非上市公司股权登记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00	550,000.00	-	550,000.00
陕西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30,000.00	4,830,000.00	-	4,830,000.00
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19,000.00	1,719,000.00	-	1,719,000.00
新疆宏源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0,000.00	-	-	-
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26,768,463.67	300,000,000.00	426,768,463.67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00	100	-	-	-
北海新宏源物业公司	100	100	2,000,000.00	-	-
新疆北方工贸公司			100,000.00	-	-
新疆金融通中心			2,000,000.00	-	-
乌鲁木齐市集装箱公司			2,400,000.00	-	-
海南证华非上市公司股权登记服务有限公司			550,000.00	-	-
陕西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5,232.00	-	-
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1,719,000.00	-	-
新疆宏源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50	-	-	-
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	-	-
合计			9,134,232.00	-	-

上述被投资单位除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陕西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常营业外，其余被投资单位均处于关闭、停业、歇业状态，本公司正对其进行资产处置、清收、核销工作。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75,892,711.55	2,393,319,925.44
— 证券承销业务	545,757,470.58	161,542,565.16
— 证券经纪业务	1,759,015,876.79	2,163,826,784.87
— 证券保荐业务	46,994,000.00	27,500,000.00
— 财务顾问业务	58,091,500.00	16,150,000.00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65,199,641.42	23,737,022.89
— 债券托管收入	-	300,000.00
— 投资咨询业务	834,222.76	263,552.52
— 其他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084,220.41	59,570,488.18
— 证券承销业务支出	78,650,212.00	29,964,900.00
—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1,039,454.77	22,329,956.72
— 财务顾问业务	1,153,333.33	-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7,112,407.51	7,163,514.90
— 其他	128,812.80	112,116.5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净收入	2,357,808,491.14	2,333,749,437.26

(1)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545,757,470.58	161,542,565.16
— 股票承销业务收入-A 股	312,359,498.58	17,437,125.00
— 债券承销业务收入	233,397,972.00	144,105,440.16
— 其他	-	-
证券承销业务支出	78,650,212.00	29,964,900.00
— 股票承销业务支出	30,638,000.00	90,000.00
— 债券承销业务支出	48,012,212.00	29,874,900.00
— 其他	-	-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467,107,258.58	131,577,665.16

(2)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759,015,876.79	2,163,826,784.87
—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1,755,955,759.93	2,160,709,972.43
其中：经纪业务席位收入	41,648,707.81	30,901,188.85
— 代办股份转让实现的收入	80.72	388.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代理兑付证券	-	-
—代理保管证券	-	-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	2,734,525.72	3,116,424.44
—融资融券业务	23,461.47	
—其他	302,048.95	-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1,039,454.77	22,329,956.72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支出	3,706,288.68	811,309.96
—佣金支出	11,273,521.33	-
—资金三方存管费	16,059,644.76	17,265,008.33
—其他	-	4,253,638.43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1,727,976,422.02	2,141,496,828.15

(3)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65,199,641.42	23,737,022.89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94,796.55	41,507.73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	-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65,104,844.87	23,695,515.16
其中：宏源内需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779,743.59	23,695,515.16
宏源证券“金之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325,101.28	
—其他	-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7,112,407.51	7,163,514.90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	-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	-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7,112,407.51	7,163,514.90
其中：宏源内需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06,452.04	7,163,514.90
宏源证券“金之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05,955.47	
—其他	-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8,087,233.91	16,573,507.99

(4) 保荐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荐业务收入	46,994,000.00	27,500,000.00
保荐业务支出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荐业务净收入	46,994,000.00	27,500,000.00

(5)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58,091,500.00	16,15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支出	1,153,333.33	-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56,938,166.67	16,150,000.00

3、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	-
从子公司取得的股利	-	-
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443,645,691.36	255,275,583.54
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	-
出售交易性金融负债的投资收益	-245,294.52	-1,721,289.2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217,240,449.24	105,295,277.57
出售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	-209,281.09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	-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7,639,501.05	10,048,320.49
其他投资收益	18,204.90	18,204.90
合计	708,298,552.03	368,706,816.15

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79,245,201.65	1,146,377,437.7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687,448.90	-297,679.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592,503.63	38,858,347.61
无形资产摊销	8,088,844.67	8,759,489.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61,856.76	6,359,64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1,574,816.77	1,384,784.8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23,158.16	6,387,747.9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0,85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04.90	-10,066,52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98,374.29	1,489,41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6,318.46	-5,419,050.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7,350,918.45	-4,323,767,122.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74,715,724.39	11,681,024,903.9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413,873.05	8,551,772,243.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221,348,088.39	19,353,893,404.9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53,893,404.93	11,126,105,364.7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2,545,316.54	8,227,788,040.15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五、37/五、38	-1,574,816.77	-1,413,925.85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五、32	249,052.69	2,499,352.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五、37	10,000,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五、37/38	2,089,860.52	-6,234,177.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0,764,096.44	-5,148,750.14
减:所得税影响数		2,691,024.11	-423,131.6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8,073,072.33	-4,725,618.53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	-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8,073,072.33	-4,725,618.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298,306,498.61	1,156,376,544.38

*2010 年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说明
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450,760,932.87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217,240,449.24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出售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9,242,592.64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960,897.43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项目	涉及金额	说明
出售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收益	548,735.50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合计	692,831,812.82	

(二) 重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8	0.89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6	0.89	0.89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0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8	0.79	0.79

(2) 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分子: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06,379,570.94	1,151,650,925.8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8,073,072.33	-4,725,618.53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298,306,498.61	1,156,376,544.38
分母:			
年初股份总数	4	1,461,204,166.00	1,461,204,166.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配股、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配股、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times 7\div 10-8\times 9\div 10$	1,461,204,166.00	1,461,204,166.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12	6,539,056,647.29	4,978,551,609.74
配股、发行新股或债转股增加净资产	13		
分配现金红利	14	401,831,145.63	146,120,416.60

项目	序号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分配现金红利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5	6	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16	7,298,800,774.96	6,539,056,647.29
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17	-144,804,297.64	554,974,528.3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18=12+1*50\%+13*7/10-14*15/10+17*50\%$	6,918,928,711.13	5,758,804,128.52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三)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出于托管账户的受托资金	336,112,972.12	997,258,520.05	受托管理资金	2,329,294,444.65	2,319,578,266.43
结算备付金	139,205,111.81	-55,646,994.73	应付款项	6,126,316.28	9,023,903.12
应收款项	106,705.61	231,327.36			
受托投资	1,859,995,971.39	1,386,759,316.87			
其中：投资成本	1,840,473,820.73	1,696,369,946.95			
已实现未结算损益	19,522,150.66	-309,610,630.08			
合计	2,335,420,760.93	2,328,602,169.55	合计	2,335,420,760.93	2,328,602,169.55

十三、 风险管理

1、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依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根据内外部环境及公司发展战略，结合《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确定风险管理总体方针准则。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保证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在审慎经营的前提下，促进公司经营收益和经营风险的合理匹配；保障公司及客户资产的安全、完整；形成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提高员工风险管理意识。公司风险管理遵循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依法开展经营方式创新、业务或者产品创新、组织创新和激励约束机制创新。

公司风险管理策略是：从创新和发展战略的需要出发，适应证券市场和监管要求的变化，增强在不确定市场条件下把握企业风险的能力，继续推进和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优化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加强和改进日常风险监控，支持创新业务发展。通过经营工作和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融合，促进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高。通过不断提升风险管理的科学化水平和对前台业务的支持力度，

使公司成为在行业内具有先进风险管理水平的公司。

(2)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 2006 年开始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以来，根据市场发展要求和监管政策的变化，不断强化和完善内控体系。2007 年底以来，根据德勤公司提出的组织和业务架构调整方案，依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进一步完善了多层级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了各级机构应当承担的风险管理职责。第一层为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下属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层为经营管理层，负责管理合规、风控和审计工作。第三层为风险管理板块，包括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审计部和监察室，工作面涵盖了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其中内审工作在职能上对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在行政上对总经理报告工作。第四层为履行自控职能的各一线部门。部门之间、岗位之间、业务之间依照合规和风控要求，建立相互制衡、信息沟通、隔离墙等合规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

2、信用风险

公司 2010 年业务中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债券远期交易和债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等，由于公司银行间市场交易业务量有较大幅度增长，信用风险敞口有所扩大，但由于采取了严格的控制措施，未发生信用风险问题事项。在融资融券业务方面，由于业务刚刚起步，业务规模较小，加之在制度和流程上对客户授信和交易品种严格限制，也不存在较大信用风险。

为防范信用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要求自营部门所投资的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均为 AA 级以上，以控制债券发行方违约风险。公司自营部门建立了交易对手库，并限制对单一交易对手的单笔交易。风险管理部门对自营部门的单笔业务权限、交易方式、券种信用等级、单一债券规模、交易对手等限制指标均进行审核。第二，公司加强对客户和交易对手等的信用和风险状况的分析评估，所有交易合同均经过法律合规部预审，强化合同管理。第三，针对融资融券业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授信分级审核和担保品评估机制，建立了逐日盯市和强制平仓机制，并通过业务管理系统和风控系统进行全方位的风险实时监控。

3、流动性风险

2010 年，公司整体负债比例较低，可变现金融资产比例较高，资产和负债不存在错误匹配，能够有效满足业务资金需求、应对突发情况，不存在较大的流动性风险。截至 2010 年 12 月末，公司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较高，账面可用自有资金较为充裕，各项流动性指标均处于安全状态。

为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健全自有资金管理制度，坚持资金营运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相统一的经营原则，强化资金的集中统一管理制度，根据公司自有资金使

用特点及实际情况进行资金运作，制定流动性管理方案，优先配置安全性和流动性较强的金融产品。第二，通过对证券投资规模和仓位控制、对单一证券品种持仓占发行流通量比例的控制以及监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临近开放期的现金仓位等措施，来降低公司可能面临的流动性风险。第三，在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开展开拓创新，设计、开发并建设了资金风控系统，创立了流动性指数、流动性缺口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新的流动性风险评估方法。

4、市场风险

2010 年 A 股市场呈现大幅振荡行情，公司自营部门通过控制仓位、加强行业和品种分析等积极管理措施使权益类自营投资实现了超越市场指数的收益率。同时，资产管理业务也保持了较为谨慎的投资策略。全年股票投资方面整体上未出现重大风险。前三季度由于国家采取宽松的货币政策，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走势良好，第四季度由于货币政策由宽松逐步转向稳健基调，连续出现提高存款准备金和加息等紧缩手段，市场利率风险加大。公司全年债券投资业务规模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通过对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积极风险控制，降低了利率风险对利润总额的负面影响，总体上取得了较好的债券投资收益。

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加强投资决策程序的规范性。公司证券投资委员会和资产管理委员会定期开会，确定各阶段业务规模和风险控制策略，相关业务部门严格执行委员会决议。第二，坚持谨慎投资策略。对权益类自营投资所涉及的交易性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进行严格风险管理，降低价格风险，操作中严格控制股票仓位和品种，严格执行止损机制。第三，对固定收益自营和交易业务采取总规模设限、交易审核和久期调整等措施，进行全流程风险管理。第四，加强战略投资项目的投资策略管理和风控评估工作。

5、操作风险分析

2010 年公司操作风险整体上处于可控状态。出现的风险问题比如外部供电系统故障导致营业部技术系统断电故障、佣金参数设置不当造成的透支、发现的集中交易系统权限设置与隔离墙要求不符等情况，均得到了及时解决。经纪业务一般操作风险事件发生率有所降低，基本未造成损失。

为防范操作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深化管理创新，不断夯实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加强对各营业部合规风控专员的业务培训及人员考核管理，提高风险的识别、报告和控制能力。第二，加强内部控制，完善相应的授权体系，推进流程标准化，深化前中后台岗位职责分离、相互监督的机制，加强业务防火墙管理，提升信息技术系统安全等级。第三，强化风险教育，提高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合规守纪观念，提高业务部门自身风控意识和风控能力，完善风险管理考核

和责任追究机制。

6、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情况

(1) 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情况

2010 年，公司风险管理部根据监管要求和董事会、经营层制订的年度业务规模限额与风险限额等风险控制指标，做好风险动态监控工作。建立和不断完善净资本风控指标监控管理系统，实时监控净资本风控指标，并定期和不定期对净资本风控指标进行压力测试，每月向领导层和监管部门报告指标控制情况。针对自营业务，制订好仓位度、集中度和风险收益等评估指标，对止损机制的执行和投资比例控制进行实时监控，对于控制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领导层报告。

(2) 净资本补足机制

当公司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达到预警标准时，公司风险管理总部将通过风险报告向公司管理层和财务部门发出风险提示。公司可以根据净资本状况采用压缩风险性较高的投资经营品种或规模、追讨往来账项、转让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有形或无形资产、加大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减少或暂停利润分配、发行次级债或债转股、募集资本金等方式补充资本金，使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满足监管部门要求。近年来，公司的净资本等控制指标一直持续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

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0 年度内，公司未出现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标准或预警标准的情况。公司整体资产质量较好，资本充足率高，风险承受力较强，净资本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未超标，且距离监管标准较远。

十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11年3月24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法定代表人：冯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延强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4日

附件: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经营分部报告

项目	*1 证券经纪业务		*2 期货业务		*3 证券自营业务		*4 保荐与承销业务		*5 资产管理业务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97,314,228.37	2,308,280,883.79	95,324,082.23	55,066,998.74	661,390,520.37	358,206,899.14	571,039,425.25	175,227,665.16	58,087,233.91	16,573,507.9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27,847,609.22	2,141,496,828.15	83,575,529.78	48,145,483.92	-	-	571,039,425.25	175,227,665.16	58,087,233.91	16,573,507.99
其中: 分部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	-	-	-	-	-	-	-
其他收入	169,466,619.15	166,784,055.64	11,748,552.45	6,921,514.82	661,390,520.37	358,206,899.14	-	-	-	-
二、业务及管理费	847,540,765.23	924,996,824.59	68,229,789.60	45,611,927.67	130,458,224.79	97,218,532.10	278,241,341.03	118,560,142.59	27,975,329.91	11,879,508.61
三、营业利润(亏损)	929,791,256.40	1,292,026,645.13	22,474,810.56	6,765,161.47	493,537,307.69	211,827,919.97	258,128,177.67	45,765,657.14	26,570,474.86	3,898,310.70
四、资产总额	20,034,934,121.37	21,830,883,166.86	1,546,602,369.04	700,737,667.33	4,842,028,957.59	6,425,803,530.04	509,810,616.05	84,270,597.88	88,034,643.16	25,912,244.35
五、负债总额	15,804,103,448.05	18,426,233,682.45	1,317,902,109.47	594,739,459.90	2,397,220,664.19	3,400,975,100.95	6,840,445.63	6,857,883.02	5,931,323.52	3,245,081.73
六、补充信息	-	-	-	-	-	-	-	-	-	-
1、折旧和摊销费用	48,499,470.55	52,029,382.99	2,435,982.02	2,236,413.96	16,906,577.51	248,398.46	14,597,007.38	467,389.64	1,484,835.80	84,628.46
2、资本性支出	60,787,806.28	93,568,930.02	2,282,456.60	870,982.00	21,190,205.73	378,750.00	18,295,458.63	1,752,050.00	1,861,049.41	317,810.00
3、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项目	*6 直投业务		*7 融资融券业务		*8 其他		*9 内部抵消		*10 合计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59,595.43	-	62,723.85	-	13,837,262.24	6,548,043.72	-	-	3,304,715,081.65	2,919,903,998.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000.00	-	-	-	834,222.76	451,435.96	-	-	2,441,361,020.92	2,381,894,821.18
其中: 分部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	-	-	-	-	-	-	-
其他收入	7,682,595.43	-	62,723.85	-	13,003,039.48	6,096,607.76	-	-	863,354,060.73	538,009,177.36
二、业务及管理费	6,338,311.92	-	11,274.73	-	2,617,601.70	1,301,270.33	-	-	1,361,412,638.91	1,199,568,205.89
三、营业利润(亏损)	909,756.20	-	47,967.95	-	8,175,349.88	4,573,981.65	-	-	1,739,635,101.20	1,564,857,676.06
四、资产总额	208,141,210.51	-	145,459.12	-	3,289,998.41	1,943,920.40	-398,872,205.83	-98,790,783.45	26,834,095,169.42	28,970,760,343.41
五、负债总额	3,708,893.36	-	16,444.55	-	-	-	-428,934.31	-347,511.93	19,535,294,394.46	22,431,703,696.12
六、补充信息	-	-	-	-	-	-	-	-	-	-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3,707.45	-	1,603.36	-	353,710.46	636,358.80	-	-	84,302,894.53	55,702,452.31
2、资本性支出	7,800.00	-	2,009.60	-	-	-	-	-	104,406,786.25	96,888,522.02
3、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扣减比例	应计算的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净资产	1	6,531,501,711.38	7,264,111,469.76		6,531,501,711.38	7,264,111,469.76
减：金融资产的风险调整合计	2	5,497,952,968.46	5,193,736,515.16		428,481,664.44	474,774,124.40
1、股票	3	1,245,379,659.57	1,190,784,014.02		178,954,385.98	217,963,703.94
其中：上海180指数、深圳100指数、沪深300指数成分股	4	751,657,915.80	295,710,036.02	10%	75,165,791.58	29,571,003.60
一般上市股票	5	304,715,087.02	218,041,905.20	15%	45,707,263.05	32,706,285.78
未上市流通的股票	6			20%	-	-
限制流通的股票	7	163,656,656.75	651,682,072.80	20%	32,731,331.35	130,336,414.56
持有的一种股票的市值与该股票市值的比例超过5%的	8			40%	-	-
ST股票	9			50%	-	-
*ST股票	10			60%	-	-
已退市且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股票	11			80%	-	-
已退市且未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股票	12	25,350,000.00	25,350,000.00	100%	25,350,000.00	25,350,000.00
2、货币市场基金	13	1,051,230,605.30	100,000,000.00	1%	10,512,306.05	1,000,000.00
3、短期融资券	14	890,891,480.00	790,962,870.21		53,453,488.80	47,457,772.21
其中：有担保	15			3%	-	-
没有担保	16	890,891,480.00	790,962,870.21	6%	53,453,488.80	47,457,772.21
4、国债	17			1%	-	-
5、中央银行票据	18			1%	-	-
6、特种金融债券	19		82,443,215.00	1%	-	824,432.15
7、证券投资基金（不含货币市场基金）	20	143,986,535.59	198,250,262.60	2%	2,879,730.71	3,965,005.25
8、可转换债券	21		66,723,268.16	5%	-	3,336,163.41
9、企业债券（包括公司债券）	22	2,166,464,688.00	2,764,572,885.17		182,681,752.90	200,227,047.44
其中：有担保	23	679,294,318.00	1,524,604,821.60	5%	33,964,715.90	76,230,241.08
没有担保	24	1,487,170,370.00	1,239,968,063.57	10%	148,717,037.00	123,996,806.36
10、信托产品投资	25			80%	-	-
11、集合理财计划投资	26			10%	-	-
12、其他金融产品投资	27				-	-
减：衍生金融资产的风险调整合计	28	-	-		-	-
1、权证投资	29			20%	-	-
2、其他衍生金融资产	31				-	-
减：其他资产项目的风险调整合计	32	3,357,416,787.22	2,921,031,718.25		1,344,829,335.58	1,624,067,761.87
1、拆出资金（合同期以内）	33			0%	-	-
2、融出资金	34		18,887,391.88	5%	-	944,369.59
3、融出证券	35		2,680.00	5%	-	134.00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未逾期）	36	1,700,500,352.75	897,299,166.43	0%	-	-
5、应收利息	37	28,530,845.46	46,276,754.39	0%	-	-
6、存出保证金	38	232,563,653.57	245,733,604.51		800,000.00	800,000.00
其中：交易保证金	39	224,563,653.57	237,733,604.51	0%	-	-
履约保证金	40	8,000,000.00	8,000,000.00	10%	800,000.00	800,000.00
期货保证金	41				-	-
其他存出保证金	42				-	-
7、长期股权投资（不含对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	43	117,634,231.67	417,634,231.67		117,634,231.67	417,634,231.67
其中：对控股证券业务子公司股权投资	44			100%	-	-
对控股基金、期货等其他金融业务子公司股权投资	45	113,169,463.67	213,169,463.67	100%	113,169,463.67	213,169,463.67
对其他业务子公司股权投资	46		200,000,000.00	100%	-	200,000,000.00
对境外子公司股权投资	47			100%	-	-
策略性股权投资	48			100%	-	-
其他股权投资	49	4,464,768.00	4,464,768.00	100%	4,464,768.00	4,464,768.00
8、投资性房地产	50	18,787,994.40	93,928,099.96	100%	18,787,994.40	93,928,099.96
9、固定资产	51	1,013,734,209.83	938,793,650.30		1,013,734,209.83	938,793,650.30
其中：所有权权属明确的房产	52	879,577,067.26	783,819,552.29	100%	879,577,067.26	783,819,552.29
其他固定资产	53	134,157,142.57	154,974,098.01	100%	134,157,142.57	154,974,098.01
10、无形资产	54	35,369,957.44	37,553,632.77		24,690,595.40	26,874,270.73
其中：交易席位费	55	21,358,724.09	21,358,724.09	50%	10,679,362.05	10,679,362.05
其他无形资产	56	14,011,233.35	16,194,908.68	100%	14,011,233.35	16,194,908.68
11、商誉	57			100%	-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58	45,301,985.97	56,764,764.03	100%	45,301,985.97	56,764,764.03
13、应收股利	59	-	-	0%	-	-
14、应收融资融券客户款	60			100%	-	-
15、应收款项	61	107,400,615.35	124,973,643.47		66,287,377.54	45,144,142.75
其中：账龄一年以内（含一年）	62	43,909,205.73	82,812,799.86	10%	4,390,920.57	8,281,279.99
账龄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63	3,189,905.31	10,595,961.69	50%	1,594,952.66	5,297,980.85
账龄二年以上	64	59,953,992.38	31,183,509.33	100%	59,953,992.38	31,183,509.33
应收股东及及其关联公司款项	65	347,511.93	381,372.59	100%	347,511.93	381,372.59
16、代理承销证券	66			0%	-	-
17、代兑付债券	67			0%	-	-
18、待转承销费用	68	32,933,096.50		100%	32,933,096.50	-
19、抵债资产	69	797,000.00		100%	797,000.00	-
20、长期待摊费用	70	23,862,844.28	43,184,098.84	100%	23,862,844.28	43,184,098.84
21、其他	71			100%	-	-
减：集合资产计划中投入自有资金享有份额的净额	72	159,550,298.92	142,110,153.90	50%	15,955,029.89	71,055,076.95
减：或有负债的风险调整合计	73	117,552,179.27	117,552,179.27		23,510,435.85	23,510,435.85
1、对外担保金额（公司为自身负债提供的反担保除外）	74			100%	-	-
2、对控股证券业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承诺	75			100%	-	-
3、其他或有负债	76	117,552,179.27	117,552,179.27		23,510,435.85	23,510,435.85
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调整项目合计	77	-	-		-	-
1、所有权受限等无法变现的资产（如被冻结）	78			100%	-	-
2、其他项目	79				-	-
加：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调整项目	80	-	-		-	-
1、借入的次级债务	81				-	-
2、母公司提供的担保承诺	82				-	-
净资本金额	83				4,718,725,245.61	5,070,704,070.69

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表（续）

附1：期末或有事项

1、深圳市金惠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惠恒公司）诉本公司合同纠纷案。金惠恒公司于2001年11月19日在本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营业部开设了证券账户，并于同日转入资金400万元。2002年9月，金惠恒公司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及北京路营业部赔偿其523.9万元保证金及利息。2003年5月7日，一审法院判决驳回金惠恒公司的诉讼请求。深圳金惠恒公司不服向新疆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判决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5年5月26日开庭审理，后裁定中止审理。目前，该案尚在一审阶段。

2、中纺物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纺物资）诉本公司及深圳莲花路营业部委托合同纠纷案。2004年6月22日，中纺物资与石文通签订《资产委托管理协议书》，石文通将2500万元委托中纺物资投资股票，中纺物资以自有账户作为质押账户。合同双方同时在深圳莲花路营业部开户并签订《不可撤销授权委托书》，授权营业部对双方履行合同进行监管。委托到期后，中纺物资账户因理财亏损被平仓划款，造成资金损失。2007年4月，中纺物资集团公司诉公司及深圳莲花路营业部赔偿其被划转股票资金2547余万元。该案于2010年7月做出一审判决，驳回中纺物资集团公司诉讼请求。中纺物资集团公司于2010年8月9日提出上诉。目前，该案尚在二审阶段。

3、新疆巴州金宏实业开发公司（以下简称金宏公司）诉本公司破产债务清偿案。2006年4月26日，本公司收到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债务清偿通知书，要求本公司偿还金宏公司款项1342.9万元。公司于2006年4月28日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该案于2006年5月、9月、2007年1月26日、2008年5月12日四次开庭进行了审理，尚未裁决。

4、大连真龙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龙贸易公司）诉本公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2007年7月，真龙贸易公司在大连友好路营业部开立股票资金账户，并于2007年8月至2007年9月25日存入资金共计43,395,522.27元。2009年2月28日，该公司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其存款43,395,522.27元，利息13,018,657.00元，两项合计56,414,179.27元。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9年10月26日一审判决驳回真龙贸易公司的诉讼请求。真龙贸易公司不服提起上诉。目前，该案尚在二审阶段。

5、客户李德林、赵淑花诉本公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

客户李德林、赵淑花分别在大连友好路营业部开立股票资金账户，并先后存入资金。2008年8月和11月，李德林、赵淑花先后起诉，要求营业部偿还存款1530万元、本金170万元及利息。一审法院于2008年12月3日开庭审理上述案件，后裁定中止审理。

附2：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调整或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表（续）

注：

- 1、股票的分类中同时符合两个或两个以上标准的，应采用最高的比例进行扣减。
- 2、信托产品投资由中国证监会按其评级、期限以及担保等情况确定其风险调整扣减比例。目前按80%的比例进行风险调整。
- 3、按证监会根据审慎监管原则和有关投资的风险情况确定的比例进行调整
- 4、按证监会根据审慎监管原则和有关投资的风险情况确定的比例进行调整。
- 5、融出证券时，除按照融出证券市值的5%扣除净资本外，还应根据融出证券所属自营股票的类别，按对应的折扣比例扣减净资本。
- 6、期货保证金是指已被股指期货合约占用的交易保证金。
- 7、其他业务子公司目前是指经批准的从事直接投资业务子公司。
- 8、策略性股权投资是指经批准和认可的对证券公司、基金公司、期货公司、商业银行等机构的参股性投资。
- 9、其他股权投资是指未经核准或认可的股权投资。
- 10、证券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本公司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且未约定自有资金先行承担亏损等责任的，按公司投入资金所享有份额的净额的10%扣减净资本；约定自有资金先行承担亏损等责任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未跌破面值时按公司投入资金所享有份额的净额的10%扣减净资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跌破面值时按公司投入资金所享有份额的净额的50%扣减净资本。
- 11、按或有事项涉及金额的20%或可能发生的损失孰高者扣除。
- 12、指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允许计入净资本或从中扣除的项目。
- 13、次级债计入净资本的具体比例在《关于证券公司借入次级债务有关问题的通知》中规定。
- 14、计算净资本时，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项目，以扣减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作为计算基础；无须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项目，以其账面余额作为计算基础。
- 15、未上市流通或限制流通股票，指已发行尚未上市流通的新股、处于禁售期的法人股、以及在一定期限内被锁定的股票。
- 16、第26行的“集合理财计划投资”指公司投资其他证券公司设立的集合理财计划。

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初	期末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备注
净资本	1	4,718,725,245.61	5,070,704,070.69	≥240,000,000.00	≥200,000,000.00	
净资产	2	6,531,501,711.38	7,264,111,469.76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3	317.23	331.41	≥120.00	≥100.00	
净资本/净资产	4	72.25	69.80	≥48.00	≥40.00	
净资本/负债	5	117.21	166.67	≥9.60	≥8.00	
净资产/负债	6	162.24	238.76	≥24.00	≥20.0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包括股指期货 ^{注1})/净资本	7	30.70	28.25	≤80.00	≤100.00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8	89.19	76.98	≤400.00	≤500.00	
持有一种权益类证券的成本与净资本的比例前五名	9					
其中：太原重工	10		5.35	≤24.00	≤30.00	
西飞国际	11	9.94	4.51	≤24.00	≤30.00	
恒源煤电	12		4.40	≤24.00	≤30.00	
宏源1号	13	3.01	2.81	≤24.00	≤30.00	
ST龙科	14	2.12	1.97	≤24.00	≤30.00	
持有一种权益类证券的市值与其总市值的比例前五名	15					
其中：宏源1号 *	16	6.13	10.05	≤4.00	≤5.00	
新大洲A	17	2.69	2.17	≤4.00	≤5.00	
太原重工	18		1.86	≤4.00	≤5.00	
富龙热电	19	1.77	1.77	≤4.00	≤5.00	
恒源煤电	20		1.41	≤4.00	≤5.00	
对单一客户融资规模与净资本的比例前五名	21					
其中：徐良草	22		0.20	≤4.00	≤5.00	
巫连开	23		0.13	≤4.00	≤5.00	
易琳	24		0.02	≤4.00	≤5.00	
袁政宇	25		0.02	≤4.00	≤5.00	
李桂荣	26		0.01	≤4.00	≤5.00	
对单一客户融券规模与净资本的比例前五名	27					
其中：易琳	28		0.00	≤4.00	≤5.00	
	29			≤4.00	≤5.00	
	30			≤4.00	≤5.00	
	31			≤4.00	≤5.00	
	32			≤4.00	≤5.00	
接受单一担保股票市值与该股票总市值比例前五名	33					
其中：凯恩股份	34		0.10	≤16.00	≤20.00	
吉林敖东	35		0.07	≤16.00	≤20.00	
西部材料	36		0.05	≤16.00	≤20.00	
金证股份	37		0.04	≤16.00	≤20.00	
金路集团	38		0.03	≤16.00	≤20.00	
单一集合计划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总额与该计划持有的权益类证券市值的比例前五名 ^{注2}	39			<16%	<20%	
其中：	40					
	41					
	42					
	43					
	44					
单一集合计划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总额与该计划资产净值的比例前五名 ^{注2}	45			<8%	<10%	
其中：	46					
	47					
	48					
	49					
	50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持有的股指期货风险敞口与客户委托资产净值的比例前五名 ^{注3}	51			<64%	<80%	
其中：	52					
	53					
	54					
	55					
	56					
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须缴纳的交易保证金与现金类资产的比例前五名 ^{注4}	57			<80%	<100%	
其中：	58					
	59					
	60					
	61					
	62					
单一限额特定计划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持有的股指期货风险敞口与该计划资产净值的比例前五名 ^{注3}	63			<64%	<80%	
其中：	64					
	65					
	66					
	67					
	68					
单一限额特定计划参与股指期货交易须缴纳的交易保证金与现金类资产的比例前五名 ^{注4}	69			<80%	<100%	
其中：	70					
	71					
	72					
	73					
	74					

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续）

附：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 根据《宏源内需成长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及《宏源内需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规定，公司作为管理人以自有资金认购比例为集合计划成立规模（含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部分）的5%，在集合计划存续期内，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的集合计划份额不得退出。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承担有限责任适用于委托人在募集期认购并持有三年的份额；集合理财计划存续期不足三年，委托人自推广期认购并持有本集合理财计划终止的份额的差额损失亦由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部分承担有限责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2009年7月6日成立后，根据约定于2009年、2010年开放日部分持有人行使了赎回权，由此导致本公司期末持有的“宏源1号”宏源内需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市值与其总市值的比例超过5%。

注：

1、股指期货以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总额计算。

2、集合计划不含限额特定计划。对于伞形集合计划应按照该计划下的子计划单独进行填报。

3、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单一限额特定计划持有的股指期货风险敞口应将套保、套利、投机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形成的风险敞口进行合并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1) 对于以套保、套利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股指期货风险敞口按照套保、套利组合中的“权益类证券市值-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的净额计算；2) 对于以投机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股指期货风险敞口按照“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的总额计算。

4、现金类资产是指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5、“证券衍生品”包括：权证、股指期货；权益类证券具体包括：股票、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集合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具体包括：债券、债券基金、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资产证券化产品。

6、表中有关前五名的期初数据，是指期末前五名情形所对应的期初数

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表

编制单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分类级别：A

2010年 12月 31日

单位：亿元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分类计算标准				风险资本准备	
				A	B	C	D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1、经纪业务风险资本准备	1							4.27	2.73
其中：托管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总额	2	178.12	151.72	1.80%	2.40%	3%	6%	4.27	2.73
2、自营业务风险资本准备^{注1}	3							5.70	4.07
其中：（1）证券衍生品投资规模	4	-	-					-	-
权证	5			18%	24%	30%	60%	-	-
买入股指期货	6			18%	24%	30%	60%	-	-
卖出股指期货 ^{注2}	7								
其他	8			18%	24%	30%	60%	-	-
（2）权益类证券投资规模	9	14.50	14.33					2.33	1.72
股票	10	12.45	11.91	12%	16%	20%	40%	1.99	1.43
股票基金	11	0.35	0.80	12%	16%	20%	40%	0.06	0.10
混合基金	12	0.10	0.20	12%	16%	20%	40%	0.02	0.02
集合理财产品	13	1.60	1.42	12%	16%	20%	40%	0.26	0.17
信托产品	14	-	-	12%	16%	20%	40%	-	-
其他	15	-	-	12%	16%	20%	40%	-	-
（3）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规模	16	42.08	39.26					3.37	2.35
政府债券	17	-	-	6%	8%	10%	20%	-	-
公司债券	18	30.57	36.58	6%	8%	10%	20%	2.45	2.19
债券基金	19	1.00	1.00	6%	8%	10%	20%	0.08	0.06
其他	20	10.51	1.68	6%	8%	10%	20%	0.84	0.10
（4）已对冲风险的自营证券投资 ^{注3}	21			3%	4%	5%	10%	-	-
权益类证券	22								
卖出股指期货	23								
3、承销业务风险资本准备	24							-	2.32
其中：再融资项目股票承销业务规模	25		4.36	18%	24%	30%	60%	-	0.78
IPO项目股票承销业务规模	26		6.44	9%	12%	15%	30%	-	0.58
公司债券承销业务规模 ^{注2}	27		20.00	4.80%	6.40%	8%	16%	-	0.96
政府债券承销业务规模 ^{注3}	28			2.40%	3.20%	4%	8%	-	-
4、资产管理业务风险资本准备	29							1.04	0.71
其中：集合理财业务规模	30	26.02	23.23	3%	4%	5%	10%	1.04	0.70
定向理财业务规模	31		0.20	3%	4%	5%	10%	-	0.01
专项理财业务规模	32			4.80%	6.40%	8%	16%	-	-
5、融资融券业务风险资本准备	33							-	0.01
其中：融资业务规模	34		0.19	6%	8%	10%	20%	-	0.01
融券业务规模	35		-	6%	8%	10%	20%	-	-
6、分支机构风险资本准备	36							3.15	4.30
其中：分公司家数	37	2	2	0.2	0.2	0.2	0.2	0.40	0.40
营业部家数	38	55	78	0.05	0.05	0.05	0.05	2.75	3.90
7、营运风险资本准备	39							0.72	1.16
其中：上一年度营业费用 ^{注4}	40	7.23	11.55	10%	10%	10%	10%	0.72	1.16
8、其他风险资本准备	41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42							14.88	15.30

附：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期初公司分类级别为BB级

注：1、“证券衍生品”包括：权证、股指期货；权益类证券具体包括：股票、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集合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具体包括：债券、债券基金、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资产证券化产品。

2、卖出股指期货是指未能有效对冲风险的卖出股指期货，按照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总额计算风险资本准备。

3、股指期货套期保值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有关套期保值高度有效要求的，可认为已有效对冲风险。

4、公司债券是指以公司为发行人的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

5、政府债券是指以政府为发行人的债券。

6、融券业务规模按照融出时证券的市值计算。

7、营业费用指业务及管理费、资产减值损失、其他业务成本之和。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冯戎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